

昆明市西山区 2022 年 大质量分析报告

昆明市西山区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五月

前 言

建立质量状况分析报告制度，定期提出有价值、有说服力的质量分析报告，科学、客观反映我区质量状况，为政府宏观经济决策服务，是质量强区战略部署的一项重要工作。

据此，由西山区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区市场监管局执笔，区农业农村局、区交运局、区住建局、区水务局、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文旅局、区统计局等成员单位配合共同撰写了《昆明市西山区 2022 年大质量分析报告》。本报告客观、真实、全面地反映了我区 2022 年食品、药品、工业产品、农产品、工程、旅游服务、环境等方面的质量状况，分析了存在的主要问题，并提出了质量工作提升对策。在此，对以上成员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

由于质量状况分析工作处于初期阶段，质量数据不尽完善，编写水平也有限，报告中存在的不足之处希望社会各方面予以批评指正，以促进质量分析报告质量不断提升，为政府决策提供更加全面、更加科学的依据。

昆明市西山区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目 录

| | | |
|------|------------------------|-----|
| 第一节 | 区域总体概况 | 4 |
| 第二节 | 12315 平台投诉举报咨询状况 | 5 |
| 第三节 | 卫健领域质量状况 | 11 |
| 第四节 | 食药领域质量状况 | 14 |
| 第五节 | 产品质量状况 | 103 |
| 第六节 | 农产品质量状况 | 105 |
| 第七节 | 工程质量状况 | 129 |
| 第八节 | 旅游服务状况 | 141 |
| 第九节 | 环境质量状况 | 145 |
| 第十节 | 特种设备运行状况 | 157 |
| 第十一节 | 质量管理现状 | 171 |
| 第十二节 |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185 |
| 第十三节 | 质量工作提升对策和建议 | 189 |

第一节 区域总体概况

一、区域状况

西山区位于昆明市主城区西南部，南北长 53 千米，东西宽 38 千米，总面积 881.32 平方公里。全区辖马街、金碧、永昌等 10 个街道办事处和西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理局。下辖社区居委会 108 个。全区常住人口 97.85 万人，其中，户籍人口 59.16 万人。居住民族 25 种，世居的少数民族有彝族、白族、回族、苗族等。中国第一座水电站、中国第一根电缆、中国第一架望远镜、中国第一挺机枪、海内第一长联、云南第一条公路都诞生在西山区。

二、经济发展状况

2022 年，全区各项经济指标稳步推进，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56.62 亿元，同比增长 6.0%。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79 亿元，同比增长-23.9%。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0%，全区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19.2%。全年全区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28.45 亿元，同比增长 4.3%。

第二节 12315 平台投诉举报咨询状况

一、平台接收投诉、举报、咨询情况

2022年西山区全国12315平台共接收各类投诉举报咨询14875件，同比上升19.82%；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办理单7233件同比上升108.68%；总计22108件。其中全国12315平台，投诉10103件，同比上升23.43%，占比67.92%；举报4549件，同比上升51.89%，占比30.58%；咨询223件，同比降低81.93%，占比1.5%；市场监管部门共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722.19万元。

| 类型 | 2022年度(件) | 去年2021年度(件) | 同比(%) |
|----|-----------|-------------|--------|
| 投诉 | 10103 | 8185 | ↑23.43 |
| 举报 | 4549 | 2995 | ↑51.89 |
| 咨询 | 223 | 1234 | ↓81.93 |

二、投诉情况分析

2022年，全国12315平台共接收投诉10103件，受理8832件，初查超期35件，按时初查率99.65%；办结10043件，办结超期9件，按期办结率99.91%。

(一)从投诉问题来看，投诉受理量较大的问题主要有：合同(4757件)、质量(907件)、售后服务(789件)、食品安全(839件)、其他(656件)，受理量合计占比89.99%。与去年同期相比受理量均为增长趋势，分别为：其他增长

49.77%、食品安全增长 42.93%、质量增长 10.67%、售后服务增长 5.20%、合同增长 15.01%。

| 序号 | 投诉问题类别（共 17 类） | 投诉受理量（件） | 投诉受理量同比（%） | 占比（%） |
|----|----------------|----------|------------|-------|
| 1 | 合同 | 475 | ↑15.01 | 51.61 |
| 2 | 其他 | 656 | ↑49.77 | 7.11 |
| 3 | 售后服务 | 789 | ↑5.20 | 8.55 |
| 4 | 质量 | 907 | ↑10.67 | 9.84 |
| 5 | 食品安全 | 839 | ↑42.93 | 9.10 |

（二）从 4777 件商品投诉来看，投诉受理量较大的商品主要有：一般食品（863 件）、家具用品（268 件）、烟、酒和饮料（850 件）、交通工具（406 件）、其他商品（208 件），在 38 类商品类别中受理量合计占比 67.72%。与去年同期相比受理量为增长趋势的分别为：一般食品增长 43.12%、烟、酒和饮料增长 199.29%、交通工具增长 6.28%、其他商品增长 333.33%。

（三）从 5326 件服务投诉来看，投诉受理量较大的服务主要有：美容、美发、洗浴服务（927 件）、交通运输服务（613 件）、文化、娱乐、体育服务（688 件）、餐饮和住宿服务（728 件）、教育、培训服务（437 件），在 28 类服务类别中合计占比 63.71%。与去年同期相比受理量均为增长趋势，分别为：美容、美发、洗浴服务 7.29%、交通运输服务 3.72%、文化、娱乐、体育服务 32.05%、餐饮和住宿服务 23.60%、教育、培训服务 33.23%。

（四）从投诉的地区来看，投诉量较大的所主要有：西

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前卫市场监督管理所（2979 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福海市场监督管理所（2244 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永昌市场监督管理所（1256 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碧市场监督管理所（909 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马街市场监督管理所（817 件），合计占比 81.21%。

| 序号 | 所 | 投诉接收量（件） | 占比% |
|----|----------------------|----------|-------|
| 1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903 | 8.94 |
| 2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团结市场监督管理所 | 50 | 0.49 |
| 3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马街市场监督管理所 | 817 | 8.09 |
| 4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西苑市场监督管理所 | 329 | 3.25 |
| 5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棕树营市场监督管理所 | 424 | 4.20 |
| 6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永昌市场监督管理所 | 1256 | 12.43 |
| 7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碧市场监督管理所 | 909 | 9.00 |
| 8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碧鸡市场监督管理所 | 87 | 0.86 |
| 9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海口市场监督管理所 | 105 | 1.04 |
| 10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福海市场监督管理所 | 2244 | 22.21 |
| 11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前卫市场监督管理所 | 2979 | 29.49 |
| | 总计 | 10103 | 100 |

三、举报情况分析

2022 年，全国 12315 平台共接收举报 4549 件，同比上升 51.89%。其中，按期核查率 99.95%；办结 4539 件，按时办结率 99.98%。

（一）从举报问题来看，举报量较大的问题主要有：广告违法行为（1876 件）、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566 件）、价格违法行为（525 件）、食品安全违法行为（508 件），在 28 类举报问题类别中合计占比 76.39%。

| 序号 | 举报问题类别（共 28 类） | 举报接收量（件） | 举报量同比（%） | 占比 | 立案量（件） | 立案量同比 |
|----|----------------|----------|----------|-------|--------|--------|
| 1 | 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 | 566 | 53.01 | 12.44 | 4 | -76.47 |
| 2 | 广告违法行为 | 1876 | 124.14 | 41.24 | 8 | -52.94 |
| 3 | 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 508 | -2.94 | 11.17 | 4 | -82.61 |
| 4 | 价格违法行为 | 525 | 16.19 | 11.54 | 5 | -75 |
| 5 | 违反登记管理行为 | 140 | 10.23 | 3.08 | 0 | -100 |
| 6 | 其他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 | 196 | 49.62 | 4.31 | 0 | -100 |
| 7 | 产品质量违法行为 | 253 | 32 | 5.56 | 0 | -100 |
| 8 | 计量违法行为 | 71 | 81.82 | 1.56 | 0 | -100 |
| 9 | 违规收费行为 | 58 | 300 | 1.27 | 1 | -50 |

（二）从举报商品来看，举报量较大的商品主要有：一般食品（592 件）、烟、酒和饮料（339 件）、其他商品（435 件）、化妆品（263 件），在 37 类商品类别中合计占比 68.73%。

| 序号 | 商品类别（共 37 类） | 举报接收量（件） | 举报量同比（%） | 占比 | 立案量（件） | 立案量同比（%） | TOP3 问题 |
|----|--------------|----------|----------|-------|--------|----------|-----------------------------|
| 1 | 一般食品 | 592 | 11.58 | 24.98 | 0 | 0 | 食品安全违法行为，产品质量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 |
| 2 | 烟、酒和饮料 | 339 | 23.4 | 14.30 | 4 | -55.56 | 产品质量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价格违法行为 |
| 3 | 化妆品 | 263 | 333.33 | 11.10 | 0 | 0 | 不正当竞争行为，广告违法行为，商标违法行为 |
| 4 | 房屋 | 47 | 16.67 | 1.98 | 0 | 0 | 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合同行政违法行为，直销违规行为 |
| 5 | 其他商品 | 435 | 3100 | 18.35 | 0 | -- | 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产品质量违法行为，广告违法行为 |

（三）从举报服务来看，举报量较大的服务主要有：卫生保健、社会福利（571 件）、餐饮和住宿服务（463 件）、美容、美发、洗浴服务（349 件）、停车服务（165 件），在 28 类服务类别中合计占比 71.07%。

| 序号 | 服务类别 (共 28 类) | 举报 接收量(件) | 举报量 同比 (%) | 占比 | 立案量 (件) | 立案量 同比 (%) | TOP3 问题 |
|----|------------------|--------------|---------------|-------|------------|---------------|--|
| 1 | 餐饮和住宿 服务 | 463 | 38.24 | 21.26 | 3 | -75 | 食品安全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价格违法行为 |
| 2 | 美容、美发、 洗浴服务 | 349 | 466.67 | 16.02 | 3 | -25 | 广告违法行为,价格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 |
| 3 | 卫生保健、 社会福利 | 571 | 875 | 26.22 | 6 | 200 | 广告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价格违法行为 |
| 9 | 制作、保养 和维修服务 | 30 | 175 | 1.38 | 0 | -- | 价格违法行为,其他市场监管领域 违法行为,商标违 法行为 |
| 19 | 停车服务 | 165 | -4.76 | 7.57 | 1 | -88.89 | 价格违法行为,违 规收费行为,其他 市场监管领域违 法行为 |

(四)从举报的地区来看,举报量较大的所有: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前卫市场监督管理所(900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碧市场监督管理所(869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福海市场监督管理所(920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永昌市场监督管理所(483件)、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马街市场监督管理所(417件),合计占比78.89%。

| 序号 | 所 | 举报接收量(件) | 占比% |
|----|----------------------|----------|-------|
| 1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257 | 5.65 |
| 2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团结市场监督管理所 | 43 | 0.94 |
| 3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马街市场监督管理所 | 417 | 9.17 |
| 4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西苑市场监督管理所 | 149 | 3.27 |
| 5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棕树营市场监督管理所 | 370 | 8.13 |
| 6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永昌市场监督管理所 | 483 | 10.62 |
| 7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碧市场监督管理所 | 869 | 19.10 |
| 8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碧鸡市场监督管理所 | 57 | 1.25 |
| 9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海口市场监督管理所 | 84 | 1.84 |

| | | | |
|----|---------------------|------|-------|
| 10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福海市场监督管理所 | 920 | 20.22 |
| 11 | 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前卫市场监督管理所 | 900 | 19.78 |
| | 总计 | 4549 | 100 |

四、咨询情况分析

(一) 总体概况

2022 年度，全国 12315 平台共接收咨询 223 万件，同比降低 81.93%。

从咨询问题增速看，咨询量增长较快的问题主要有无咨询量增长较快的问题。

| 项目 | 本期数量（件） | 同比增速 | 占比 |
|-------------|---------|---------|--------|
| 一、市场监管系统 | 100 | -71.1% | 94.34% |
| 1.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 | 100 | -70.5% | 94.34% |
| 二、消费维权知识 | 4 | -88.24% | 3.77% |
| 三、非市场监管系统 | 2 | -60% | 1.89% |
| 合计 | 106 | -256.6% | 100% |

五、ODR 企业情况分析

截至当前，平台共有 21 家在线纠纷调解企业(ODR 企业)。2022 年度，ODR 企业新增 10 家，接收消费者投诉 647 件。

第三节 卫健领域质量状况

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情况

西山区现有基层医疗机构 99 个，包括政府举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个，9 个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4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26 个村卫生室，在岗乡村医生 61 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推进进程缓慢，因受疫情影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于疫苗接种、社区疫情防控、集中隔离场所驻守等方面，导致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推进缓慢；另一方是 2020 年“七普”人口西山区新增约 16.9 万人，加之度假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划转，但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人员编制没有相应增加，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已经负重前行，目前又需要按政策核减编外用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推进存在明显困难，突出表现在增加人口较多同时管理度假区的前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福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着力开展各类医疗行业检查

（一）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一是为保障全区人民健康，规范全区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行为，从年初开始，以疫情防控、专项检查等方式方法，完成辖区内医疗机构 4 次以上全覆盖检查，共计检查 3500 余家次医疗机构；检查各级各类放射机构 200 余家次，立案查处 3 起；完成计划生育专项检查 1 次，检查家数 12 家，开具监督意见书 12 份。

二是为严厉打击各种非法行医行为，整顿规范医疗市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利益，2022年以来，联合市卫生执法监督局、公安部门、市场监督管理局、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对辖区内的非法行医进行了严厉打击，共开展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9次（其中联合行动4次，单独执法5次），5次专项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70余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5余台次，对辖区内共15家非法行医场所进行了监督检查，立案7起，罚款21万元，移送司法机关1起。

（二）中医药卫生监督检查

为保障全区人民健康，规范全区中医医疗机构依法执业，共出动人员194人次，检查中医机构300余家次，验收新开中医医疗机构30余家次，下达各类监督意见书、巡查意见书330余份，立案4起，罚款60000元；完成了中医养生保健机构专项检查，共出动人员309人次，车辆52车次，排查养生保健机构122家，责令整改涉嫌违规的养生机构5家。

（三）重点领域执法情况

全年以来，共完成疫情防控检查、医疗废物专项检查、医美乱象专项检查、口腔专项检查、养生机构专项检查、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核酸实验室、出生医学证明、“双随机”检查、毒麻药品专项检查等各级各类专项检查，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开展《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等新实施的法律法规宣传，人民群众的法律法规意识得到提升。2022年，查处公共场所无证擅自经营行为10起，立案

查处 10 起，罚款金额 40000 元；查处无证供水行为 10 起，罚款金额 43000 元。引导 20 家无卫生许可证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及二次供水卫生管理单位办理卫生许可证。

三、着力优化医务人员执业环境

为着力优化医务人员执业环境，弘扬卫生健康执业精神，推动全社会形成尊医重卫的良好氛围，制定印发了《西山区关于加快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西发〔2021〕3 号），从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引进、培养机制、加强基层设施设备建设等方面提升医务人员执业环境。

第四节 食药领域质量状况

食品领域

为从根本上保证食品安全，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使人民群众对食品能安心、放心，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部署，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要求，在辖区内开展了 2022 年度食品安全抽检工作。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完成检测任务 2286 批次。其中，监督抽检共计 2181 批次，合格 2116 批次，不合格 65 批次，合格率 97.02%，不合格率 2.98%；评价性抽检 35 批次，合格 34 批次，不合格 1 批次，合格率 97.14%，不合格率 2.86%；风险监测 106 批次，无问题样品 95 批次，问题样品 11 批次，问题检出率 10.38%（注：2286 批次中有 36 批次既开展了监督抽检又开展了风险监测）。现将抽检总体情况、检验结果分析等汇总如下：

一. 监督抽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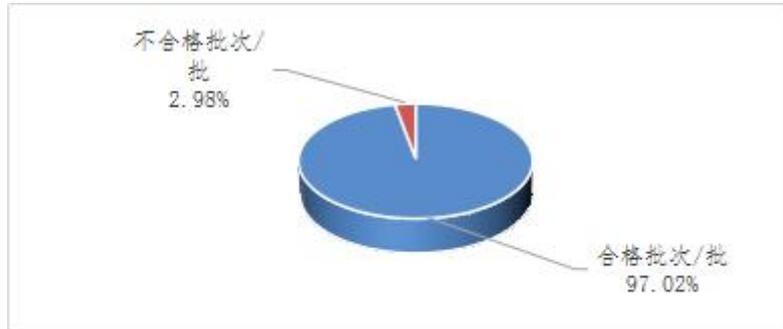
（一）监督抽检总体概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的检测和网络数据填报 2181 批次，合格 2116 批次，不合格 65 批次，合格率 97.02%，不合格率 2.98%。详细情况见表 1、图 1。

表 1 监督抽检结果总体合格率统计表

| 抽检总批次/批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2181 | 2116 | 65 | 97.02 | 2.98 |

图 1 监督抽检总体合格率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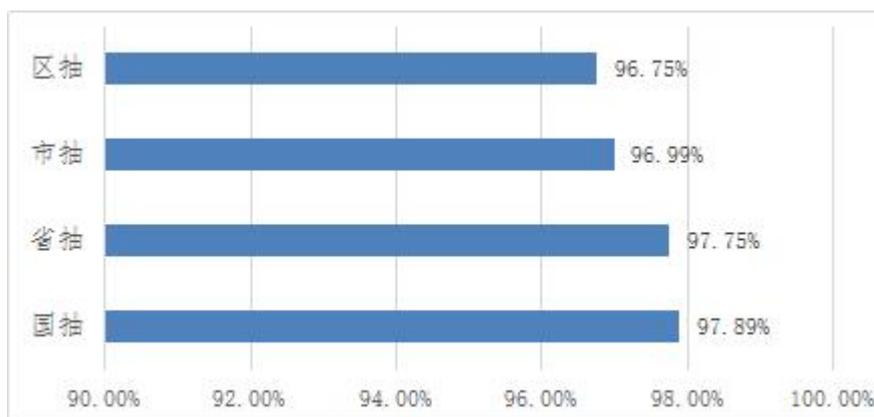


其中，国抽食品安全抽检共计 95 批次，合格 93 批次，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 97.89%；省抽食品安全抽检共计 355 批次，合格 347 批次，不合格 8 批次，合格率 97.75%；市抽生产领域食品安全抽检共计 531 批次，合格 515 批次，不合格 16 批次，合格率 96.99%；区抽生产领域食品安全抽检共计 1200 批次，合格 1161 批次，不合格 39 批次，合格率 96.75%。详细情况见表 2、图 2。

表 2 不同监督抽检结果总体合格率统计表

| 任务分类 | 抽检总批次/批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国抽 | 95 | 93 | 2 | 97.89 | 2.11 |
| 省抽 | 355 | 347 | 8 | 97.75 | 2.25 |
| 市抽 | 531 | 515 | 16 | 96.99 | 3.01 |
| 区抽 | 1200 | 1161 | 39 | 96.75 | 3.25 |
| 总计 | 2181 | 2116 | 65 | 97.02 | 2.98 |

图 2 不同监督抽检结果合格率统计图



(二) 按抽检任务类型统计

1. 国抽食品安全抽检

(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2022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抽检共95批，检测结果显示合格93批，合格率为97.89%。抽检涉及食用农产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食糖、饮料、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乳制品、蔬菜制品、方便食品、酒类、茶叶及相关制品、糖果制品、肉制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薯类和膨化食品、粮食加工品、调味品、速冻食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饼干共20个类别。统计详情见表3、图3、图4。

表3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食用农产品 | 31 | 32.63 | 31 | 0 | 100.00 | 0.00 |
| 2 | 淀粉及淀粉制品 | 1 | 1.05 | 0 | 1 | 0.00 | 100.00 |
| 3 | 糕点 | 8 | 8.42 | 8 | 0 | 100.00 | 0.00 |
| 4 | 食糖 | 3 | 3.16 | 3 | 0 | 100.00 | 0.00 |
| 5 | 饮料 | 7 | 7.37 | 7 | 0 | 100.00 | 0.00 |
| 6 |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7 | 乳制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8 | 蔬菜制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9 | 方便食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10 | 酒类 | 3 | 3.16 | 3 | 0 | 100.00 | 0.00 |
| 11 | 茶叶及相关制品 | 16 | 16.84 | 16 | 0 | 100.00 | 0.00 |
| 12 | 糖果制品 | 2 | 2.11 | 2 | 0 | 100.00 | 0.00 |
| 13 | 肉制品 | 7 | 7.37 | 7 | 0 | 100.00 | 0.00 |
| 14 | 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 | 2 | 2.11 | 2 | 0 | 100.00 | 0.00 |
| 15 | 薯类和膨化食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16 | 粮食加工品 | 3 | 3.16 | 2 | 1 | 66.67 | 33.33 |
| 17 | 调味品 | 4 | 4.21 | 4 | 0 | 100.00 | 0.00 |
| 18 | 速冻食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19 |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20 | 饼干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95 | 100.00 | 93 | 2 | 97.89 | 2.11 |

图 3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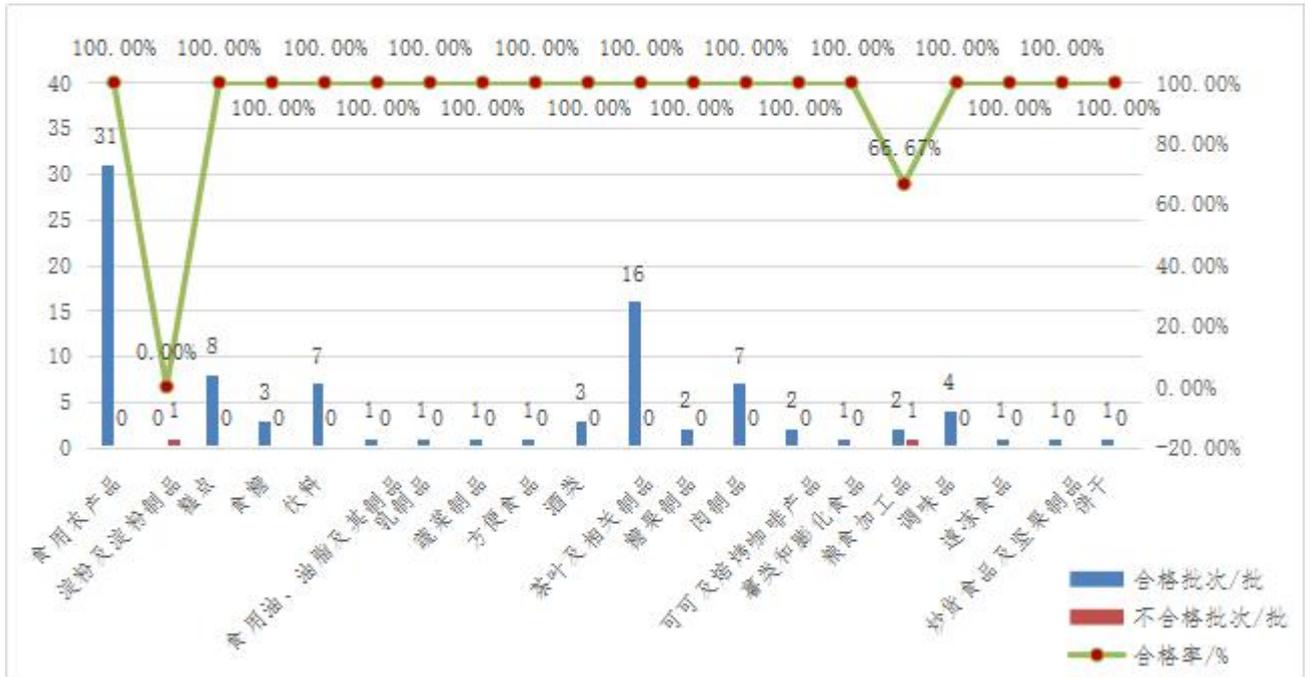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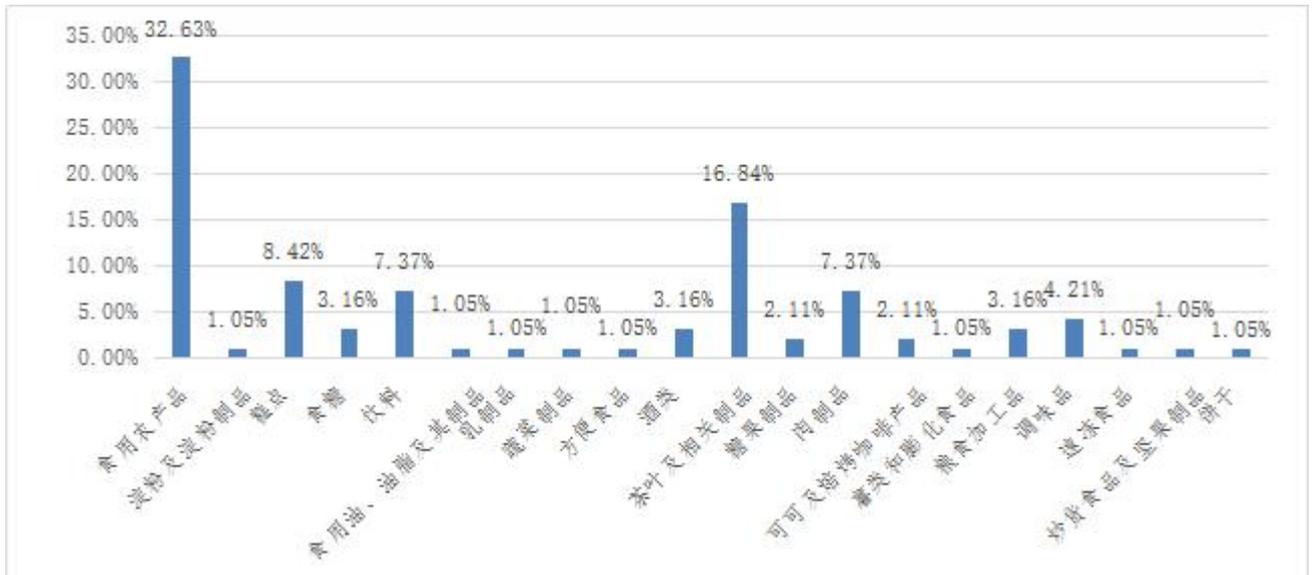


图 4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占抽样总数比例



统计结果显示，不合格样品类别为淀粉及淀粉制品和粮食加工品，其中，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 1 批次，抽检占比 1.05%，不合格 1 批次，不合格率 100.00%；粮食加工品抽检 3 批次，抽检占比 3.16%，

不合格 1 批次，不合格率 33.33%。

其他类别均为合格样品，其中，食用农产品抽检占比 32.63%，茶叶及相关制品抽检占比 16.84%，糕点抽检占比 8.42%，饮料及肉制品抽检占比均为 7.37%，调味品抽检占比 4.21%，食糖和酒类抽检占比均为 3.16%，糖果制品、可及烘焙咖啡产品抽检占比均为 2.11%，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乳制品、蔬菜制品、方便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速冻食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饼干抽检占比均为 1.05%。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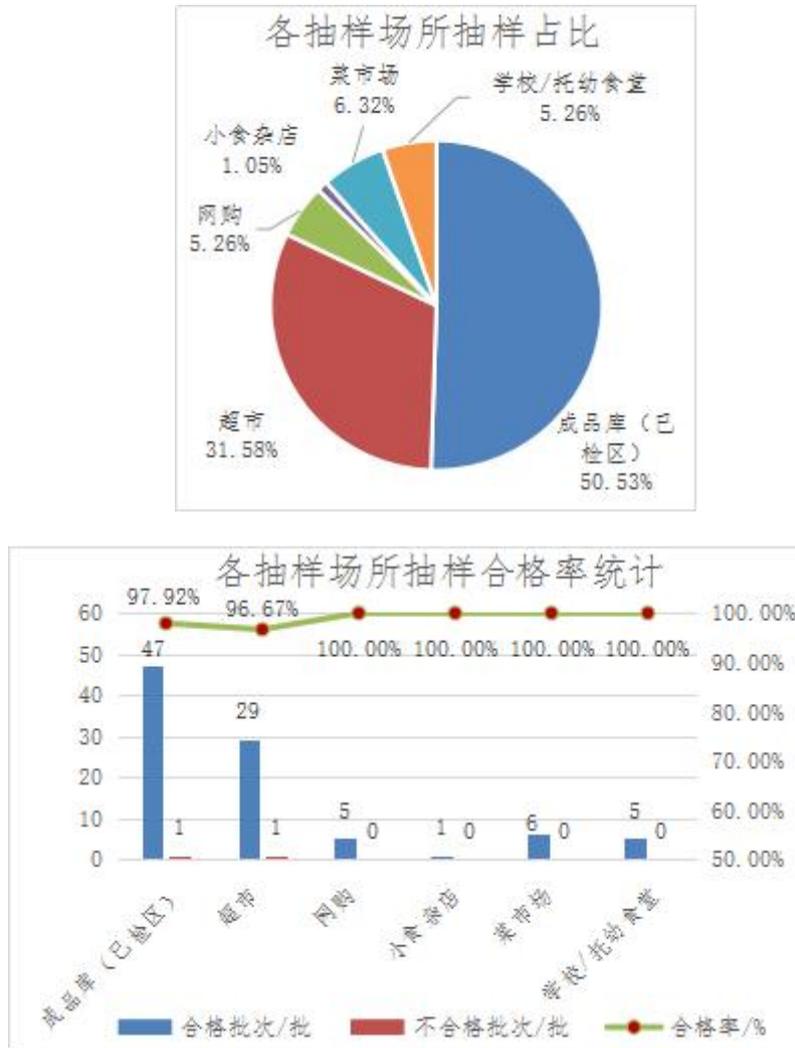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涉及生产、流通、餐饮 3 个抽检环节，覆盖成品库（已检区）、超市、网购、小食杂店、菜市场、学校/托幼食堂 6 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 4、图 5。

表 4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生产环节 | 成品库（已检区） | 48 | 50.53 | 47 | 1 | 97.92 | 2.08 |
| | | 小计 | 48 | 50.53 | 47 | 1 | 97.92 | 2.08 |
| 2 | 流通环节 | 超市 | 30 | 31.58 | 29 | 1 | 96.67 | 3.33 |
| | | 网购 | 5 | 5.26 | 5 | 0 | 100.00 | 0.00 |
| | | 小食杂店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 | 菜市场 | 6 | 6.32 | 6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42 | 44.21 | 41 | 1 | 97.62 | 2.38 |
| 3 | 餐饮环节 | 学校/托幼食堂 | 5 | 5.26 | 5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5 | 5.26 | 5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 总计 | | 95 | 100.00 | 93 | 2 | 97.89 | 2.11 |

图 5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生产环节的成品库(已检区)抽检占比为 50.53%，合格率为 97.92%。流通环节的超市抽检占比为 31.58%，合格率为 96.67%；网购抽检占比为 5.26%、小食杂店抽检占比为 1.05%、菜市场抽检占比为 6.32%，这 3 个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餐饮环节的学校/托幼食堂抽检占比为 5.26%，合格率为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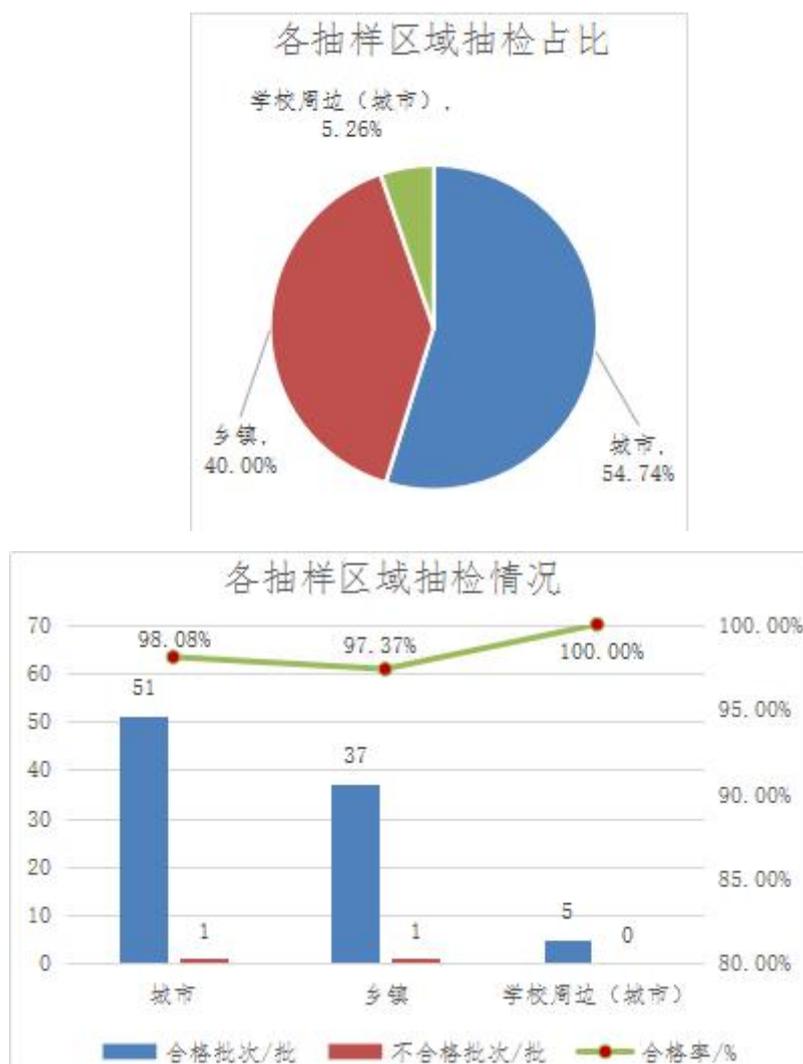
(3) 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2022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于城市、乡镇、学校周边（城市）。统计详情见表5、图6。

表5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城市 | 52 | 54.74 | 51 | 1 | 98.08 | 1.92 |
| 2 | 乡镇 | 38 | 40.00 | 37 | 1 | 97.37 | 2.63 |
| 3 | 学校周边（城市） | 5 | 5.26 | 5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95 | 100.00 | 88 | 2 | 92.63 | 2.11 |

图6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城市抽检占比 54.74%，合格率 98.08%；乡镇抽检占比 40.00%，合格率 97.37%；学校周边（城市）抽检占比 5.26%，合格率 100.00%。不合格样品在城市和乡镇均有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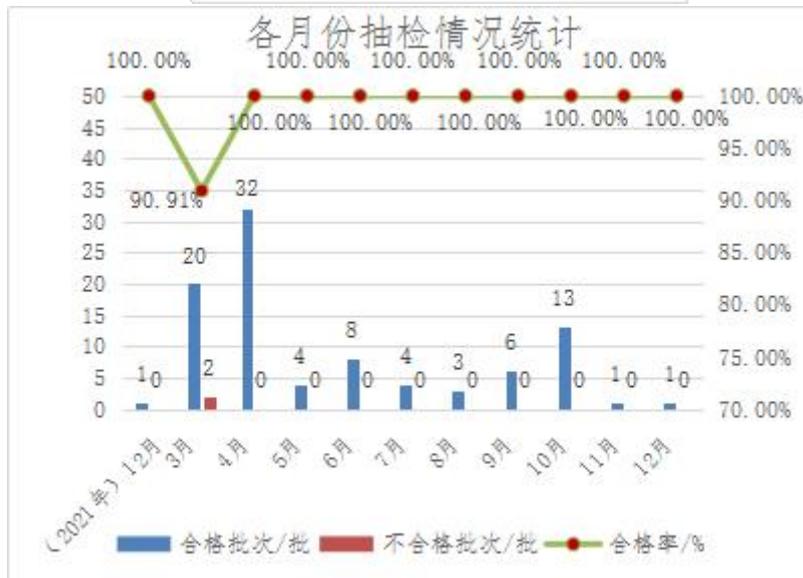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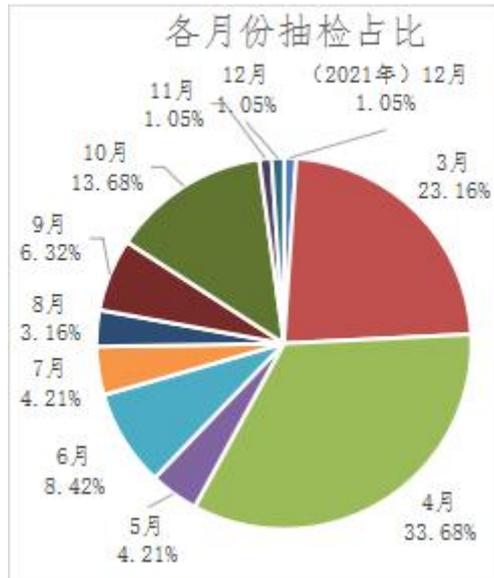
（4）不同抽样月份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涉及 2021 年 12 月与 2022 年 3-12 月。统计详情见表 6、图 7。

表 6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2021 年) 12 月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2 | 3 月 | 22 | 23.16 | 20 | 2 | 90.91 | 9.09 |
| 3 | 4 月 | 32 | 33.68 | 32 | 0 | 100.00 | 0.00 |
| 4 | 5 月 | 4 | 4.21 | 4 | 0 | 100.00 | 0.00 |
| 5 | 6 月 | 8 | 8.42 | 8 | 0 | 100.00 | 0.00 |
| 6 | 7 月 | 4 | 4.21 | 4 | 0 | 100.00 | 0.00 |
| 7 | 8 月 | 3 | 3.16 | 3 | 0 | 100.00 | 0.00 |
| 8 | 9 月 | 6 | 6.32 | 6 | 0 | 100.00 | 0.00 |
| 9 | 10 月 | 13 | 13.68 | 13 | 0 | 100.00 | 0.00 |
| 10 | 11 月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11 | 12 月 | 1 | 1.05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95 | 100.00 | 93 | 2 | 97.89 | 2.11 |

图 7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不合格样品出现在上半年3月份，3月抽检22批次，不合格率9.09%；抽检最多为4月，抽检了32批次；抽检最少为（2021年）12月、11月、12月，各抽检了1批次；5月、7月各抽检了4批次，6月抽检了8批次，8月抽检了3批次，9月抽检了6批次，10月抽检了13批次。批次除3月外，其余月份合格率均为100%。上半年月均抽检批次数量高于下半年。

(5) 不合格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2022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监

督抽检不合格 2 批次、2 个不合格项目，不合格项目类型为微生物污染、重金属污染物，不同项目类型占不合格批次比例均为 50.00%。不合格项目为菌落总数、镉（以 Cd 计）。统计详情见表 7。

表 7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项目类型 | 不合格项目 | 不合格项次/批 | 占总不合格项次比例/% |
|----|--------|-----------|---------|-------------|
| 1 | 微生物污染 | 菌落总数 | 1 | 50.00 |
| 2 | 重金属污染物 | 镉(以 Cd 计) | 1 | 50.00 |
| 总计 | | | 2 | 100.00 |

2. 省抽食品安全抽检

(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抽检共 355 批，检测结果显示合格 347 批，合格率为 97.75%。抽检涉及速冻食品、粮食加工品、酒类、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食用农产品、饮料、肉制品、方便食品、调味品、茶叶及相关制品、糕点、食品添加剂、豆制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保健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饼干、乳制品、蔬菜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糖共 22 个类别。统计详情见表 8、图 8、图 9。

表 8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速冻食品 | 6 | 1.69 | 6 | 0 | 100.00 | 0.00 |
| 2 | 粮食加工品 | 48 | 13.52 | 47 | 1 | 97.92 | 2.08 |
| 3 | 酒类 | 55 | 15.49 | 52 | 3 | 94.55 | 0.00 |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4 |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 6 | 1.69 | 6 | 0 | 100.00 | 0.00 |
| 5 | 食用农产品 | 130 | 36.62 | 127 | 3 | 97.69 | 2.33 |
| 6 | 饮料 | 13 | 3.66 | 12 | 1 | 92.31 | 7.69 |
| 7 | 肉制品 | 14 | 3.94 | 14 | 0 | 100.00 | 0.00 |
| 8 | 方便食品 | 3 | 0.85 | 3 | 0 | 100.00 | 0.00 |
| 9 | 调味品 | 13 | 3.66 | 13 | 0 | 100.00 | 0.00 |
| 10 | 茶叶及相关制品 | 25 | 7.04 | 25 | 0 | 100.00 | 0.00 |
| 11 | 糕点 | 15 | 4.23 | 15 | 0 | 100.00 | 0.00 |
| 12 | 食品添加剂 | 5 | 1.41 | 5 | 0 | 100.00 | 0.00 |
| 13 | 豆制品 | 1 | 0.28 | 1 | 0 | 100.00 | 0.00 |
| 14 | 可及焙烤咖啡产品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15 | 保健食品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16 | 薯类和膨化食品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17 | 饼干 | 1 | 0.28 | 1 | 0 | 100.00 | 0.00 |
| 18 | 乳制品 | 7 | 1.97 | 7 | 0 | 100.00 | 0.00 |
| 19 | 蔬菜制品 | 1 | 0.28 | 1 | 0 | 100.00 | 0.00 |
| 20 | 淀粉及淀粉制品 | 3 | 0.85 | 3 | 0 | 100.00 | 0.00 |
| 21 |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22 | 食糖 | 1 | 0.28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355 | 100.00 | 347 | 8 | 97.75 | 2.25 |

图 8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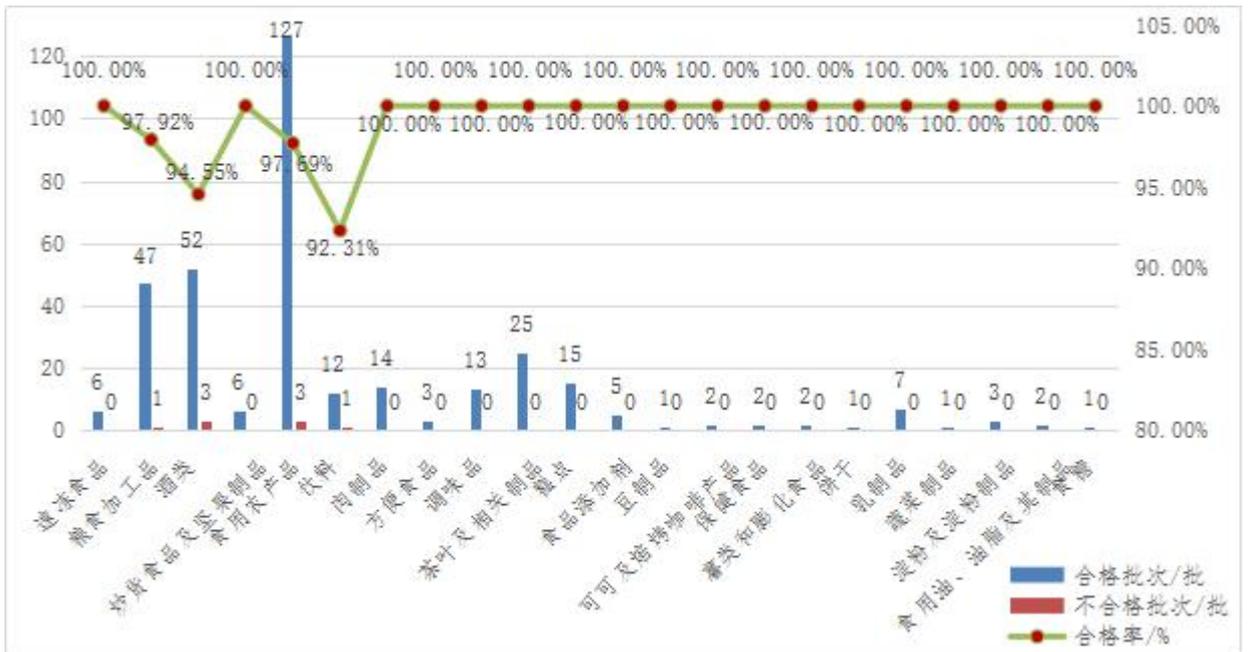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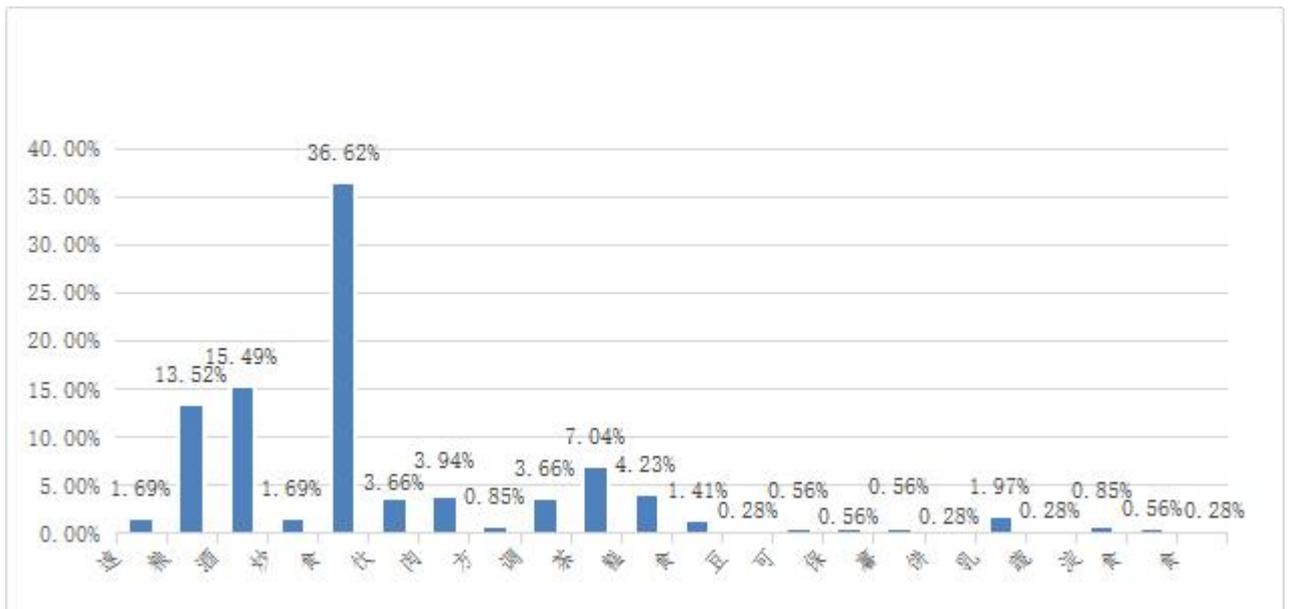


图9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占抽样总数比例



统计结果显示，食用农产品抽检比例最高，为36.62%，合格率为97.69%；其次为酒类，抽检比例15.49%，合格率为94.55%；第三为粮食加工品，抽检比例为13.52%，合格率为97.92%；饮料抽检占比3.66%，合格率为92.31%；茶叶及相关制品抽检占比7.04%，糕点抽检占比4.23%，肉制品抽检占比3.94%，调味品抽检占比3.66%，乳制品抽检占比为1.97%，速冻食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占比

均为 1.69%，食品添加剂抽检占比为 1.41%，方便食品、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占比均为 0.85%，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保健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这 4 类抽检占比均为 0.56%，豆制品、饼干、蔬菜制品、食糖这 4 类抽检占比均为 0.28%，这 18 类合格率均为 100.00%。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涉及生产、流通、餐饮 3 个抽检环节，覆盖成品库（已检区）、超市、农贸市场、网购、药店、其他场所、小食杂店、大型餐馆、中型餐馆、小型餐馆、学校/托幼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12 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 9、图 10、图 11。

表 9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生产 | 成品库（已检区） | 75 | 21.13 | 74 | 1 | 98.67 | 1.33 |
| | | 小计 | 75 | 21.13 | 74 | 1 | 98.67 | 1.33 |
| 2 | 流通 | 超市 | 63 | 17.75 | 61 | 2 | 96.83 | 3.17 |
| | | 农贸市场 | 41 | 11.55 | 41 | 0 | 100.00 | 0.00 |
| | | 网购 | 22 | 6.20 | 20 | 2 | 90.91 | 9.09 |
| | | 药店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 | 其他（流通） | 23 | 6.48 | 20 | 3 | 86.96 | 13.04 |
| | | 小食杂店 | 17 | 4.79 | 17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168 | 47.32 | 161 | 7 | 95.83 | 4.17 |
| 3 | 餐饮 | 大型餐馆 | 11 | 3.10 | 11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 | 中型餐馆 | 11 | 3.10 | 11 | 0 | 100.00 | 0.00 |
| | | 小型餐馆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 | 学校/托幼食堂 | 86 | 24.23 | 86 | 0 | 100.00 | 0.00 |
| | | 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 2 | 0.56 | 2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112 | 31.55 | 112 | 0 | 100.00 | 0.00 |
| | | 总计 | 355 | 100.00 | 347 | 8 | 97.75 | 2.25 |

图 10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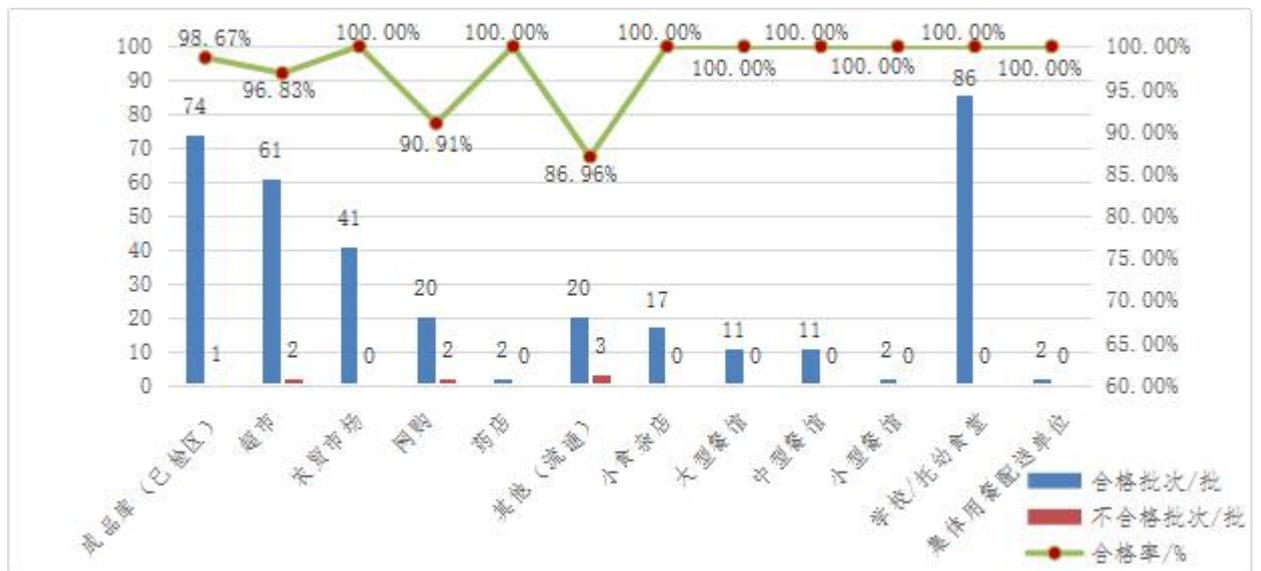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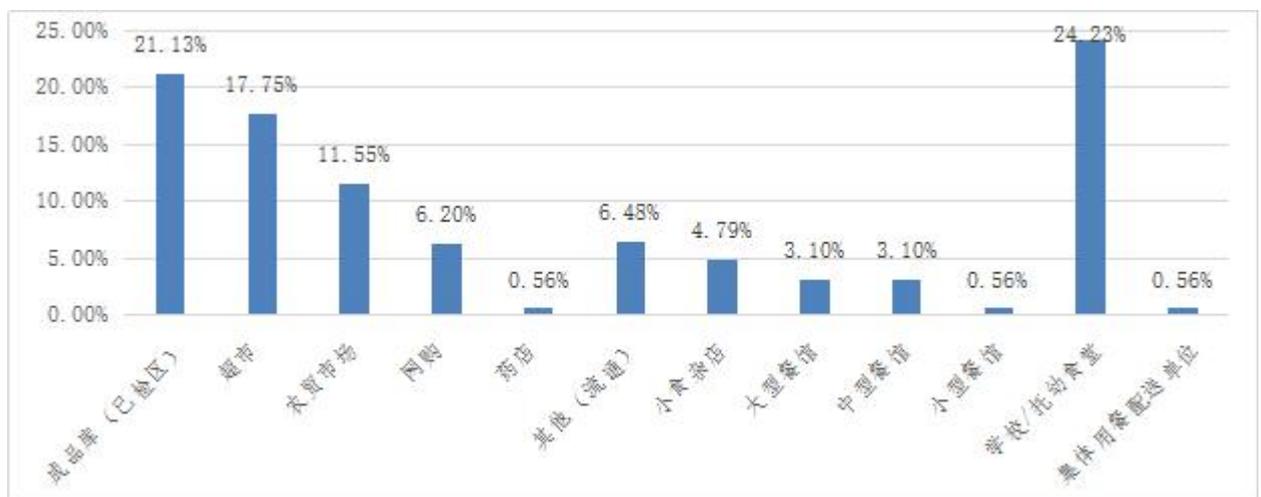


图 11 不同抽样场所抽样占比统计



统计结果显示，生产环节的成品库（已检区）抽检占比 21.13%，合格率为 98.67%。

流通环节的超市抽检占比 17.75%，合格率为 96.83%；网购抽检占比 6.20%，合格率为 90.91%；其他（流通）抽检占比 6.48%，合格率为 86.96%；药店抽检占比 0.56%、农贸市场抽检占比 11.55%、小食杂店抽检占比 4.79%，这 3 个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

餐饮环节的学校/托幼食堂抽检占比 24.23%、大型餐馆和中型餐馆抽检占比均为 3.10%、小型餐馆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抽检占比均为 0.56%，这 5 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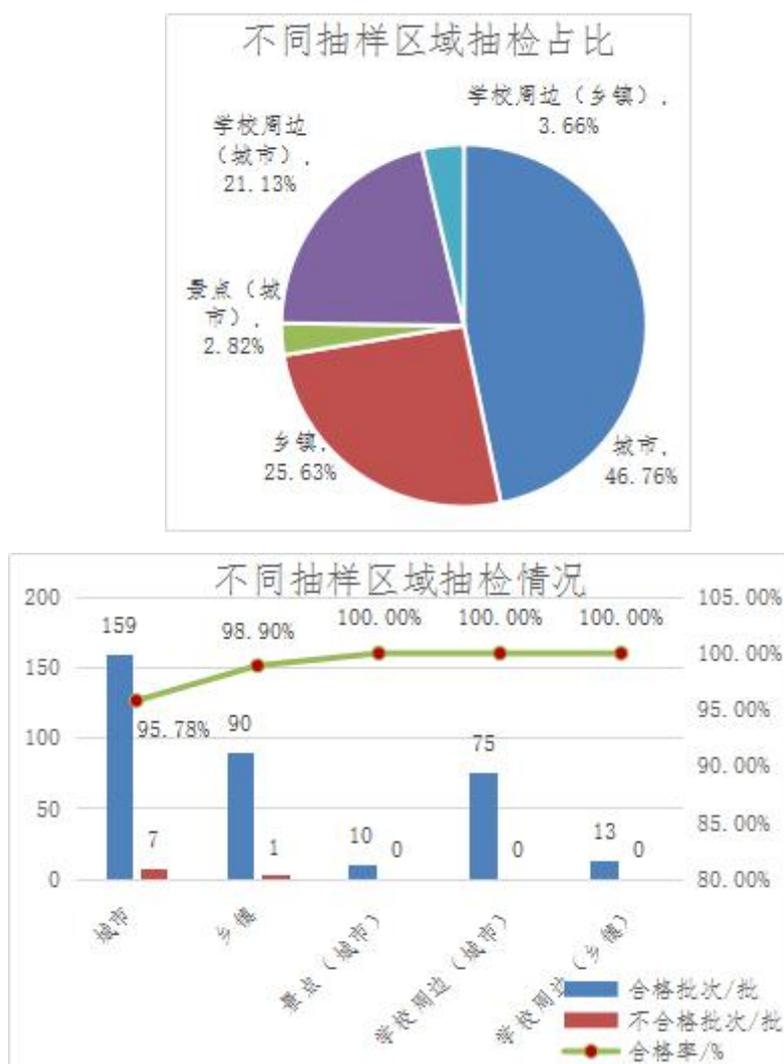
（3）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于城市、乡镇、景点（城市）、学校周边（城市）、学校周边（城市）5 个区域。统计详情见表 10、图 12。

表 10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城市 | 166 | 46.76 | 159 | 7 | 95.78 | 4.22 |
| 2 | 乡镇 | 91 | 25.63 | 90 | 1 | 98.90 | 1.10 |
| 3 | 景点（城市） | 10 | 2.82 | 10 | 0 | 100.00 | 0.00 |
| 4 | 学校周边（城市） | 75 | 21.13 | 75 | 0 | 100.00 | 0.00 |
| 5 | 学校周边（乡镇） | 13 | 3.66 | 13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355 | 100.00 | 347 | 8 | 97.75 | 2.25 |

图 12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城市抽检占比 46.76%，合格率 95.78%；乡镇抽检占比 25.63%，合格率 98.89%；景点（城市）抽检占比 2.82%、学校周边（城市）抽检占比 21.13%、学校周边（城镇）抽检占比 3.66%，合格率均为 100.00%。不合格样品大部分分布在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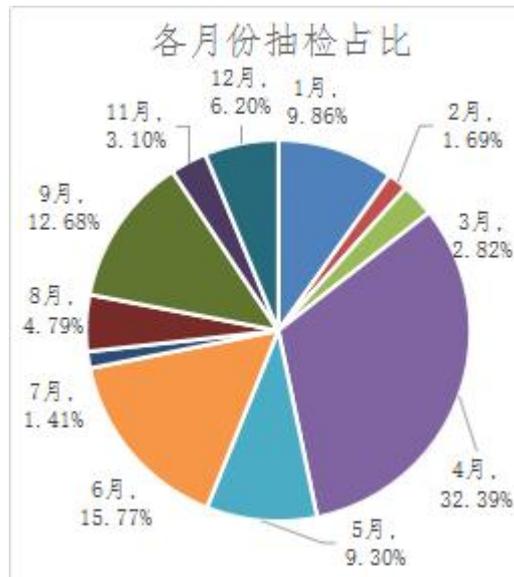
（4）不同抽样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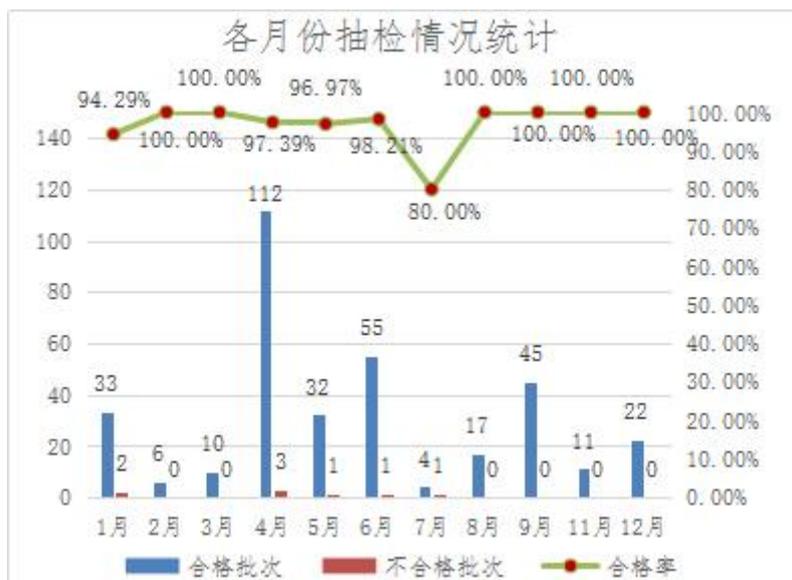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涉及 2022 年 1-9 月、11 月、12 月。统计详情见表 11、图 13。

表 11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1月 | 35 | 9.86 | 33 | 2 | 94.29 | 5.71 |
| 2 | 2月 | 6 | 1.69 | 6 | 0 | 100.00 | 0.00 |
| 3 | 3月 | 10 | 2.82 | 10 | 0 | 100.00 | 0.00 |
| 4 | 4月 | 115 | 32.39 | 112 | 3 | 97.39 | 2.61 |
| 5 | 5月 | 33 | 9.30 | 32 | 1 | 96.97 | 3.03 |
| 6 | 6月 | 56 | 15.77 | 55 | 1 | 98.21 | 1.79 |
| 7 | 7月 | 5 | 1.41 | 4 | 1 | 80.00 | 20.00 |
| 8 | 8月 | 17 | 4.79 | 17 | 0 | 100.00 | 0.00 |
| 9 | 9月 | 45 | 12.68 | 45 | 0 | 100.00 | 0.00 |
| 10 | 11月 | 11 | 3.10 | 11 | 0 | 100.00 | 0.00 |
| 11 | 12月 | 22 | 6.20 | 22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355 | 100.00 | 347 | 8 | 97.75 | 2.25 |

图 13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不合格样品共 8 批次，7 批次出现在上半年的 1 月、4 月、5 月、6 月，1 批次出现在下半年 7 月。1 月抽检 35 批次，合格率 94.29%；4 月抽检 115 批次，合格率 97.39%；5 月抽检 33 批次，合格率 96.97%；6 月抽检 56 批次，合格率 98.21%；7 月抽检 5 批次，合格率 80.00%。2 月抽检 6 批次，3 月抽检 10 批次，8 月抽检 17 批次，9 月抽检 45 批次，11 月抽检 11 批次，12 月抽检 22 批次。上半年月均抽检批次数量高于下半年。

(5) 不合格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不合格 8 批次、6 个不合格项目，不合格项目类型为其他污染物、兽药残留、添加剂、农药残留，不同项目类型占不合格批次比例分别为 12.50%、50.00%、25.00%、12.50%。不合格项目为亚硝酸盐(以 NO_2^- 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恩诺沙星、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统计详情见表 12。

表 12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项目类型 | 不合格项目 | 不合格项次/批 | 占总不合格项次比例/% |
|----|-------|--|---------|-------------|
| 1 | 其他污染物 | 亚硝酸盐(以 NO ₂ ⁻ 计) | 1 | 12.50 |
| 2 | 添加剂 | 二氧化硫残留量 | 1 | 50.00 |
| | |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 3 | |
| 3 | 兽药残留 | 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 1 | 25.00 |
| | | 恩诺沙星 | 1 | |
| 4 | 农药残留 |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 1 | 12.50 |
| 总计 | | | 8 | 100.00 |

3. 市抽食品安全抽检

(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市抽食品安全抽检共 531 批，检测结果显示合格 515 批，合格率为 96.99%。抽检涉及肉制品、糖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酒类、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饮料、食用农产品、水果制品、蔬菜制品、调味品、淀粉及淀粉制品、乳制品、饼干、豆制品、食糖、餐饮食品、冷冻饮品、茶叶及相关制品、蛋制品、水产制品、粮食加工品、糕点、薯类和膨化食品、方便食品、速冻食品、保健食品、罐头共 27 个类别。统计详情见表 13、图 14、图 15。

表 13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肉制品 | 25 | 4.71 | 25 | 0 | 100.00 | 0.00 |
| 2 | 糖果制品 | 16 | 3.01 | 16 | 0 | 100.00 | 0.00 |
| 3 |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 15 | 2.82 | 15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4 | 酒类 | 51 | 9.60 | 51 | 0 | 100.00 | 0.00 |
| 5 |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21 | 3.95 | 21 | 0 | 100.00 | 0.00 |
| 6 | 饮料 | 15 | 2.82 | 15 | 0 | 100.00 | 0.00 |
| 7 | 食用农产品 | 82 | 15.44 | 78 | 4 | 95.12 | 4.88 |
| 8 | 水果制品 | 4 | 0.75 | 4 | 0 | 100.00 | 0.00 |
| 9 | 蔬菜制品 | 4 | 0.75 | 4 | 0 | 100.00 | 0.00 |
| 10 | 调味品 | 20 | 3.77 | 20 | 0 | 100.00 | 0.00 |
| 11 | 淀粉及淀粉制品 | 17 | 3.20 | 16 | 1 | 94.12 | 5.88 |
| 12 | 乳制品 | 25 | 4.71 | 25 | 0 | 100.00 | 0.00 |
| 13 | 饼干 | 15 | 2.82 | 15 | 0 | 100.00 | 0.00 |
| 14 | 豆制品 | 19 | 3.58 | 19 | 0 | 100.00 | 0.00 |
| 15 | 食糖 | 10 | 1.88 | 10 | 0 | 100.00 | 0.00 |
| 16 | 餐饮食品 | 30 | 5.65 | 23 | 7 | 76.67 | 23.33 |
| 17 | 冷冻饮品 | 7 | 1.32 | 7 | 0 | 100.00 | 0.00 |
| 18 | 茶叶及相关制品 | 6 | 1.13 | 6 | 0 | 100.00 | 0.00 |
| 19 | 蛋制品 | 3 | 0.56 | 3 | 0 | 100.00 | 0.00 |
| 20 | 水产制品 | 13 | 2.45 | 13 | 0 | 100.00 | 0.00 |
| 21 | 粮食加工品 | 54 | 10.17 | 53 | 1 | 98.15 | 1.85 |
| 22 | 糕点 | 39 | 7.34 | 36 | 3 | 92.31 | 7.69 |
| 23 | 薯类和膨化食品 | 9 | 1.69 | 9 | 0 | 100.00 | 0.00 |
| 24 | 方便食品 | 10 | 1.88 | 10 | 0 | 100.00 | 0.00 |
| 25 | 速冻食品 | 13 | 2.45 | 13 | 0 | 100.00 | 0.00 |
| 26 | 保健食品 | 6 | 1.13 | 6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27 | 罐头 | 2 | 0.38 | 2 | 0 | 100.00 | 0.00 |
| | 总计 | 531 | 100.00 | 515 | 16 | 96.99 | 3.01 |

图 14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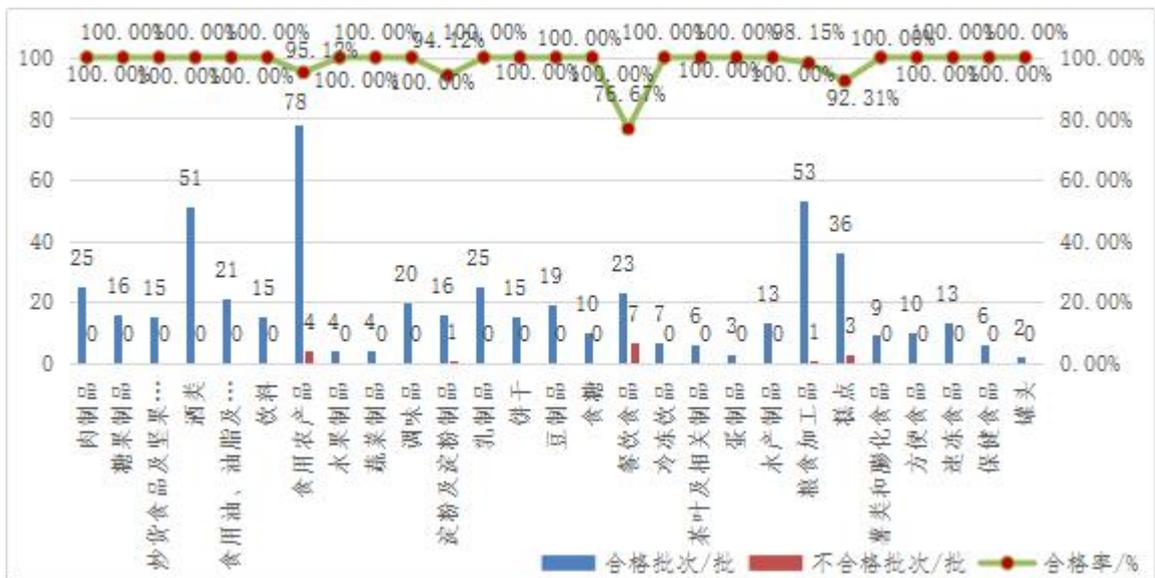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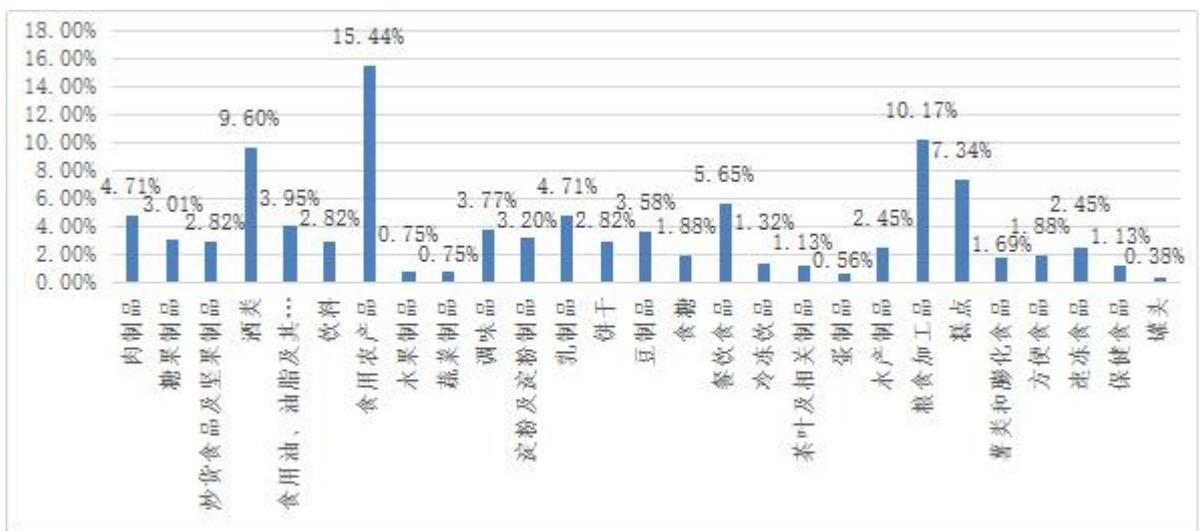


图 15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占抽样总数比例



统计结果显示，食用农产品抽检比例最高，为 15.44%，合格率为 95.12%；其次为粮食加工品，抽检比例 10.17%，合格率为 98.15%；第三为酒类，抽检比例为 9.60%，合格率为 100.00%；糕点抽检占比 7.34%，合格率为 92.31%；餐饮食品抽检占比 5.65%，合格率为 76.67%；

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占比 3.20%，合格率为 94.12%；肉制品、乳制品抽检占比均为 4.71%，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抽检占比 3.95%，调味品抽检占比 3.77%，豆制品抽检占比 3.58%，糖果制品抽检占比 3.01%，饼干、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饮料抽检占比均为 2.82%，速冻食品、水产制品抽检占比均为 2.45%，食糖、方便食品抽检占比均为 1.88%，薯类和膨化食品抽检占比 1.69%，冷冻饮品抽检占比 1.32%，保健食品、茶叶及相关制品抽检占比 1.13%，水果制品、蔬菜制品抽检占比均为 0.75%，蛋制品抽检占比 0.56%，罐头抽检占比 0.38%，这 22 类合格率均为 100.00%。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市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涉及生产、流通、餐饮 3 个抽检环节，抽样场所覆盖成品库（已检区）、超市、农贸市场、网购、药店、其他（流通）、小食杂店、大型餐馆、中型餐馆、小型餐馆、学校/托幼食堂、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其他（餐饮）13 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 14、图 16、图 17。

表 14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生产 | 成品库（已检区） | 51 | 9.60 | 51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51 | 9.60 | 51 | 0 | 100.00 | 0.00 |
| 2 | 流通 | 小食杂店 | 53 | 9.98 | 52 | 1 | 98.11 | 1.89 |
| | | 超市 | 239 | 45.01 | 239 | 0 | 100.00 | 0.00 |
| | | 农贸市场 | 99 | 18.64 | 98 | 1 | 98.99 | 1.01 |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 | 其他(流通) | 19 | 3.58 | 16 | 3 | 84.21 | 15.79 |
| | | 药店 | 5 | 0.94 | 5 | 0 | 100.00 | 0.00 |
| | | 菜市场 | 13 | 2.45 | 11 | 2 | 84.62 | 15.38 |
| | | 小计 | 428 | 80.60 | 421 | 7 | 98.36 | 1.64 |
| 3 | 餐饮 | 小吃店 | 9 | 1.69 | 7 | 2 | 77.78 | 22.22 |
| | | 小型餐馆 | 3 | 0.56 | 3 | 0 | 100.00 | 0.00 |
| | | 中型餐馆 | 1 | 0.19 | 1 | 0 | 100.00 | 0.00 |
| | | 学校/托幼食堂 | 28 | 5.27 | 23 | 5 | 82.14 | 17.86 |
| | | 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 3 | 0.56 | 2 | 1 | 66.67 | 33.33 |
| | | 其他(餐饮) | 8 | 1.51 | 7 | 1 | 87.50 | 12.50 |
| | | 小计 | 52 | 9.79 | 43 | 9 | 82.69 | 17.31 |
| 总计 | | | 531 | 100.00 | 515 | 16 | 96.99 | 3.01 |

图 16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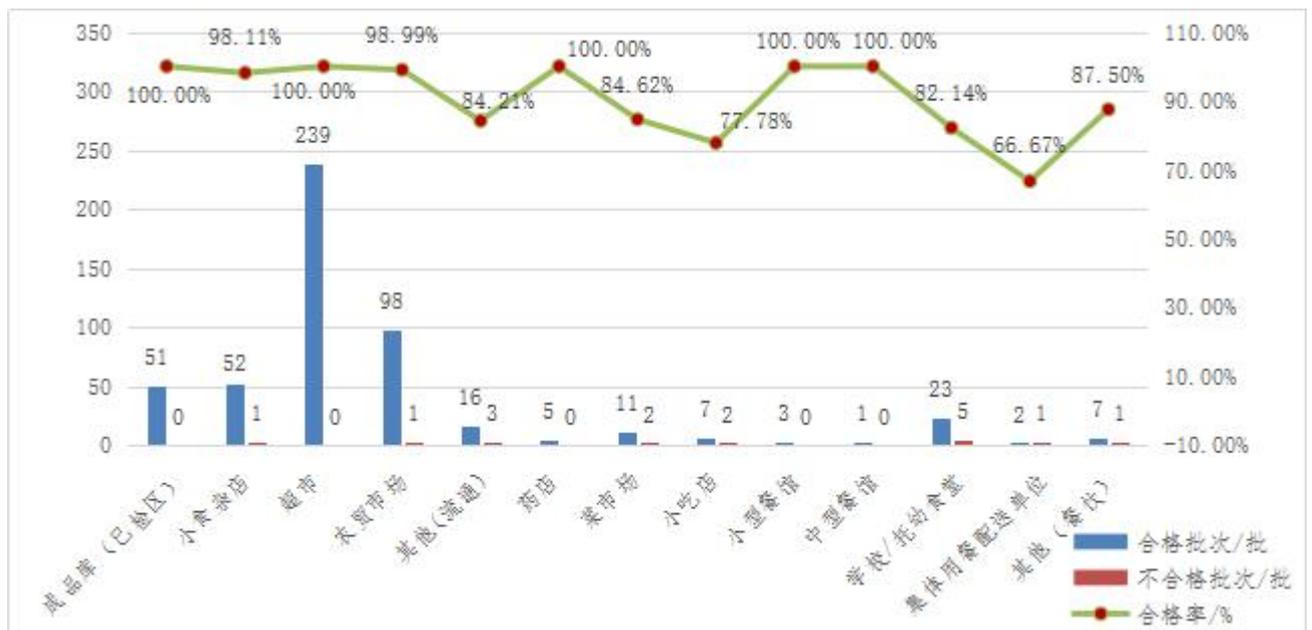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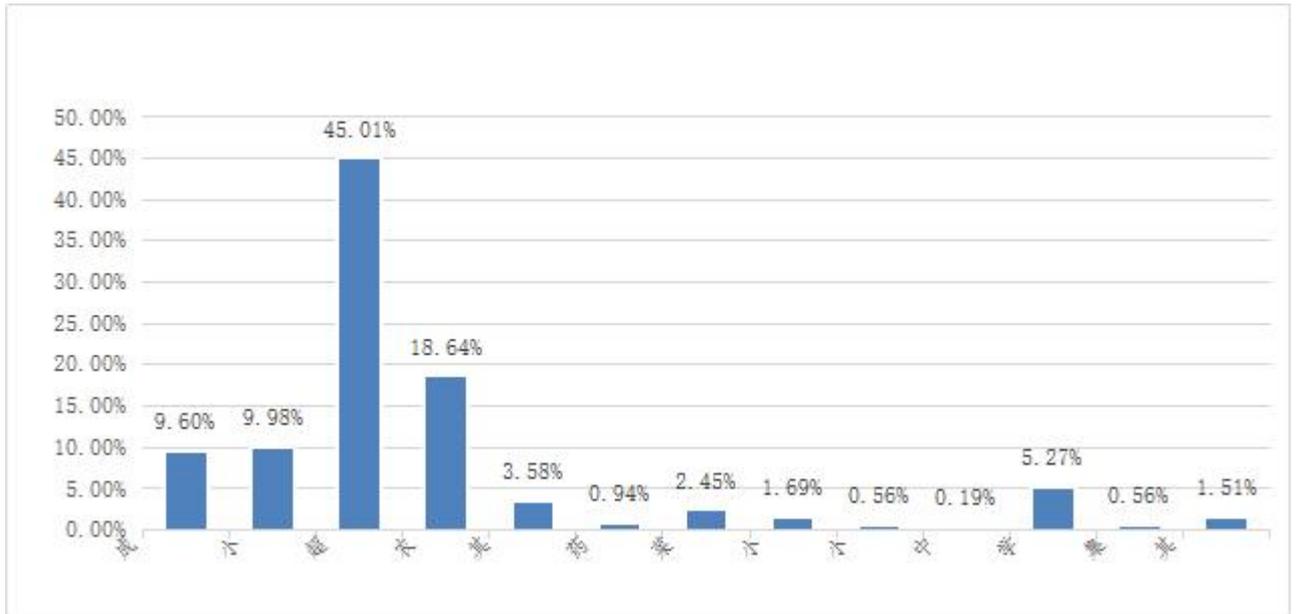


图 17 不同抽样场所抽样占比统计



统计结果显示，生产环节的成品库（已检区）抽检占比 9.60%，合格率为 100.00%。

流通环节的小食杂店抽检占比 9.98%，合格率为 98.11%；农贸市场抽检占比 18.64%，合格率为 98.99%；其他（流通）抽检占比 3.58%，合格率为 84.21%；菜市场抽检占比 2.45%，合格率为 84.62%；超市抽检占比为 45.01%，药店检占比为 0.94%，这 2 个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

餐饮环节的小吃店抽检占比 1.69%，合格率为 77.78%；学校/托幼食堂抽检占比 5.27%，合格率为 82.14%；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抽检占比 0.56%，合格率为 66.67%；其他（餐饮）抽检占比 1.51%，合格率为 87.50%；小型餐馆抽检占比 0.56%，中型餐馆抽检占比均为 0.19%，这 2 个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

（3）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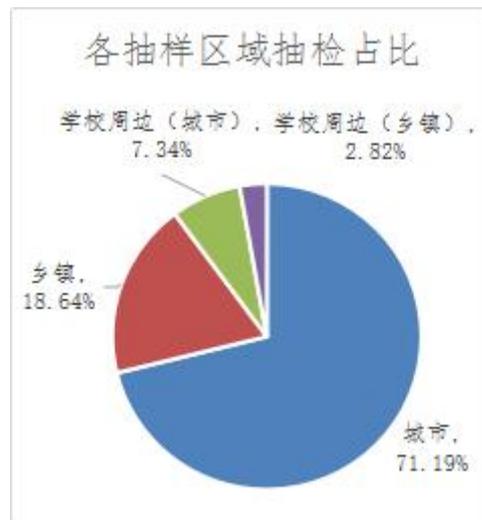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市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于城市、乡镇、学校周边（城市）、学校周边（城市）4 个区域。

统计详情见表 15、图 18。

表 15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城市 | 378 | 71.19 | 367 | 11 | 97.09 | 2.91 |
| 2 | 乡镇 | 99 | 18.64 | 99 | 0 | 100.00 | 0.00 |
| 3 | 学校周边(城市) | 39 | 7.34 | 35 | 4 | 89.74 | 10.26 |
| 4 | 学校周边(乡镇) | 15 | 2.82 | 14 | 1 | 93.33 | 6.67 |
| 总计 | | 531 | 100.00 | 515 | 16 | 96.99 | 3.01 |

图 18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城市抽检占比 71.19%，合格率 97.09%；乡镇抽检占比 18.64%，合格率 100.00%；学校周边（城市）抽检占比 7.34%，合格率 89.74%；学校周边（乡镇）抽检占比 2.82%，合格率均为 93.33%。不合格样品大部分都分布在城市。

(4) 不同抽样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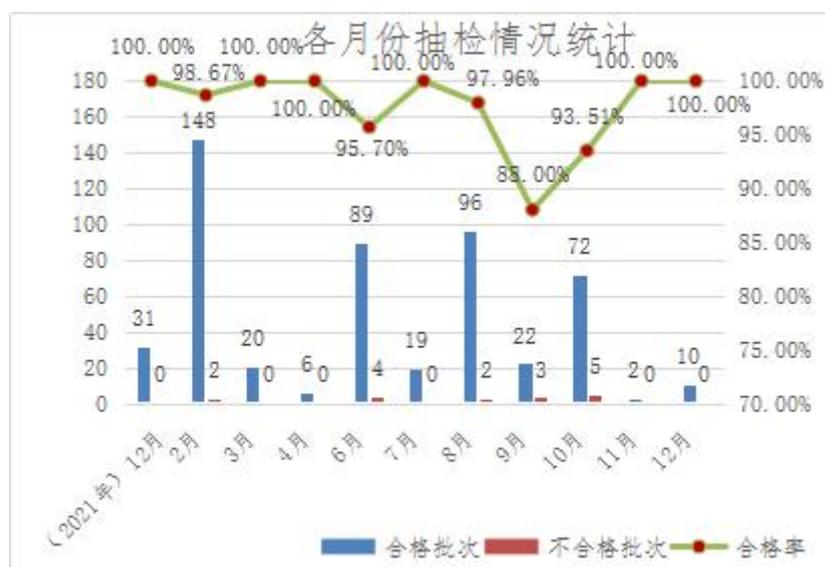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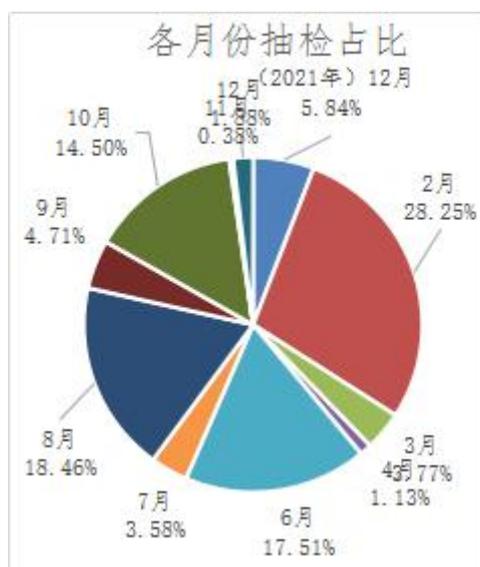
2022年昆明市西山区市抽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涉及2021年12月与2022年2-4月、6-12月。统计详情见表16、图19。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2021年)12月 | 31 | 5.84 | 31 | 0 | 100.00 | 0.00 |
| 2 | 2月 | 150 | 28.25 | 148 | 2 | 98.67 | 1.33 |
| 3 | 3月 | 20 | 3.77 | 20 | 0 | 100.00 | 0.00 |
| 4 | 4月 | 6 | 1.13 | 6 | 0 | 100.00 | 0.00 |
| 5 | 6月 | 93 | 17.51 | 89 | 4 | 95.70 | 4.30 |

| | | | | | | | |
|----|-----|-----|--------|-----|----|--------|-------|
| 6 | 7月 | 19 | 3.58 | 19 | 0 | 100.00 | 0.00 |
| 7 | 8月 | 98 | 18.46 | 96 | 2 | 97.96 | 2.04 |
| 8 | 9月 | 25 | 4.71 | 22 | 3 | 88.00 | 12.00 |
| 9 | 10月 | 77 | 14.50 | 72 | 5 | 93.51 | 6.49 |
| 10 | 11月 | 2 | 0.38 | 2 | 0 | 100.00 | 0.00 |
| 11 | 12月 | 10 | 1.88 | 10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531 | 100.00 | 515 | 16 | 96.99 | 3.01 |

表 16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图 19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不合格样品共 16 批次，6 批次出现在上半年，10 批次出现在下半年。2 月抽检 150 批次，合格率 98.67%；6 月抽检 93 批次，合格率 95.70%；8 月抽检 98 批次，合格率 97.96%；9 月抽检 25 批次，合格率 88.00%；10 月抽检 77 批次，合格率 93.51%。2021 年 12 月抽检 31 批次，3 月抽检 20 批次，4 月抽检 6 批次，7 月抽检 19 批次，11 月抽检 2 批次，12 月抽检 10 批次，这 6 个月份合格率均为 100.00%。

(5) 不合格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市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不合格 16 批次、10 个不合格项目，不合格项目类型为添加剂、农药残留、其他污染物、真菌毒素、微生物污染 5 个类型，不同项目类型占不合格批次比例分别为 37.50%、18.75%、31.25%、6.25%、6.25%。不合格项目为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毒死蜱、克百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黄曲霉毒素 B₁、大肠菌群。统计详情见表 17。

表 17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项目类型 | 不合格项目 | 不合格项次/批 | 占总不合格项次比例/% |
|----|------|-----------------------|---------|-------------|
| 1 | 添加剂 | 糖精钠(以糖精计) | 1 | 37.50 |
| | | 苯甲酸及其钠盐 (以苯甲酸计) | 1 | |
| | | 铝的残留量 (干样品，以 Al 计) | 3 | |

| 序号 | 项目类型 | 不合格项目 | 不合格项次/批 | 占总不合格项次比例/% |
|----|-------|--------------------------|---------|-------------|
| | |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以脱氢乙酸计) | 1 | |
| 2 | 农药残留 | 毒死蜱 | 1 | 18.75 |
| | | 克百威 | 1 | |
| | |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 1 | |
| 3 | 其他污染物 |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 5 | 31.25 |
| 4 | 真菌毒素 | 黄曲霉毒素 B ₁ | 1 | 6.25 |
| 5 | 微生物污染 | 大肠菌群 | 1 | 6.25 |
| 总计 | | | 16 | 100.00 |

4. 区抽食品安全抽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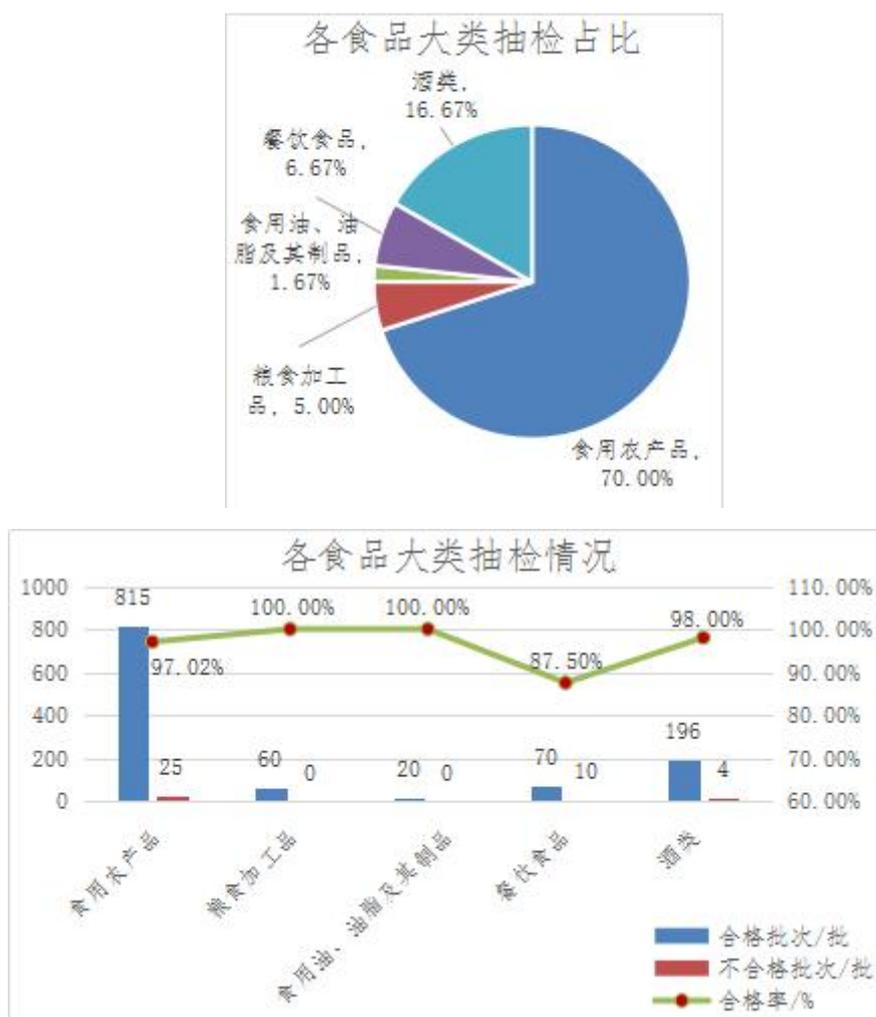
(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2022年昆明市西山区区抽食品安全抽检共1200批，检测结果显示合格1161批，合格率为96.75%。抽检涉及食用农产品、粮食加工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餐饮食品、酒类5个类别。统计详情见表18、图20。

表18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食用农产品 | 840 | 70.00 | 815 | 25 | 97.02 | 2.98 |
| 2 | 粮食加工品 | 60 | 5.00 | 60 | 0 | 100.00 | 0.00 |
| 3 |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20 | 1.67 | 20 | 0 | 100.00 | 0.00 |
| 4 | 餐饮食品 | 80 | 6.67 | 70 | 10 | 87.50 | 12.50 |
| 5 | 酒类 | 200 | 16.67 | 196 | 4 | 98.00 | 2.00 |
| 总计 | | 1200 | 100.00 | 1161 | 39 | 96.75 | 3.25 |

图 20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食用农产品抽检比例最高，为 70.00%，合格率为 97.02%；其次为酒类，抽检比例 16.67%，合格率为 98.00%；第三为餐饮食品，抽检比例为 6.67%，合格率为 87.50%；粮食加工品抽检占比 5.00%，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抽检占比 1.67%，这 2 类合格率均为 100.00%。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区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涉及生产、流通、餐饮 3 个抽检环节，抽样场所覆盖成品库（已检区）、小食杂店、超市、农贸市场、批发市场、菜市场、其他（流通）、小吃店、大型餐

馆、中型餐馆、小型餐馆、其他（餐饮）12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19、图21、图22。

表19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生产 | 成品库 (已检区) | 30 | 2.50 | 30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30 | 2.50 | 30 | 0 | 100.00 | 0.00 |
| 2 | 流通 | 小食杂店 | 3 | 0.25 | 3 | 0 | 100.00 | 0.00 |
| | | 超市 | 123 | 10.25 | 121 | 2 | 98.37 | 1.63 |
| | | 农贸市场 | 744 | 62.00 | 726 | 18 | 97.58 | 2.42 |
| | | 其他(流通) | 98 | 8.17 | 96 | 2 | 97.96 | 2.04 |
| | | 批发市场 | 1 | 0.08 | 1 | 0 | 100.00 | 0.00 |
| | | 菜市场 | 48 | 4.00 | 45 | 3 | 93.75 | 6.25 |
| | | 小计 | 1017 | 84.75 | 992 | 25 | 97.54 | 2.46 |
| 3 | 餐饮 | 小吃店 | 16 | 1.33 | 13 | 3 | 81.25 | 18.75 |
| | | 小型餐馆 | 83 | 6.92 | 73 | 10 | 87.95 | 12.05 |
| | | 中型餐馆 | 24 | 2.00 | 24 | 0 | 100.00 | 0.00 |
| | | 大型餐馆 | 24 | 2.00 | 23 | 1 | 95.83 | 4.17 |
| | | 其他（餐饮） | 6 | 0.50 | 6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153 | 12.75 | 139 | 14 | 90.85 | 9.15 |
| 总计 | | | 1200 | 100.00 | 1161 | 39 | 96.75 | 3.25 |

图21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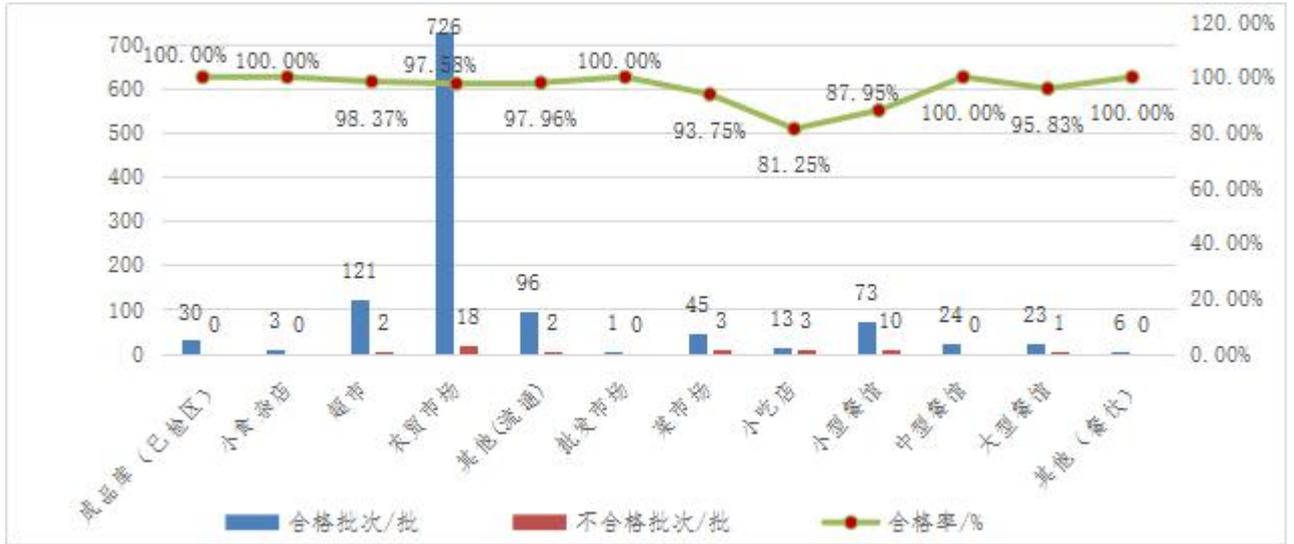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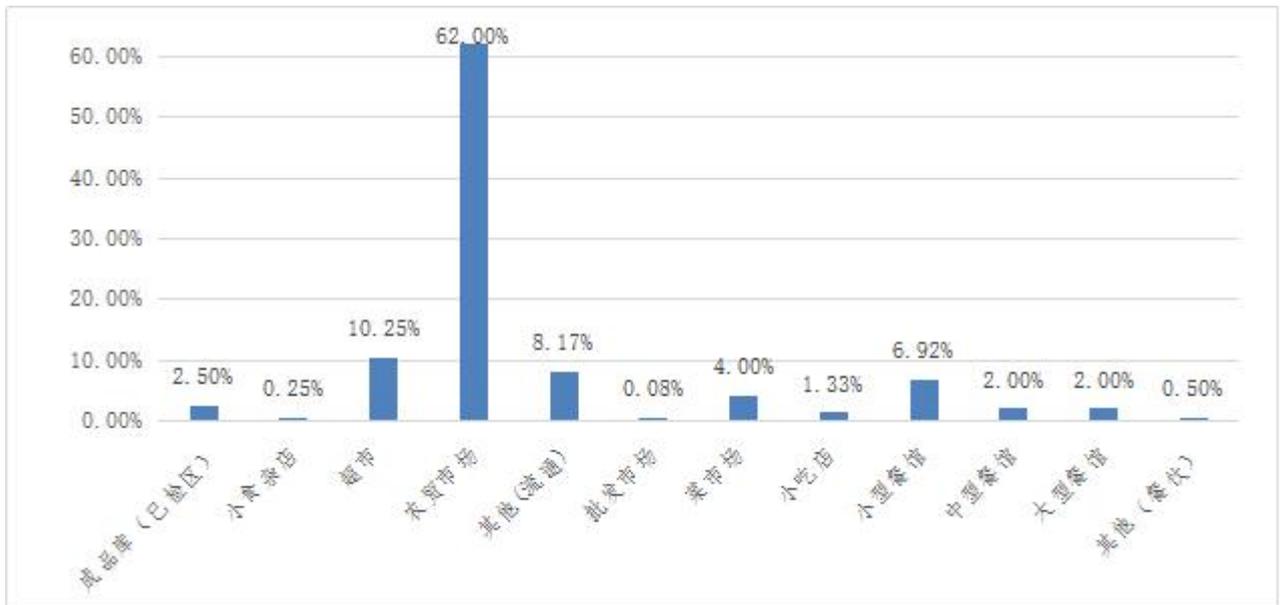


图 22 不同抽样场所抽样占比统计



统计结果显示，生产环节的成品库（已检区）抽检占比 2.50%，合格率为 100.00%。

流通环节的超市抽检占比 10.25%，合格率为 98.37%；农贸市场抽检占比 62.00%，合格率为 97.58%；其他（流通）抽检占比 8.17%，合格率为 97.96%；菜市场抽检占比 4.00%，合格率为 93.75%；小食杂货店抽检占比 0.25%、批发市场抽检占比 0.08%，这 2 个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

餐饮环节的小吃店抽检占比 1.33%，合格率为 81.25%；小型餐馆抽检占比 6.92%，合格率为 87.95%；大型餐馆抽检占比 2.00%，合格率为 95.83%。中型餐馆抽检占比 2.00%、其他（餐饮）抽检占比为 0.50%，这 2 个场所合格率均为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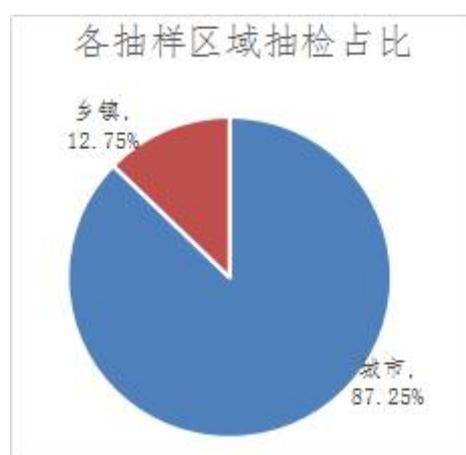
（3）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区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于城市、乡镇 2 个区域。统计详情见表 20、图 23。

表 20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城市 | 1047 | 87.25 | 1015 | 32 | 96.94 | 3.06 |
| 2 | 乡镇 | 153 | 12.75 | 146 | 7 | 95.42 | 4.58 |
| 总计 | | 1200 | 100.00 | 1161 | 39 | 96.75 | 3.25 |

图 23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城市抽检占比 87.25%，合格率 96.94%；乡镇抽检占比 12.75%，合格率 95.42%。不合格样品大部分分布在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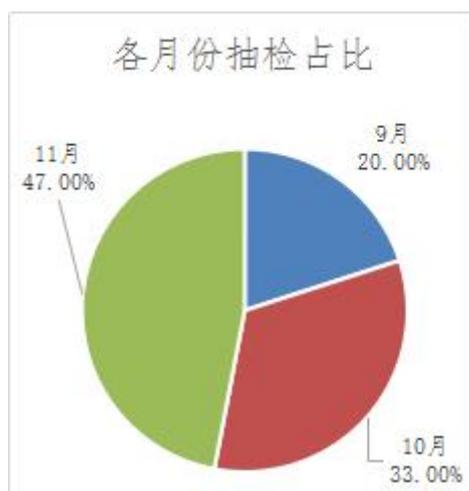
(4) 不同抽样月份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区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涉及 2022 年 9-11 月。统计详情见表 21、图 24。

表 21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9 月 | 240 | 20.00 | 236 | 4 | 98.33 | 1.67 |
| 2 | 10 月 | 396 | 33.00 | 381 | 15 | 96.21 | 3.79 |
| 3 | 11 月 | 564 | 47.00 | 544 | 20 | 96.45 | 3.55 |
| 总计 | | 1200 | 100.00 | 1161 | 39 | 96.75 | 3.25 |

图 24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不合格样品共 39 批次，9 月抽检 240 批次，合格率 98.33%；10 月抽检 396 批次，合格率 96.21%；11 月抽检 564 批次，合格率 96.45%。

(5) 不合格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市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不合格 39 批次、13 个不合格项目，不合格项目类型为添加剂、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污染物、其他污染物、微生物污染 6 个类型，不同项目类型占不合格批次比例分别为 10.26%、30.77%、20.51%、12.82%、7.69%、17.95%。不合格项目为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毒死蜱、腈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

菊酯、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氯霉素、尼卡巴嗪、地西泮、恩诺沙星、镉(以 Cd 计)、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统计详情见表 22。

表 22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项目类型 | 不合格项目 | 不合格项次/批 | 占总不合格项次比例/% |
|----|--------|----------------------|---------|-------------|
| 1 | 添加剂 |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 3 | 10.26 |
| | | 三氯蔗糖 | 1 | |
| 2 | 农药残留 | 毒死蜱 | 3 | 30.77 |
| | | 腈苯唑 | 1 | |
| | |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 7 | |
| | |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 1 | |
| 3 | 兽药残留 | 氯霉素 | 1 | 20.51 |
| | | 尼卡巴嗪 | 1 | |
| | | 地西泮 | 4 | |
| | | 恩诺沙星 | 2 | |
| 4 | 重金属污染物 | 镉(以 Cd 计) | 5 | 12.82 |
| 5 | 其他污染物 |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 3 | 7.69 |
| 6 | 微生物污染 | 大肠菌群 | 7 | 17.95 |
| 总计 | | | 39 | 100.00 |

(三) 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统计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共发现不合格样品 65 批次，其中，国抽 2 批次，省抽 8 批次，市抽 16 批次，区抽 39 批次；

涉及食品类别 8 类，分别为淀粉及淀粉制品、粮食加工品、食用农产品、饮料、酒类、糕点、餐饮食品、保健食品；不合格项目涉及菌落总数、镉(以 Cd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亚硝酸盐(以 NO₂⁻计)、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恩诺沙星、二氧化硫残留量、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毒死蜱、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克百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黄曲霉毒素 B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氯霉素、尼卡巴嗪、地西泮、三氯蔗糖、腈苯唑、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共 25 项。统计详情见表 23。不合格项目分析详见本文第四部分“不合格及有问题项目分析”。

表 23 65 批次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明细

| 国家级监督抽检不合格明细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样编号 | 不合格样品名称 | 不合格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1 | GC220000 00341730 166 | 精制淀粉 | 菌落总数 (CFU/g) | n1=28000 n2=23000 n3=14000 n4=25000 n5=23000 | n=5, c=2, m=10 ⁴ , M=10 ⁵ | 昆明家乐福超市有限公司南亚店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 2 | GC225301 120018 | 苦荞米 | 镉(以 Cd 计) (mg/kg) | 0.14 | ≤0.14 | 昆明滇荞食品有限公司 | 生产 | 成品库 (已检区) | 乡镇 |

省级监督抽检不合格明细

| 序号 | 抽样编号 | 不合格样品名称 | 不合格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 1 | SC225301 12060172 | 怡垠包装饮用水 | 亚硝酸盐 (以NO ₂ ⁻ 计) (mg/L) | 0.028 | ≤0.005 | 云南吉威龙水业有限公司 | 生产 | 成品库 (已检区) | 乡镇 |
| 2 | SCWLCJ22 53000013 22 | 基围虾 | 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 (组合含量) (μg/kg) | 472 | ≤200 | 昆明市西山区河马食品经营部 | 流通 | 网购 | 城市 |
| 3 | SCLJ2253 01120030 | 海鲈鱼 | 恩诺沙星 (μg/kg) | 810 | ≤100 | 沃尔玛(云南)商业零售有限公司昆明前兴路分店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 4 | SCLJ2253 01120040 | 蒙自香米饵块 | 二氧化硫残留量(g/kg) | 0.17 | 不得使用 | 云南禄弘商贸有限公司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 5 | SCWLCJ22 53000013 99 | 荔枝 |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mg/kg) | 1.10 | ≤0.5 | 昆明市西山区房乾多食品店 | 流通 | 网购 | 城市 |
| 6 | YNBJ2253 01120026 | 高粱酒 |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g/kg) | 0.000163 | 不得使用 | 昆明市西山区悦玮副食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7 | YNBJ2253 01120027 | 包谷酒 |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g/kg) | 0.000156 | 不得使用 | 昆明市西山区悦玮副食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8 | YNBJ2253 01120028 | 小锅酒 |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g/kg) | 0.000167 | 不得使用 | 昆明市西山区悦玮副食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市监督抽检不合格明细

| 序号 | 抽样编号 | 不合格样品名称 | 不合格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 1 | DC225301 120016 | 普通白菜 (小油菜) | 毒死蜱 (mg/kg) | 0.053 | ≤0.02 | 金碧集贸市场(李荣华)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 | | | | | | | | |
|----|-----------------------------|---------|--|--------|--------|---------------------|----|---------|----------|
| 2 | DC225301 120078 | 小馒头 | 糖精钠(以糖精计)(g/kg) | 0.111 | 不得使用 | 昆明市西山区李桂香面食店 | 餐饮 | 其他 | 城市 |
| 3 | DCZXNJM2 25301120 002 | 粉丝 |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g/kg) | 0.0420 | 不得使用 | 昆明市西山区英宇农副产品经营部 | 流通 | 小食杂店 | 城市 |
| 4 | DCZXNJM2 25301120 023 | 芝麻薄饼蛋糕 |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mg/kg) | 300 | ≤100 | 昆明市西山区崔微微食品经销部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5 | DCZXNJM2 25301120 026 | 荞饼 |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mg/kg) | 385 | ≤100 | 昆明市西山区崔微微食品经销部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6 | DCZXNJM2 25301120 024 | 蛋清饼 |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mg/kg) | 129 | ≤100 | 昆明市西山区崔微微食品经销部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7 | DCPJ2253 01120035 | 茄子 | 克百威(mg/kg) | 0.089 | ≤0.02 | 西山区福平商贸店 | 流通 | 菜市场 | 城市 |
| 8 | DCZXCJ2 25301120 007 | 大碗 |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mg/100cm ²) | 0.040 | 不得检出 | 昆明市西山区司记小吃店 | 餐饮 | 小吃店 | 城市 |
| 9 | DCZXCJ2 25301120 008 | 中碗 | 大肠菌群(/50cm ²) | 检出 | 不得检出 | 昆明市西山区司记小吃店 | 餐饮 | 小吃店 | 城市 |
| 10 | DCZXXY22 53011200 08 | 碗 |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mg/100cm ²) | 0.0121 | 不得检出 | 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云南省艺术学院) | 餐饮 | 学校/托幼食堂 | 学校周边(城市) |
| 11 | DCZXXY22 53011200 09 | 长豆角(豇豆) |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mg/kg) | 0.094 | ≤0.015 | 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云南省艺术学院) | 餐饮 | 学校/托幼食堂 | 学校周边(城市) |
| 12 | DCZXXY22 53011200 11 | 碗 |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 0.0514 | 不得检出 | 华东师范大学昆明实验学校食堂 | 餐饮 | 学校/托幼食堂 | 学校周边(城市) |

| | | | | | | | | | |
|----|-----------------------------|---------|--|--------|----------|-----------------------|----|----------------------|----------------------|
| | | | (mg/100cm ²) | | | | | | |
| 13 | DCZXXY22 53011200 26 | 干花生(花生) | 黄曲霉毒素 B ₁ (μg/kg) | 81.8 | ≤20 | 昆明市第三 幼儿园 | 餐饮 | 学校/ 托幼食 堂 | 学校 周边 (城市) |
| 14 | DCZXMX22 53011200 08 | 饵丝 | 脱氢乙酸及 其钠盐(以脱 氢乙酸计) (g/kg) | 0.0318 | 不得 使用 | 昆明市西山 区陈学顺米 线店 | 流通 | 菜市 场 | 城市 |
| 15 | DCZXCYJ2 25301000 002 | 小碗 | 阴离子合成 洗涤剂(以十 二烷基苯磺 酸钠计) (mg/100cm ²) | 0.019 | 不得 检出 | 云南麦维多 餐饮管理有 限公司 | 餐饮 | 集体 用餐 配送 单位 | 城市 |
| 16 | DCZXXY22 53011200 05 | 碗 | 阴离子合成 洗涤剂(以十 二烷基苯磺 酸钠计) (mg/100cm ²) | 0.0412 | 不得 检出 | 昆明西山前 卫幼儿园中 新分园 | 餐饮 | 学校/ 托幼食 堂 | 学校 周边 (乡 镇) |

区级监督抽检不合格明细

| 序号 | 抽样编号 | 不合格样品名称 | 不合格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 1 | NCP53011 22212012 | 小米辣 | 镉(以Cd计) (mg/kg) | 0.18 | ≤0.05 | 海口农贸市场(吕绍波)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2 | NCP53011 22205002 | 蛋鸡 | 氯霉素 (μg/kg) | 3.65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邓绍敏白 条鸡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3 | NCP53011 22205003 | 土杂鸡 | 尼卡巴嗪 (μg/kg) | 576 | ≤200 | 昆明市西山 区邓绍敏白 条鸡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4 | NCP53011 22203005 | 大白菜 | 毒死蜱 (mg/kg) | 0.039 | ≤0.02 | 昆明市西山 区芬吉蔬菜 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 | | | | | | | | |
|----|--------------------|---------------|---|----------|------------|----------------------|----|----------|----|
| 5 | XCHK2022 028 | 大麦 酒 | 甜蜜素(以环 己基氨基磺 酸计)(g/kg) | 0.000188 | 不得 使用 | 昆明市西山 区高禧贤餐 馆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乡镇 |
| 6 | XCBJ2022 013 | 自消 毒勺 子 | 阴离子合成 洗涤剂(以十 二烷基苯磺 酸钠计) (mg/100cm ²) | 0.044 | 不得 检出 | 西山苗婆婆 酸汤店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7 | XCBJ2022 016 | 自消 毒筷 子 | 阴离子合成 洗涤剂(以十 二烷基苯磺 酸钠计) (mg/100cm ²) | 0.018 | 不得 检出 | 西山苗婆婆 酸汤店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8 | XCHK2022 009 | 碗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颜记小吃 店 | 餐饮 | 小吃 店 | 乡镇 |
| 9 | XCHK2022 011 | 盘子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寻佳园小 吃店 | 餐饮 | 小吃 店 | 乡镇 |
| 10 | XCHK2022 013 | 杯子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寻佳园小 吃店 | 餐饮 | 小吃 店 | 乡镇 |
| 11 | XCBJ2022 011 | 自消 毒筷 子 | 阴离子合成 洗涤剂(以十 二烷基苯磺 酸钠计) (mg/100cm ²) | 0.017 | 不得 检出 | 西山格拉头 餐馆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12 | NCPXCJB2 022055 | 鲫鱼 | 地西洋 (μ g/kg) | 1.96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顺富鲜鱼 店 | 流通 | 农贸 市场 | 城市 |
| 13 | NCPXCBJ2 022026 | 芹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1.06 | ≤ 0.5 | 碧鸡农贸市 场(何泽凤) | 流通 | 农贸 市场 | 城市 |
| 14 | NCPXCJB2 022078 | 鲤鱼 | 地西洋 (μ g/kg) | 5.34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红珍鲜鱼 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 | | | | | | | | |
|----|--------------------|---------|----------------------------------|----------|----------|--------------------------------|----|----------|----|
| 15 | NCPXCMJ2 022001 | 芹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0.92 | ≤0.5 | 昆明市西山 区许思应农 副产品经营 部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16 | NCPXCZS2 022068 | 小白 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2.55 | ≤2 | 昆明市西山 区昭得果蔬 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17 | NCPXCQW2 022030 | 西芹 | 毒死蜱 (mg/kg) | 0.2 | ≤0.05 | 南华菜市场 (李跃) | 流通 | 菜市场 | 城市 |
| 18 | NCPXCXY2 022039 | 鲤鱼 | 地西泮 (μg/kg) | 4.96 | 不得 检出 | 西山李进坤 水产品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19 | NCPXCTJ2 022036 | 泥鳅 | 恩诺沙星 (μg/kg) | 350 | ≤100 | 昆明市西山 区方泽肉禽 加工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乡镇 |
| 20 | XCTJ2022 035 | 包谷 酒 | 三氯蔗糖 (g/kg) | 0.0269 | 不得 使用 | 西山区伊峰 林饮餐农家 院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乡镇 |
| 21 | XCXY2022 030 | 盘子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云南五壮餐 饮管理有限 公司兴苑路 分公司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22 | XCXY2022 032 | 大碗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云南五壮餐 饮管理有限 公司兴苑路 分公司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23 | XCXY2022 034 | 骨碟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昆明市西山 区忠磊家餐 饮店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24 | XCMJ2022 034 | 高粱 酒 | 甜蜜素(以环 己基氨基磺 酸计)(g/kg) | 0.142 | 不得 使用 | 昆明市西山 区春雨阳光 火锅店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25 | XCJB2022 030 | 高粱 酒 | 甜蜜素(以环 己基氨基磺 酸计)(g/kg) | 0.000849 | 不得 使用 | 昆明市西山 区合之创火 火锅店 | 餐饮 | 大型 餐馆 | 城市 |
| 26 | NCPXCBJ2 022029 | 韭菜 | 镉(以Cd计) (mg/kg) | 0.15 | ≤0.05 | 碧鸡农贸市 场(何泽凤) | 流通 | 农贸 市场 | 城市 |
| 27 | NCPXCMJ2 022003 | 菠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2.57 | ≤2 | 昆明市西山 区许思应农 副产品经营 部 | 流通 | 农贸 市场 | 城市 |

| | | | | | | | | | |
|----|--------------------|----|----------------------------------|-------|----------|--------------------------------|----|----------|----|
| 28 | NCPXCMJ2 022028 | 菠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2.62 | ≤2 | 昆明市西山 区食饴蔬菜 经营部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29 | NCPXCZS2 022030 | 香蕉 | 腈苯唑 (mg/kg) | 0.126 | ≤0.05 | 昆明市西山 区硕丰果品 店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 30 | NCPXCYC2 022029 | 西芹 | 毒死蜱 (mg/kg) | 0.14 | ≤0.05 | 昆明西山区 蔬尊百货果 品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31 | NCPXCZS2 022046 | 韭菜 | 镉(以Cd计) (mg/kg) | 0.14 | ≤0.05 | 昆明市西山 区山谷粮仓 蔬菜经营部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 32 | NCPXCZS2 022057 | 芹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1.25 | ≤0.5 | 昆明市西山 区邓成树蔬 菜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33 | NCPXCQW2 022029 | 韭菜 | 氯氟氰菊酯 和高效氯氟 氰菊酯 (mg/kg) | 0.96 | ≤0.5 | 南华菜市场 (李跃) | 流通 | 菜市场 | 城市 |
| 34 | NCPXCQW2 022063 | 韭菜 | 镉(以Cd计) (mg/kg) | 0.10 | ≤0.05 | 五里多大商 汇菜市场 (岳少能) | 流通 | 菜市场 | 城市 |
| 35 | NCPXCXY2 022035 | 猪肝 | 五氯酚酸钠 (以五氯酚 计) (μg/kg) | 13 | 不得 检出 | 三江世纪综 合市场(单 本江)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36 | NCPXCTJ2 022040 | 泥鳅 | 恩诺沙星 (μg/kg) | 392 | ≤100 | 昆明市西山 区小邹肉禽 食品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乡镇 |
| 37 | NCPXCFH2 022046 | 鲫鱼 | 地西洋 (μg/kg) | 14.3 | 不得 检出 | 西山区陈岗 水产品店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 38 | XCXY2022 031 | 小碗 | 大肠菌群 (/50cm ²) | 检出 | 不得 检出 | 云南五壮餐 饮管理有限 公司兴苑路 分公司 | 餐饮 | 小型 餐馆 | 城市 |
| 39 | NCPXCFH2 022022 | 茄子 | 镉(以Cd计) (mg/kg) | 0.22 | ≤0.05 | 昆明市西山 区立贞蔬菜 摊 | 流通 | 农贸市场 | 城市 |

二. 评价性抽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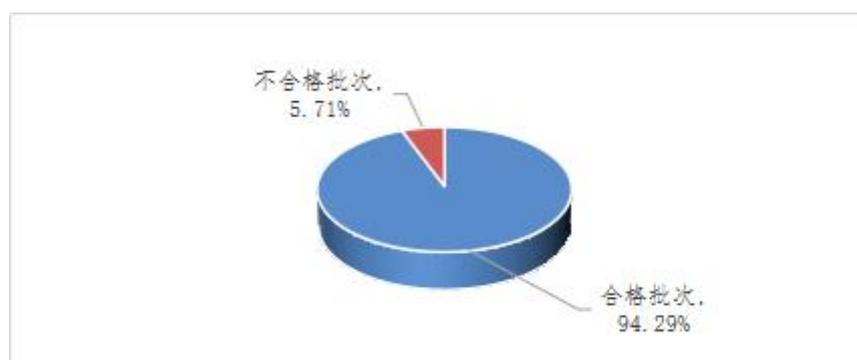
（一）评价性抽检总体概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完成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任务的检测和网络数据填报 35 批次，合格 33 批次，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 94.29%，不合格率 5.71%。详细情况见表 24、图 25。

表 24 评价性抽检结果总体合格率统计表

| 抽检总批次/批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35 | 33 | 2 | 94.29 | 5.71 |

图 25 评价性抽检总体合格率统计图



（二）评价性抽检数据统计分析

（1）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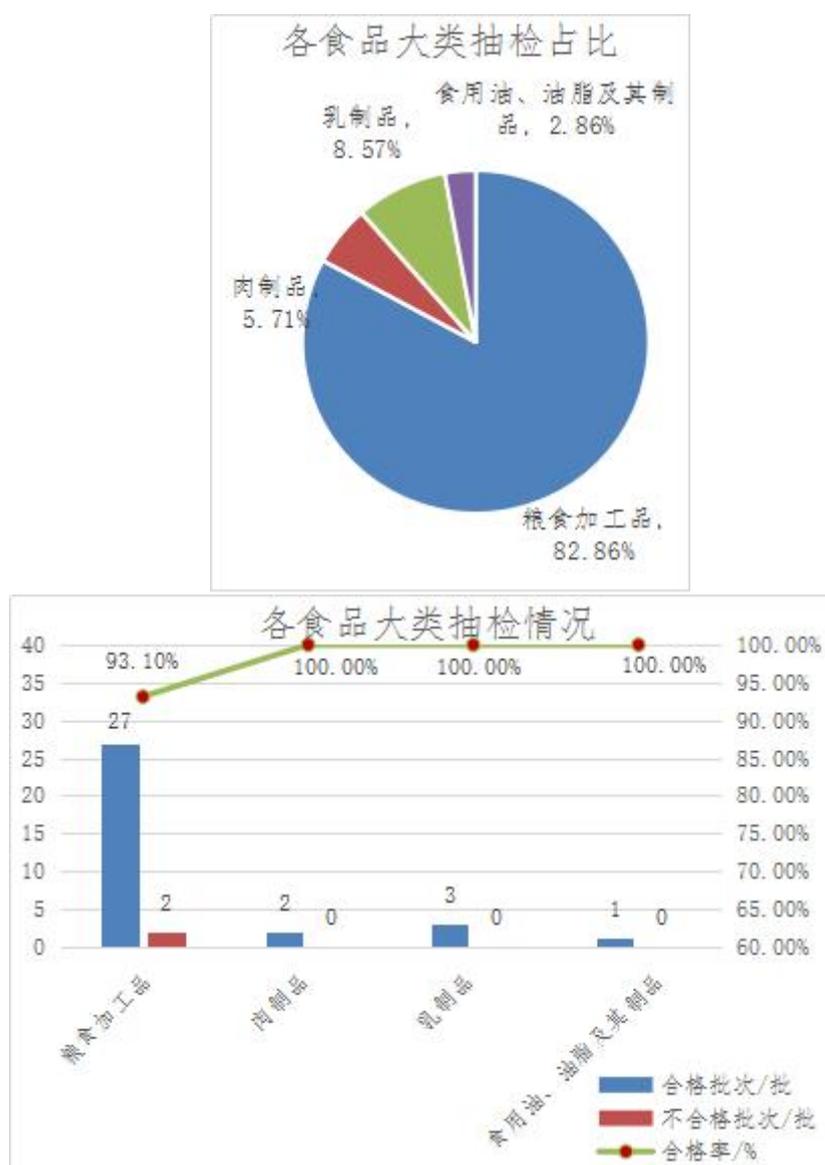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共 35 批，检测结果显示合格 33 批，合格率为 94.29%。抽检涉及粮食加工品、肉制品、乳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4 个类别。统计详情见表 25、图 26。

表 25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粮食加工品 | 29 | 82.86 | 27 | 2 | 93.10 | 6.90 |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2 | 肉制品 | 2 | 5.71 | 2 | 0 | 100.00 | 0.00 |
| 3 | 乳制品 | 3 | 8.57 | 3 | 0 | 100.00 | 0.00 |
| 4 |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1 | 2.86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35 | 100.00 | 33 | 2 | 94.29 | 5.71 |

图 26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粮食加工品抽检 29 批次，抽检占比 82.86%，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 93.10%；乳制品抽检 3 批次，抽检占比 8.57%，

肉制品抽检 2 批次，抽检占比 5.71%，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抽检 1 批次，抽检占比 2.86%，这 3 类合格率均为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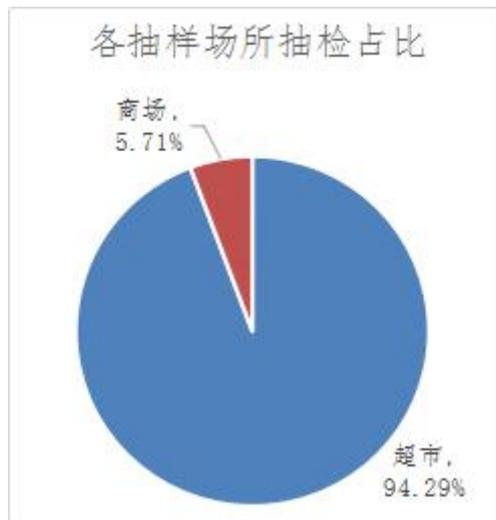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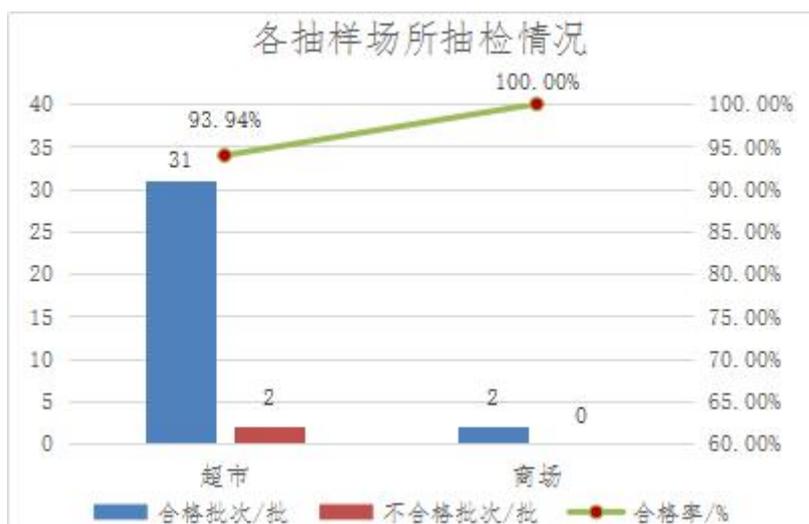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涉及流通 1 个环节，覆盖超市、商场 2 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 26、图 27。

表 26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2 | 流通环节 | 超市 | 33 | 94.29 | 31 | 2 | 93.94 | 6.06 |
| | | 商场 | 2 | 5.71 | 2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 35 | 100.00 | 33 | 2 | 94.29 | 5.71 |

图 27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超市抽检 33 批次，抽检占比为 94.29%，合格率为 93.94%；商场抽检 2 批次，抽检占比为 5.71%，合格率为 100.00%。

(3) 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于城市，统计详情见表 27。

表 27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城市 | 35 | 100.00 | 33 | 2 | 94.29 | 5.71 |

(4) 不同抽样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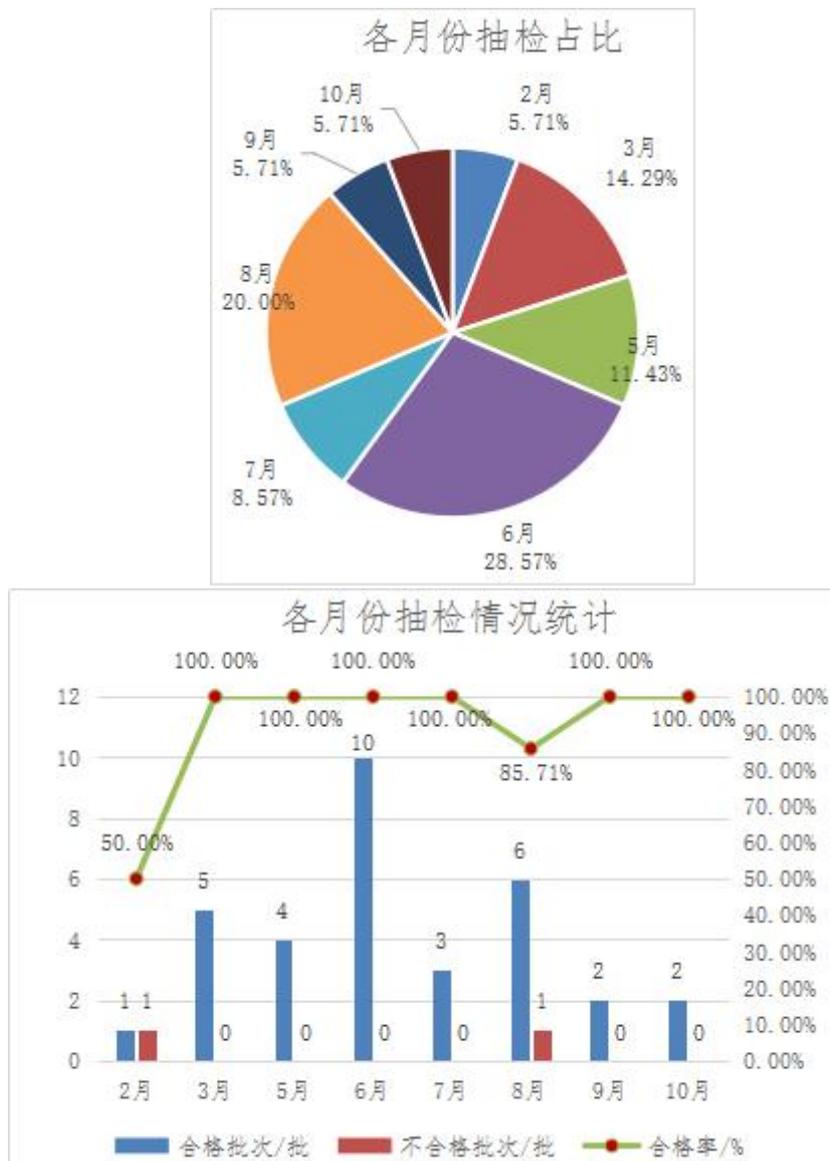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的涉及 2022 年 2 月、3 月和 5-10 月。统计详情见表 28、图 28。

表 28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1 | 2 月 | 2 | 5.71 | 1 | 1 | 50.00 | 50.00 |
| 2 | 3 月 | 5 | 14.29 | 5 | 0 | 100.00 | 0.00 |
| 3 | 5 月 | 4 | 11.43 | 4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批次/批 | 不合格批次/批 | 合格率/% | 不合格率/% |
|----|------|--------|--------------|--------|---------|--------|--------|
| 4 | 6月 | 10 | 28.57 | 10 | 0 | 100.00 | 0.00 |
| 5 | 7月 | 3 | 8.57 | 3 | 0 | 100.00 | 0.00 |
| 6 | 8月 | 7 | 20.00 | 6 | 1 | 85.71 | 14.29 |
| 7 | 9月 | 2 | 5.71 | 2 | 0 | 100.00 | 0.00 |
| 8 | 10月 | 2 | 5.71 | 2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35 | 100.00 | 33 | 2 | 94.29 | 5.71 |

图 28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不合格样品共 2 批，出现在 2 月、8 月。2 月抽

检 2 批次，不合格 1 批次合格率 50.00%；8 月抽检 7 批次，不合格 1 批次，合格率 85.71%。抽检最多为 6 月，抽检了 10 批次；3 月抽检 5 批次，5 月抽检 4 批次，7 月抽检 3 批次；9 月、10 月各抽检了 2 批次。除 2 月、8 月外，其余月份合格率均为 100%。

(5) 不合格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2022 年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不合格 2 批次、2 个不合格项目，不合格项目类型为重金属污染物残留超标、真菌毒素超标，不同项目类型占不合格批次比例均为 50.00%。不合格项目为铅(以 Pb 计)、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统计详情见表 29。

表 29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项目类型 | 不合格项目 | 不合格项次/批 | 占总不合格项次比例/% |
|----|--------|-----------|---------|-------------|
| 1 | 重金属污染物 | 铅(以 Pb 计) | 1 | 50.00 |
| 2 | 真菌毒素 |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 1 | 50.00 |
| 总计 | | | 2 | 100.00 |

(三) 评价性抽检不合格样品统计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共发现不合格样品 2 批次；涉及食品类别 1 类，为粮食加工品；不合格项目涉及铅(以 Pb 计)、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共 2 项。统计详情见表 30。不合格项目分析详见本文第四部分“不合格及有问题项目分析”。

表 30 2 批次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明细

| 序号 | 抽样编号 | 不合格样品名称 | 不合格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

| 序号 | 抽样编号 | 不合格样品名称 | 不合格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 1 | PJ220000003 41730025 | 小麦粉（一级粉） | 铅 （以Pb计） （mg/kg） | 0.452 | ≤0.2 | 昇菘（中国） 超市有限公司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 2 | PJ220000006 90233764 | 小麦自发粉 | 脱氧雪腐镰 刀菌烯醇 （μg/kg） | 4.42×10 ³ | ≤1000 | 昆明市西山区徐国付食品经营部 | 流通 | 超市 | 城市 |

三. 风险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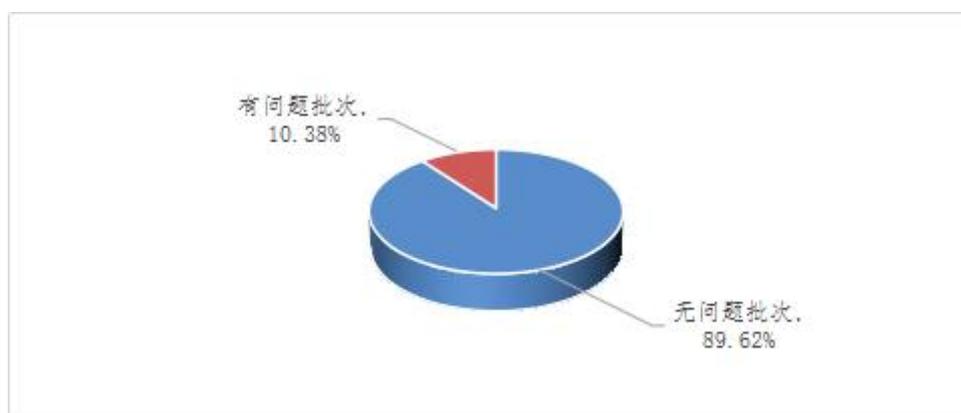
（一）风险监测总体概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的检测和网络数据填报106批次，无问题样品95批次，有问题样品11批次，无问题检出率89.62%，问题检出率10.38%。详细情况见表31、图29。

表31 风险监测结果总体问题检出率统计表

| 抽检总批次/批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06 | 95 | 11 | 89.62 | 10.38 |

图29 风险监测总体问题检出率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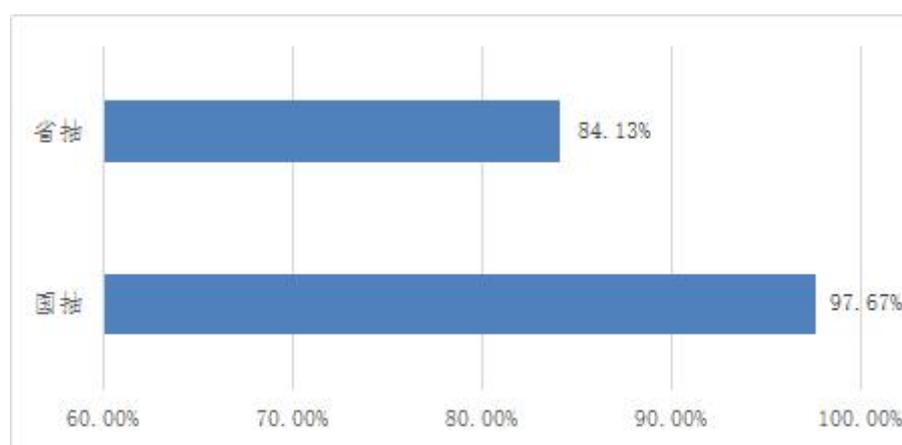
其中，国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计43批次，无问题样品42批次，

有问题样品 1 批次，问题检出率 2.33%；省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计 63 批次，无问题样品 53 批次，有问题样品 10 批次，问题检出率 15.87%。详细情况见表 32、图 30。

表 32 不同任务风险监测结果问题检出率统计表

| 任务分类 | 抽检总批次/批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国抽 | 43 | 42 | 1 | 97.67 | 2.33 |
| 省抽 | 63 | 53 | 10 | 84.13 | 15.87 |
| 总计 | 106 | 95 | 11 | 89.62 | 10.38 |

图 30 不同任务风险监测结果问题检出率统计图



(二) 按抽检任务类型统计

1. 国抽食品风险监测

(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 43 批，检测结果显示无问题样品 42 批，有问题样品 1 批，问题检出率 2.33%。抽检涉及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饼干、食糖、薯类和膨化食品、饮料、酒类、食用农产品、餐饮食品、特殊膳食食品、保健食品 11

个类别。统计详情见表 33、图 31、图 32。

表 33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2 | 调味品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3 | 饼干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4 | 食糖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5 | 薯类和膨化食品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6 | 饮料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7 | 酒类 | 1 | 2.33 | 0 | 1 | 0.00 | 100.00 |
| 8 | 食用农产品 | 4 | 9.30 | 4 | 0 | 100.00 | 0.00 |
| 9 | 餐饮食品 | 26 | 60.47 | 26 | 0 | 100.00 | 0.00 |
| 10 | 特殊膳食食品 | 4 | 9.30 | 4 | 0 | 100.00 | 0.00 |
| 11 | 保健食品 | 2 | 4.65 | 2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43 | 100.00% | 42 | 1 | 97.67 | 2.33 |

图 3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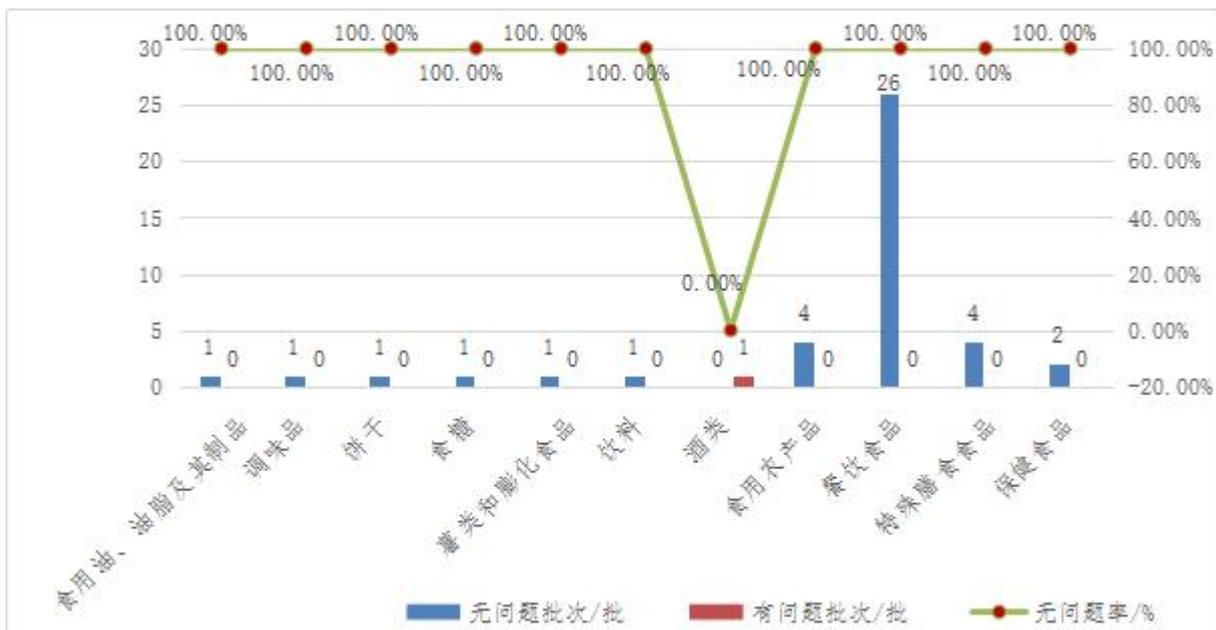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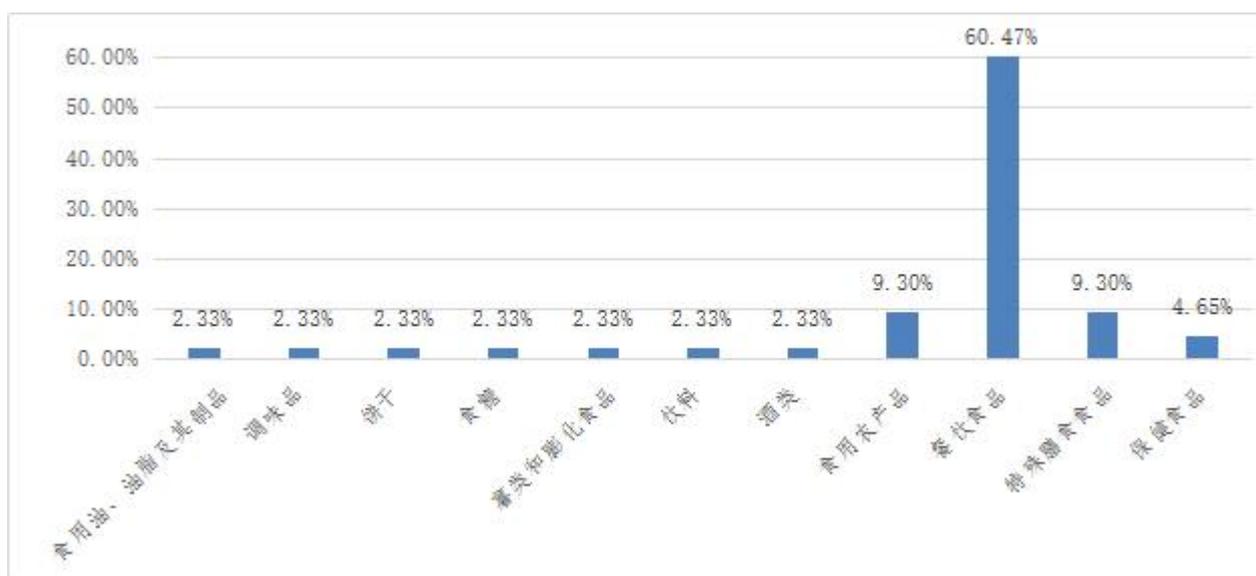


图 32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占抽样总数比例



统计结果显示，酒类抽检 1 批次，抽检占比 2.33%，检出有问题样品 1 批次，问题检出率 100.00%；餐饮食品抽检抽检最多，为 26 批次，抽检占比 60.47%，食用农产品、特殊膳食食品均抽检 4 批次，抽检占比均为 9.30%，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调味品、饼干、食糖、薯类和膨化食品、饮料均抽检 1 批次，抽检占比均为 2.33%，这 10 类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2022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涉及流通、餐饮2个抽检环节，抽样场所覆盖超市、网购、其他（流通）、药店、快餐店、外卖餐饮、小吃店、饮品店8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34、图33、图34。

表 34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流通环节 | 超市 | 10 | 23.26 | 10 | 0 | 100.00 | 0.00 |
| | | 网购 | 3 | 6.98 | 2 | 1 | 66.67 | 33.33 |
| | | 其他(流通) | 2 | 4.65 | 2 | 0 | 100.00 | 0.00 |
| | | 药店 | 2 | 4.65 | 2 | 0 | 100.00 | 0.00 |
| | 小计 | | 17 | 39.53% | 16 | 1 | 94.12 | 5.88 |
| 2 | 餐饮环节 | 快餐店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 | 外卖餐饮 | 15 | 34.88 | 15 | 0 | 100.00 | 0.00 |
| | | 小吃店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 | 饮品店 | 9 | 20.93 | 9 | 0 | 100.00 | 0.00 |
| | 小计 | | 26 | 60.47 | 26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 43 | 100.00 | 42 | 1 | 97.67 | 2.33 |

图 33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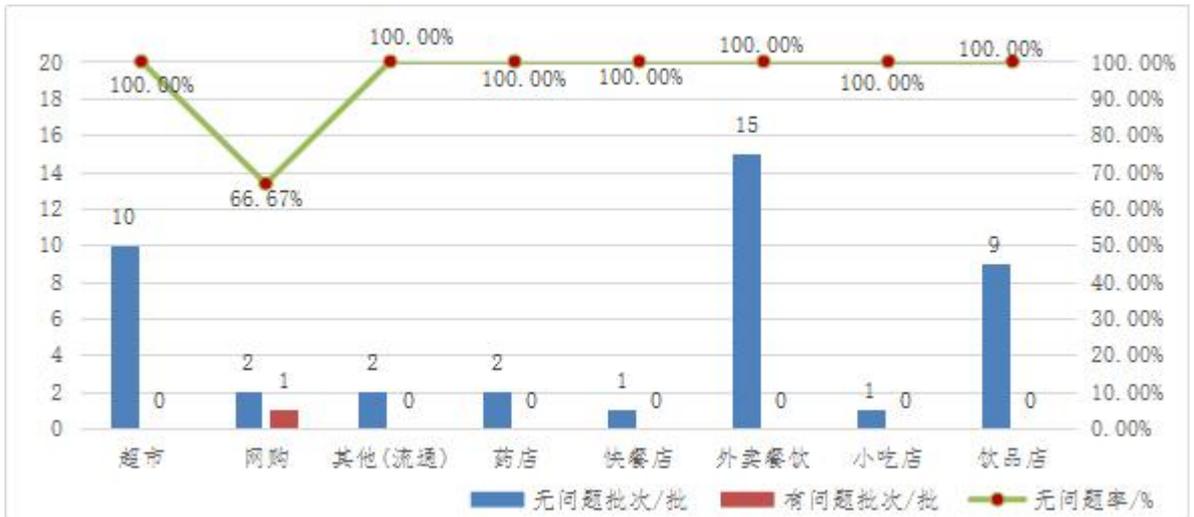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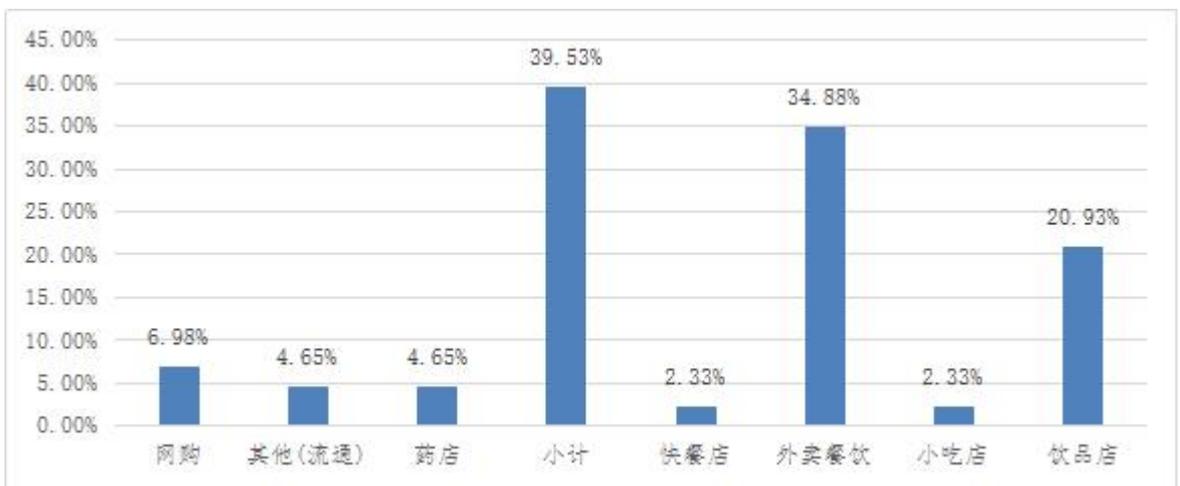


图 34 不同抽样场所抽样占比统计



统计结果显示，流通环节的网购抽检 3 批次，抽检占比 6.98%，检出有问题样品 1 批次，问题检出率均 33.33%；超市抽检 10 批次，抽检占比 23.26%，其他（流通）、药店都抽检 2 批次，抽检占比均为 4.65%，这 3 个抽样场所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

餐饮环节的快餐店、小吃店各抽检 1 批次，抽检占比均为 2.33%；外卖餐饮抽检 15 批次，抽检占比 34.88%；饮品店抽检 9 批次，抽检占比 20.93%。这 4 个抽样场所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

(3) 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风险监测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

于城市，有问题批次 1 批次，问题检出率 2.33%，统计详情见表 35。

表 35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城市 | 43 | 100.00 | 42 | 1 | 97.67 | 2.3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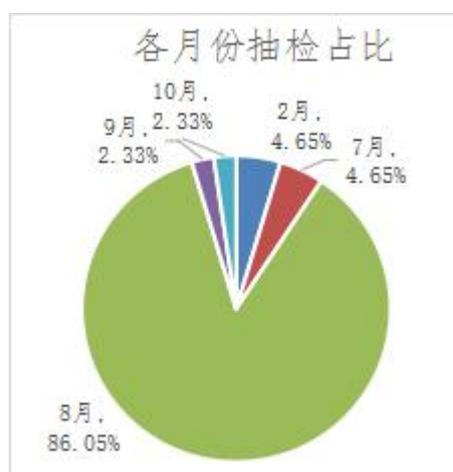
(4) 不同抽样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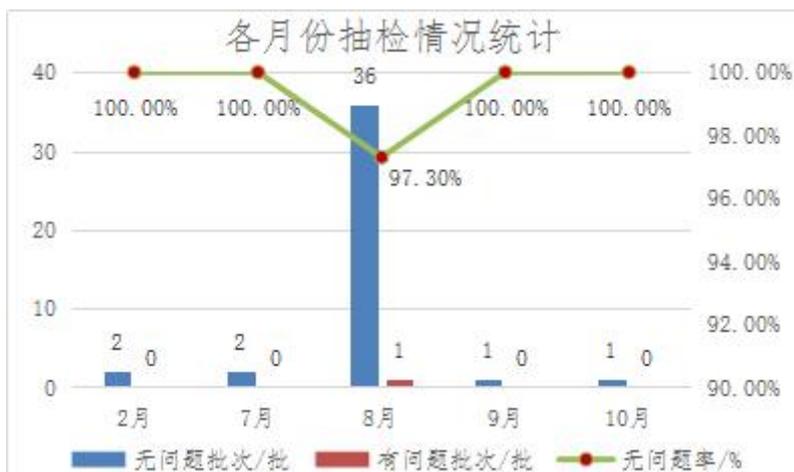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风险监测涉及 2022 年 2 月、7-10 月。统计详情见表 36、图 35。

表 36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2 月 | 2 | 4.65 | 2 | 0 | 100.00 | 0.00 |
| 2 | 7 月 | 2 | 4.65 | 2 | 0 | 100.00 | 0.00 |
| 3 | 8 月 | 37 | 86.05 | 36 | 1 | 97.30 | 2.70 |
| 4 | 9 月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5 | 10 月 | 1 | 2.33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43 | 100.00 | 42 | 1 | 97.67 | 2.33 |

图 35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有问题样品出现在抽检 37 批次,抽样占比 86.05% 的 8 月份,检出有问题样品 1 批次,问题检出率 2.70%; 2 月抽检 2 批次, 7 月抽检 2 批次, 9 月抽检 1 批次, 10 月抽检 1 批次, 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 8 月抽检批次数量远远高于其他月份。

(5) 有问题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国抽食品风险监测共检出有问题样品 1 批次、1 个不合格项目, 有问题项目类型为非法添加, 有问题项目为育亨宾。统计详情见表 37。

表 37 按问题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问题项目类型 | 问题项目名称 | 问题项目项次 | 占总问题项目项次比例/% |
|----|--------|--------|--------|--------------|
| 1 | 非法添加 | 育亨宾 | 1 | 100.00 |

2. 省抽食品风险监测

(1)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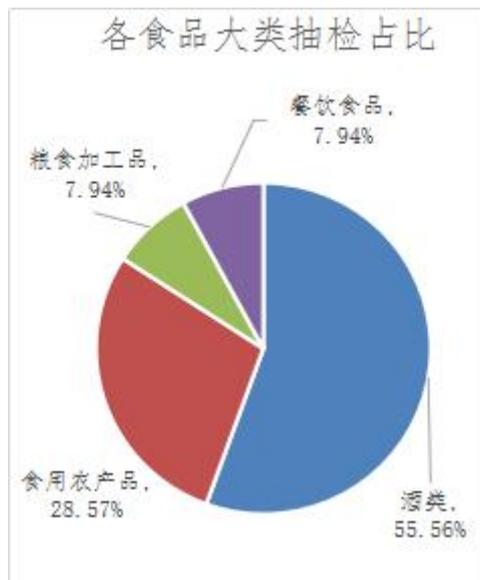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 63 批, 检测结果显示无问题样品 53 批, 有问题样品 10 批, 问题检出率 15.87%。抽检涉及酒类、食用农产品、粮食加工品、餐饮食品 4 个类别。统计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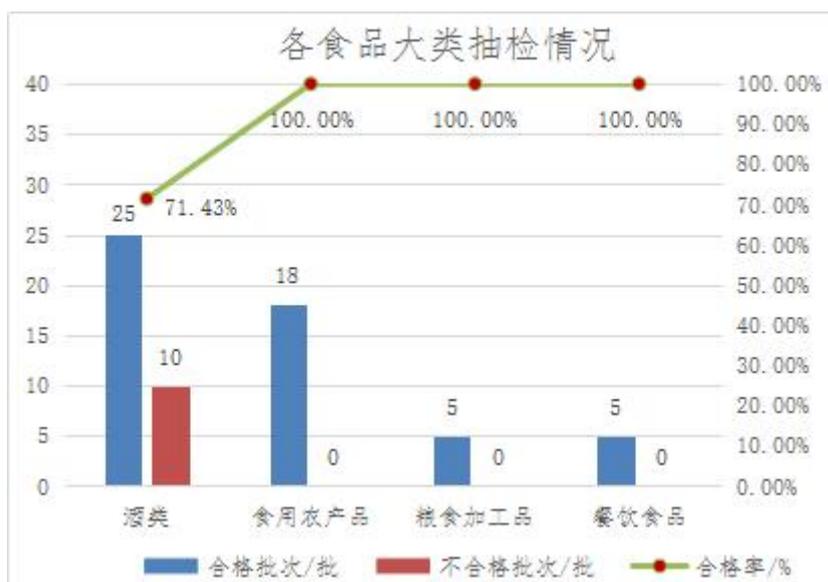
情见表 38、图 36。

表 38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检大类 | 抽检批次/批 | 各类别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酒类 | 35 | 55.56 | 25 | 10 | 71.43 | 28.57 |
| 2 | 食用农产品 | 18 | 28.57 | 18 | 0 | 100.00 | 0.00 |
| 3 | 粮食加工品 | 5 | 7.94 | 5 | 0 | 100.00 | 0.00 |
| 4 | 餐饮食品 | 5 | 7.94 | 5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63 | 100.00 | 53 | 10 | 84.13 | 15.87 |

图 36 不同抽样食品大类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酒类抽检 35 批次，抽检占比 55.56%，检出有问题样品 10 批次，问题检出率 28.57%；食用农产品抽检 18 批次，抽检占比 28.57%，粮食加工品、餐饮食品均抽检 5 批次，抽检占比均为 7.94%，这 3 大类食品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

(2)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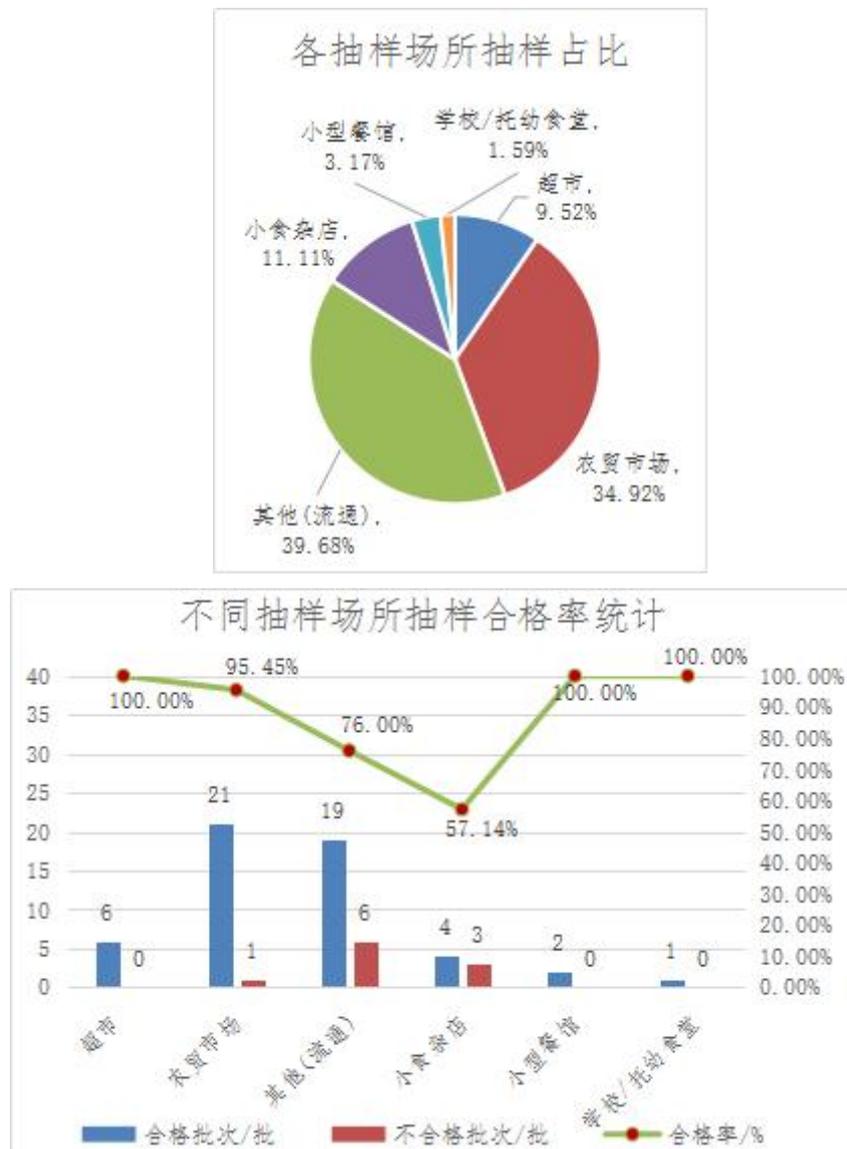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涉及流通、餐饮 2 个抽检环节，覆盖超市、网购、其他（流通）、药店、快餐店、外卖餐饮、小吃店、饮品店 8 个抽样场所。统计详情见表 39、图 37。

表 39 不同抽样环节及场所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流通环节 | 超市 | 6 | 9.52 | 6 | 0 | 100.00 | 0.00 |
| | | 农贸市场 | 22 | 34.92 | 21 | 1 | 95.45 | 4.55 |
| | | 其他(流通) | 25 | 39.68 | 19 | 6 | 76.00 | 24.00 |
| | | 小食杂店 | 7 | 11.11 | 4 | 3 | 57.14 | 42.86 |

| 序号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抽检批次/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 | 小计 | 60 | 95.24 | 50 | 10 | 83.33 | 16.67 |
| 2 | 餐饮环节 | 小型餐馆 | 2 | 3.17 | 2 | 0 | 100.00 | 0.00 |
| | | 学校/托幼食堂 | 1 | 1.59 | 1 | 0 | 100.00 | 0.00 |
| | | 小计 | 3 | 4.76 | 3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 63 | 100.00 | 53 | 10 | 84.13 | 15.87 |

图 37 不同抽样场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流通环节的农贸市场抽检 22 批次，抽检占比

34.92%，检出有问题样品 1 批次，问题检出率为 4.55%；其他（流通）抽检 25 批次，抽检占比 39.68%，检出有问题样品 6 批次，问题检出率为 24.00%；小食杂店抽检 7 批次，抽检占比 11.11%，检出有问题样品 3 批次，问题检出率为 42.86%。超市抽检 6 批次，抽检占比 9.52%，问题检出率为 0.00%

餐饮环节的小型餐馆抽检 2 批次，抽检占比 3.17%，学校/幼托食堂抽检 1 批次，抽检占比 1.59%，这 2 个抽样场所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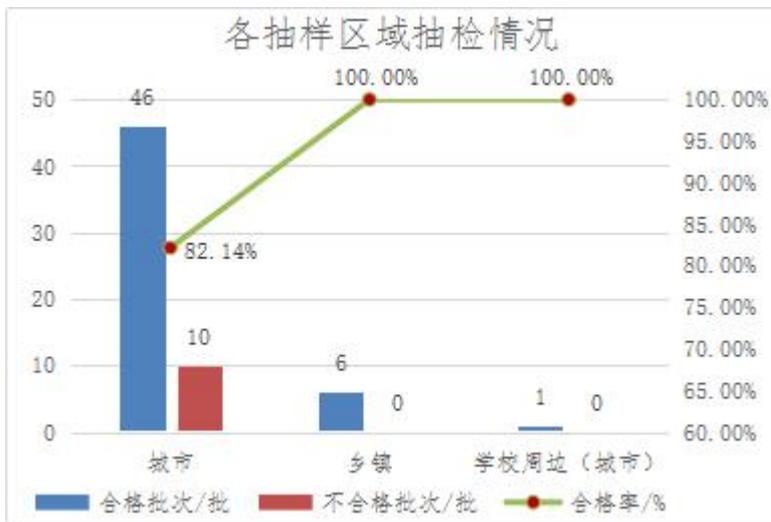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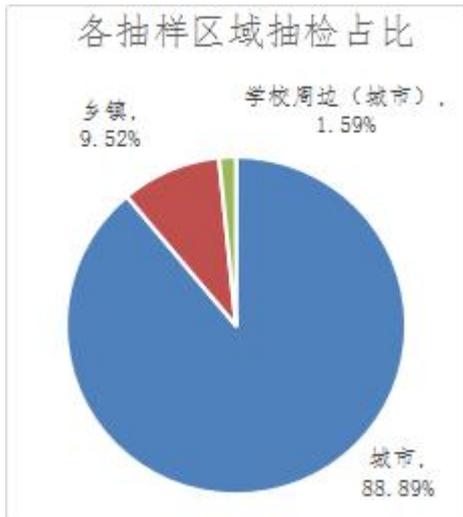
（3）不同抽样区域类型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风险监测涉及的被抽检单位均源于城市、乡镇、学校周边（城市）。统计详情见表 40、图 38。

表 40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区域 | 抽检批次/批 | 各区域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城市 | 56 | 88.89 | 46 | 10 | 82.14 | 17.86 |
| 2 | 乡镇 | 6 | 9.52 | 6 | 0 | 100.00 | 0.00 |
| 3 | 学校周边（城市） | 1 | 1.59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63 | 100.00 | 53 | 10 | 84.13 | 15.87 |

图 38 不同抽样区域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城市抽检占比 88.89%，有问题批次 10 批次，问题检出率 17.86%；乡镇抽检占比 9.52%，学校周边（城市）抽检占比 1.59%，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有问题样品均来自城市。

(4) 不同抽样月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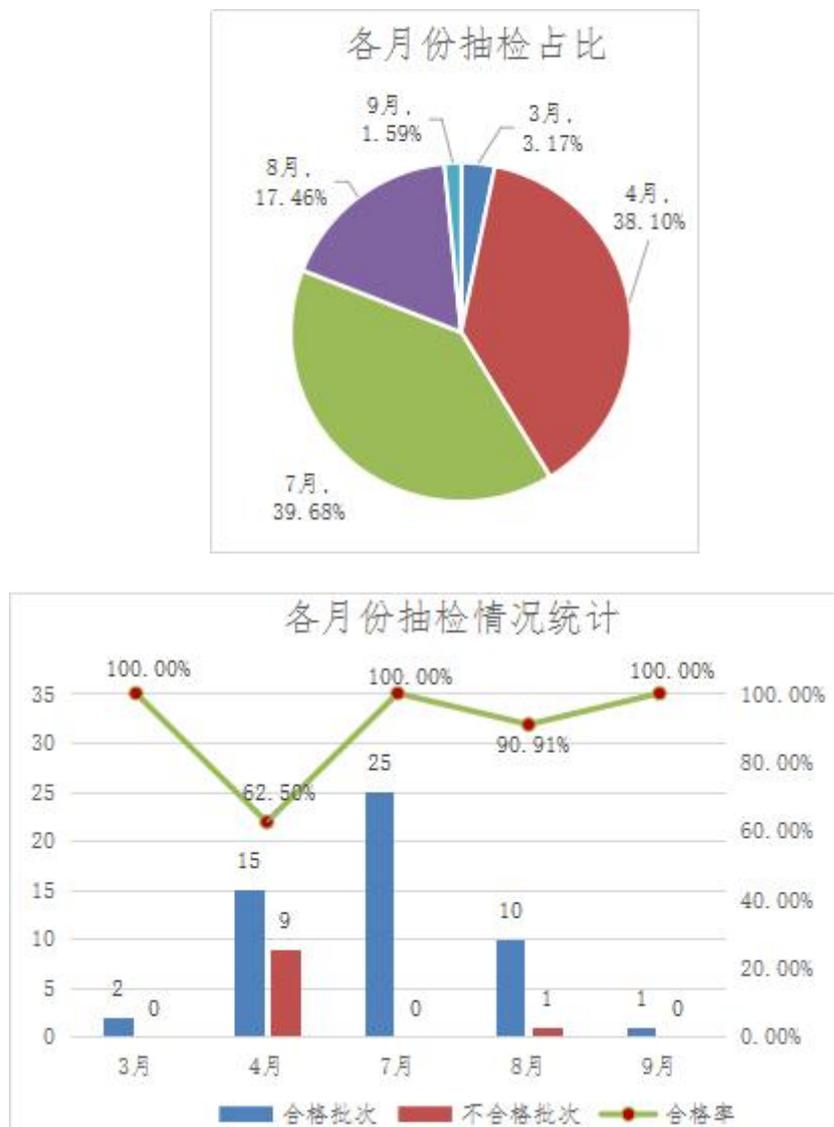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风险监测涉及 2022 年 3 月、4 月、7-9 月。统计详情见表 41、图 39。

表 41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1 | 3 月 | 2 | 3.17 | 2 | 0 | 100.00 | 0.00 |

| 序号 | 抽样月份 | 抽检批次/批 | 各月份占抽样总数比例/% | 无问题批次/批 | 有问题批次/批 | 无问题率/% | 问题检出率/% |
|----|------|--------|--------------|---------|---------|--------|---------|
| 2 | 4月 | 24 | 38.10 | 15 | 9 | 62.50 | 37.50 |
| 3 | 7月 | 25 | 39.68 | 25 | 0 | 100.00 | 0.00 |
| 4 | 8月 | 11 | 17.46 | 10 | 1 | 90.91 | 9.09 |
| 5 | 9月 | 1 | 1.59 | 1 | 0 | 100.00 | 0.00 |
| 总计 | | 63 | 100.00 | 53 | 10 | 84.13 | 15.87 |

图 39 不同抽样月份抽检情况统计图



统计结果显示，有问题样品共 10 批次，分别出现在 4 月和 8 月。其中 4 月抽检 24 批次，抽样占比 38.10%，检出有问题样品 9 批次，

问题检出率 37.50%；8 月抽检 11 批次，抽样占比 17.46%，检出有问题样品 1 批次，问题检出率 9.09%；3 月抽检 2 批次，7 月抽检 25 批次，9 月抽检 1 批次，这三个月问题检出率均为 0.00%。有问题样品大部分在 4 月。

(5) 有问题项目统计

按不合格项目类型统计，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省抽食品风险监测共检出有问题样品 10 批次、1 个不合格项目，有问题项目类型为其他污染物，有问题项目为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统计详情见表 42。

表 42 按问题项目类型统计

| 序号 | 问题项目类型 | 问题项目名称 | 问题项目项次 | 占总问题项目项次比例/% |
|----|--------|----------------|--------|--------------|
| 1 | 其他污染物 |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BP) | 10 | 100.00 |

(三) 风险监测有问题样品统计

2022 年昆明市西山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共发现有问题的样品 11 批次，其中包括国抽 1 批次，省抽 10 批次；涉及食品类别 1 类，为酒类；不合格项目涉及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育亨宾共 2 项。统计详情见表 43。有问题项目分析详见本文第四部分“不合格及有问题项目分析”。

表 43 11 批次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明细

| 国家级风险监测有问题样品明细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样编号 | 有问题样品名称 | 有问题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1 | GC220000 00002431 047 | 云秘滇 宝·露酒 | 育亨宾 (mg/L) | 102 | 不得 检出 | 云南若康生 物科技有限 公司 | 流通 | 网购 | 城市 |
|----------------------|-----------------------------|-------------|------------------------------|------|----------|-------------------------|------|----------|------|
| 省级风险监测有问题样品明细 | | | | | | | | | |
| 序号 | 抽样编号 | 有问题样品名称 | 有问题项目名称 | 检测结果 | 标准值 | 受检单位 | 抽样环节 | 抽样场所 | 区域类型 |
| 1 | YNBJ2253 01120003 | 包谷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1.43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恬恬副食 店 | 流通 | 小食 杂店 | 城市 |
| 2 | YNBJ2253 01120005 | 大麦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2.27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严玲酒类 食品经营部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3 | YNBJ2253 01120007 | 荞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1.79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明挺酒类 经营部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4 | YNBJ2253 01120009 | 包谷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1.84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雨轩副食 经营部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5 | YNBJ2253 01120001 | 苦荞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1.31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恬恬副食 店 | 流通 | 小食 杂店 | 城市 |
| 6 | YNBJ2253 01120002 | 燕麦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1.68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恬恬副食 店 | 流通 | 小食 杂店 | 城市 |
| 7 | YNBJ2253 01120026 | 高粱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2.86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悦玮副食 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8 | YNBJ2253 01120027 | 包谷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2.78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悦玮副食 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9 | YNBJ2253 01120028 | 小锅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2.62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悦玮副食 店 | 流通 | 其他 | 城市 |
| 10 | YNBJ2253 01120024 | 包谷酒 | 邻苯二甲酸 二丁酯(DBP) (mg/kg) | 1.45 | ≤1.0 | 昆明市西山 区旺禾副食 经营店 | 流通 | 农贸 市场 | 城市 |

四. 不合格及有问题项目分析

（一）监督抽检不合格项目分析

1. 微生物污染

（1）菌落总数

菌落总数是指示性微生物指标，不是致病菌指标，反映食品在生产过程中的卫生状况。如果食品的菌落总数严重超标，将会破坏食品的营养成分，使食品失去食用价值；还会加速食品腐败变质，可能危害人体健康。

即食淀粉中菌落总数超标的原因：可能是企业未按要求严格控制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条件，也可能与产品包装密封不严或储运条件不当等有关。

（2）大肠菌群

大肠菌群是指示食品污染状况常用的指标之一。食品中检出大肠菌群，提示被致病菌（如沙门氏菌、志贺氏菌、致病性大肠杆菌）污染的可能性较大。食用大肠菌群超标的食品或使用超标的餐饮具，可能会引起腹泻、肠胃感染等不适症状。

餐具微生物污染不合格的原因：

- a、餐具清洗不彻底；
- b、消毒餐具用消毒液未达到规定浓度、餐具干热消毒时未达到规定温度，或是消毒时间未达到规定要求；
- c、可能在搬运过程中，操作工人卫生意识差等引起的二次污染；
- d、餐具清洗后的贮存器具不洁或存放环境较差。

2. 金属污染物（镉(以 Cd 计)）

镉，是一种有毒重金属。镉及镉化合物被国际癌症机构列为 I 类致癌物，即对人致癌性证据充分。长期食用镉超标的食品，可能对肾脏、肝脏和骨骼造成损害，还可能影响免疫系统，甚至可能对儿童高级神经活动有损害。且镉的排出速度很慢，人肾皮质镉的生物学半衰期是 10~30 年。日本的痛痛病即镉污染所致。

苦荞米及蔬菜中镉(以 Cd 计)超标的原因：

其生长环境被镉污染，特别是在矿区以及重污染企业的环保措施不到位，长期大量排污，导致土壤重金属含量过高，或是灌溉用水、大气受到镉污染，其在生长过程中富集了环境中的镉元素，导致镉含量超过国家标准。

3. 其他污染物（亚硝酸盐(以 NO_2^- 计)）

亚硝酸盐，是含有亚硝酸根阴离子(NO_2^-)的盐。亚硝酸盐（以 NO_2^- 计）能一定程度上反映水体被污染的情况，若饮用亚硝酸盐严重超标的水可能会引起中毒。

包装饮用水中亚硝酸盐（以 NO_2^- 计）超标的原因：

- a、生产企业的水源受到污染；
- b、生产过程中微生物控制不严，在一定温度下细菌会释放出硝酸盐还原酶，将水中的硝酸盐还原成亚硝酸盐；
- c、另外如果消毒控制不当，也会导致输水系统中亚硝酸盐浓度升高。

4. 超范围、超限量使用添加剂

(1)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甜蜜素，化学名称为环己基氨基磺酸钠，是食品生产中常用的甜味剂之一，甜度是蔗糖的 40~50 倍。长期摄入甜蜜素超标的食品，可能会对人体的肝脏和神经系统造成一定危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 中规定，白酒中不得使用甜蜜素。

(2) 三氯蔗糖

三氯蔗糖，俗称蔗糖素，是食品生产中常用的甜味剂。甜度可达到蔗糖的甜度约 600 倍 (400~800 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 中规定，白酒中不得使用三氯蔗糖。

白酒中检出甜蜜素 (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的原因：

a、可能是生产企业为降低成本，在产品中添加甜蜜素、三氯蔗糖等甜味剂来调节口感，也可能是生产企业为改善产品感官而违规添加。

b、可以是其他原辅料使用不当带入。

c、也可能是白酒与配制酒在生产过程中交叉污染等导致。

(3) 糖精钠(以糖精计)

糖精钠又名邻苯甲酰磺酰亚胺钠，是人工合成非营养型甜味剂，溶于水。因其低热量、不为人体吸收、可随大小便一起自动排出等特点被肥胖病、高血脂、糖尿病和龋齿等患者用作食糖替代品。糖精钠对人体无营养价值。当食用较多时，会影响肠胃消化酶的正常分泌，降低小肠的吸收能力，使食欲减退。

小馒头中糖精钠超标的原因可能是：

a、生产经营者不了解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中食品添加剂的允许使用品种、使用范围以及最大使用量或残留量规定；

b、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为了追求产品的甜度、色泽或延长产品保质期，降低生产成本，违法擅自使用。

(4)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苯甲酸及其钠盐是食品工业中一种常见的防腐保鲜剂，对霉菌、酵母和细菌有较好的抑制作用。但它的抗菌有效性依赖于食品的 pH 值，随着介质酸度的增高其杀菌、抑菌效力增强，在碱性介质中则失去杀菌、抑菌作用。苯甲酸及其钠盐的安全性较高，少量苯甲酸对人体无毒害，可随尿液排出体外在人体内不会蓄积，若长期过量食用苯甲酸超标的食品可能会对肝脏功能产生一定影响。

(5)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作为一种广谱食品防腐剂，对霉菌和酵母菌的抑制能力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能被人体完全吸收，并能抑制人体内多种氧化酶，长期过量摄入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会危害人体健康。

食品中苯甲酸及其钠盐、脱氢乙酸及其钠盐超标的原因可能是：

a、生产者为了增加产品保质期，或者弥补产品生产过程卫生条件不佳而违法使用。

b、食品生产经营者使用的复配食品添加剂未标含防腐剂，致使食品生产经营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误用。

(6)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 Al 计)

铝作为食品添加剂硫酸铝钾/硫酸铝铵的重要成分，经常会添加在食物中作为膨松剂或稳定剂，可以提高食品的口感。铝是一种非人体所需的低毒金属元素，蓄积于体内会与多种蛋白质、酶等引起神经系统的病变，表现为记忆减退、视觉与运动协调失灵，严重的会对人体细胞的正常代谢产生影响。儿童过量食用铝超标食品，会严重影响骨骼和智力发育。

糕点中铝超标原因：

a、可能是食品生产经营者为增加食品口感，在生产加工过程中超限量使用含铝食品添加剂。

b、食品生产经营者使用的复配食品添加剂未标或少标含铝量，致使食品生产经营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超限量使用。

c、可能是使用的食品原料受环境原因影响，比如添加明矾防潮，导致含有较高含量的铝本底。

(7) 二氧化硫残留量

二氧化硫是常见、简单的硫氧化物，对食品有漂白、防腐和抗氧化作用，是食品加工中常用的漂白剂和防腐剂，使用后均产生二氧化硫残留。二氧化硫进入人体后最终转化为硫酸盐并随尿液排出体外，少量摄入不会对身体带来健康危害，但若过量食用可能引起如恶心、呕吐等胃肠道反应。

饵块中二氧化硫残留量不合格的原因可能是：

a、可能是个别生产者使用劣质原料以降低成本，其后为了提高产品色泽违规使用二氧化硫；

b、也可能是企业为延长产品货架期，使用防腐剂后产生二氧化硫残留。

c、还有可能是由于使用硫磺熏蒸漂白这种传统工艺或直接使用亚硫酸盐浸泡保鲜所造成。

5. 农药残留

(1)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是广谱性中等毒性杀虫剂。对害虫具有很强的触杀和胃毒作用，无内吸性，并具有驱避作用，有很强的刺激性，击倒力快，杀虫速度快。具有刺激性，皮肤黏膜接触后可能会造成局部刺激，接触部位会出现疼痛、瘙痒等症状。

(2) 毒死蜱

毒死蜱又名乐斯本/氯吡硫磷，是一种具有中等毒性的有机磷杀虫剂，具有触杀、胃毒和熏蒸作用，能较好的防治多种作物的地上和地下害虫。是取代高毒有机磷杀虫剂的理想品种之一。食用毒死蜱超标的食品，可能会引起头昏、头痛、无力、呕吐等症状，甚至还可能导致癫痫样抽搐。

(3) 克百威

克百威是广谱、高效、低残留、高毒性的氨基甲酸酯类杀虫、杀螨、杀线虫剂，具有内吸、触杀、胃毒作用，并有一定的杀卵作用，持效期较长。可用于防治水稻螟虫、稻蓟马、稻飞虱、玉米螟、玉米切根虫、棉蚜、棉铃虫、大豆蚜、大豆食心虫、螨类及线虫等。用其处理棉花种子，可防治棉蚜、地老虎等害虫。克百威有剧毒，会抑制

体内胆碱酯酶活性，使乙酰胆碱在组织中蓄积而引起中毒。中毒会引起头昏、头痛、乏力、面色苍白、呕吐、多汗、流涎、瞳孔缩小、视力模糊。严重者出现血压下降、意识不清，皮肤出现接触性皮炎如风疹，局部红肿痛痒，眼结膜充血、流泪、胸闷、呼吸困难等。

(4)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是一种大环内酯类杀虫剂，具有触杀、胃毒和组织渗透作用，对豇豆中蓟马、豆荚螟等有较好防治效果。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

(5) 腈苯唑

腈苯唑又叫唑菌腈、苯腈唑，是三唑类内吸杀菌剂，属高效、低毒、低残留、内吸传导型杀菌剂，能抑制病原菌菌丝的伸长，阻止已发芽的病菌孢子侵入作物组织；对病害既有预防作用又有治疗作用。腈苯唑对人、畜低毒；对作物、果树安全。虽然毒性较低，但长期食用腈苯唑超标的食品可能会影响人体健康。

(6)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都是一种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高效氯氟氰菊酯对昆虫具有趋避、击倒及毒杀的作用，杀虫谱广，活性较高，药效迅速。误食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会出现恶心、呕吐、头晕、头痛、心悸、胃区不适等症状，严重时患者意识模糊、烦躁不安、抽搐，甚至会昏迷；还会对神经系统造成损伤。高效氯氟氰菊酯具有刺激性，皮肤和黏膜接触后，一般会在接触部位引起局部

刺激、疼痛以及瘙痒等症状，误食会出现头痛、恶心、昏迷等症状，严重时还会危及患者的生命。

蔬菜中农药残留超标原因：

a、重化学防治，轻综合防治。由于农药在病虫害防治中具有见效快、效益好的特点，长期以来人们对用农药防治病虫害产生了依赖思想，因而不重视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等综合防治措施。过多使用农药，加大了农药残留，严重污染环境，直接影响到农产品的质量。

b、违规使用高毒农药。根据规定，剧毒、高毒农药不得用于蔬菜、水果和中草药材生产。但由于其对害虫的击倒力强、速效性好、药效长，部分农户仍喜欢使用。在蔬菜、果树等作物上使用高毒农药，直接导致了农产品农药残留超标。

c、使用了含有高毒农药成分的假农药。农药生产企业为谋求非法利益在中等毒、低毒的杀虫剂单剂或复配剂中加入高毒农药成分，农户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将其施用到作物上，导致产品农药残留超标。

d、增加农药的用量和使用次数。有些农户不能对症用药，乱用药，用错药，甚至出现杀虫剂用于控制病害，施药时间、时机不当，错过防治适期用药，病虫害难以控制，甚至认为规定的农药使用剂量太低，为提高防治效果盲目加大剂量和增加使用次数，致使残留量超标。

e、长期使用单一的农药品种。有的农户一旦发现某种农药效果好就长期使用，即使发现该药对病虫害的防治效果下降，也不更换品种，

而是加大用药量，认识不到病虫已产生了抗药性，结果用药量越来越大。

f、未按农药安全间隔期收获。施药时间距离收获期越近，农药残留量就越高。有的农户头天喷药第2天就收获上市，或者在采摘前喷施残效期长的农药，导致农产品农药残留超标

(7)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五氯酚酸钠即五氯酚钠，属于有机氯农药，常被用作除草剂、杀菌剂。五氯酚酸钠由于其水溶性，易造成水或土壤污染，并且能通过食物链作用进入牲畜体内。2019年12月27日，五氯酚酸钠被列入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在动物性食品中不得检出。五氯酚酸钠对眼和呼吸道有刺激性。如皮肤接触或食用五氯酚酸钠超标的食品，会引起急性中毒，严重者可致死。皮肤接触可致接触性皮炎。长期接触者可有周围神经病。

猪肝中检出五氯酚酸钠的原因：五氯酚酸钠作除草剂和杀菌剂，由于其水溶性，易造成水或土壤污染，通过食物链作用进入牲畜体内。也可能是饲料中药物残留或环境残留导致。

6、兽药残留

(1) 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土霉素、四环素和金霉素均属于四环素类抗生素，在畜禽生产中四环素类抗生素被广泛用作药物添加剂，用于防治肠道感染和促进生长，容易诱导耐药菌株和导致食品残留。四环素类抗生素在畜禽中滥用会使动物组织中残留超标，一般不会导致对人体的急性毒性作用，

但长期食用可能对人体健康造成危害。

(2) 恩诺沙星

恩诺沙星又名乙基环丙沙星，属第三代喹诺酮类药物，是一类人工合成的广谱抗菌药，用于治疗动物的皮肤感染、呼吸道感染等。对支原体有特效。被国家指定为动物专用药。因其具有抗菌谱广、抗菌活性强、与其他抗菌药物无交叉耐药性和毒副作用小等特点，被广泛应用于畜牧、水产等养殖业中。长期食用恩诺沙星残留超标的食品，可能在人体中蓄积，进而引起轻度胃肠道刺激或不适，如头痛、头晕、睡眠不良等症状，大剂量或长期摄入还可能引起肝损害，对人体机能产生危害。还可能使人体产生耐药性菌株。

水产品中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恩诺沙星超标原因可能是：

- a、在养殖过程中为快速控制疫病，违规加大用药量；
- b、不遵守休药期规定；
- c、有些兽药企业未在标签中标明兽药的主要成分及其含量，造成用户盲目用药；
- d、不符合用药剂量、给药途径、用药部位和用药动物种类等用药规定以及重复使用几种商品名不同但成分相同药物的现象。所有这些因素都能造成药物在体内过量积累，致使产品上市销售时药物残留量超标。

(3) 氯霉素

氯霉素是一种高效广谱的抗生素，对革兰氏阳性菌和革兰氏阴性

菌均有较好的抑制作用。人体过量摄入氯霉素可能引起人肝脏和骨髓造血机能的损害，导致再生障碍性贫血和血小板减少、肝损伤等健康危害。

鸡蛋中检出氯霉素的原因：可能是违规用药治疗蛋鸡疾病导致氯霉素在其体内残留，进而传递至鸡蛋中。

(4) 尼卡巴嗪

尼卡巴嗪用于预防鸡和火鸡球虫病。对球虫第二代裂殖体有效，推荐量不影响鸡对球虫产生免疫力，且安全性较高。高温季节慎用，产蛋期禁用。尼卡巴嗪的两种成分能分别由家禽消化道吸收，并广泛分布于组织及体液中。长期食用尼卡巴嗪残留超标的食品，可能导致在人体内蓄积，对人体健康有一定影响。

鸡肉中尼卡巴嗪超标的原因：

a、主成份难代谢。尼卡巴嗪是由 4-4' 二硝基均二苯服 (DNC) 和 2-羟基-4,6-二甲基 (HDP) 两类物质组成的混合物，其均能由消化道消化吸收，并广泛分散于动物的组织和体液中。这两种成分中 HDP 基本没有抗球效果，在动物体内可以通过尿液迅速排出体外，DNC 是抗球虫效果的主要活性成分，在动物体内代谢十分缓慢，且仅能通过粪便排泄；

b、超量使用。许多养殖人员施药随意或没有严格执行休药期，导致动物体内 DNC 含量超标；

c、摄入来源广泛。虽然规定宰杀肉鸡前应有 4 天的停药期，以确保鸡肉中的尼卡巴嗪代谢完全，但由于肉鸡可以接触自己的粪便，

其仍有可能在停药期再进入肉鸡体内循环。

(5) 地西洋

地西洋又名安定，是苯二氮卓类镇静催眠药。临床上用于抗焦虑、镇静催眠、抗惊厥、抗癫痫及中枢性肌肉松弛作用。可通过食物链传递给人类，在动物性食品中不得检出。食用检出地西洋的食品，可能引起人体疲乏嗜睡、动作失调、精神混乱等症状，甚至可能导致昏迷、心律失常等，对人体健康产生危害。

淡水鱼、泥鳅中检出地西洋的原因：可能是在运输过程中为了降低新鲜活鱼对外界的感知能力，降低新陈代谢，保证其经过运输后仍然鲜活而违规使用药物。

7. 真菌毒素（黄曲霉毒素 B₁）

黄曲霉毒素 B₁一种强致癌性的真菌毒素。它对于人体和动物来说具有强烈的毒性，尤其是对肝脏的损害，在天然食物中以黄曲霉毒素 B₁最为多见，危害性也最强。食用黄曲霉毒素 B₁超标的食品会造成人体出现中毒的情况，持续摄入的话，在体内积聚引起比较严重的肝毒性甚至致癌。

干花生中黄曲霉毒素 B₁超标的原因：原料在种植、采收、运输及储存过程中受到黄曲霉等霉菌污染，在适宜的气温和湿度等条件下产生毒素，后期在生产加工过程中工艺控制不当导致终产品毒素含量超标。

8. 其他污染物（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是我们日常生活中经常用到的洗衣粉、洗洁

精、洗衣液、肥皂等洗涤剂的主要成分，其主要成分是十二烷基磺酸钠，这是一种低毒的化学物质，它具有使用方便、易溶解、稳定性好、成本低等优点，被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广泛使用。但是，如果餐具清洗不干净，就会造成洗涤剂在餐具上的残留，对人体的健康产生不良影响。

餐饮具中检出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的原因：

a、清洗餐具所用洗涤剂、消毒剂不合格。根据 GB14934 规定，所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应符合 GB 14930.1-2015《洗涤剂》、GB 14930.2-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剂》规定。如果用于清洗餐具的洗涤剂、消毒剂不符合标准，这样不仅清洗不干净餐具反而会造成二次污染。

b、洗涤剂或消毒剂未彻底冲洗干净。可能使用了过量的洗涤剂、消毒剂或水冲洗不充分、不彻底，造成餐具上残留洗涤剂、消毒剂。

c、餐具数量过多，洗涤剂、消毒剂浸泡餐具重复使用，造成交叉污染，使得阴离子洗涤剂残留在餐具中。

(二) 评价性抽检不合格项目分析

1. 金属污染物（铅(以 Pb 计)）

铅是最常见的重金属元素污染物之一。2017 年 10 月 27 日，世界卫生组织国际癌症研究机构公布的致癌物清单初步整理参考，铅在 2B 类致癌物清单中。2019 年 7 月 23 日，铅被列入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第一批）。铅对人体具有慢性蓄积性的危害，长期摄入铅超标

的食品，可能对人体神经系统、造血系统、心血管系统和泌尿系统造成损害。

小麦粉中铅(以 Pb 计)超标的原因：

- a、生产企业对原材料把关不严格，使用了铅含量超标的原料；
- b、也可能是生产设备迁移带入食品，导致终产品铅含量超标。

2. 真菌毒素（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又名呕吐毒素、脱氧瓜萎镰菌醇，由于它可以引起猪的呕吐而得名。呕吐毒素是食品中常见的真菌毒素，在自然界中广泛存在，由于具有很高的细胞毒素及免疫抑制性质，因此，对人类及动物的健康构成了威胁，特别是对免疫功能具有明显的影响。当人摄入了被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污染的食物后，会导致厌食、呕吐、腹泻、发烧、站立不稳、反应迟钝等急性中毒症状，严重时损害造血系统造成死亡。2017年10月27日，世界卫生组织国际癌症研究机构公布的致癌物清单初步整理参考，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在3类致癌物清单中。

小麦粉中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超标的原因：

原料的小麦在农田中受到了禾谷镰刀菌等真菌的侵染，而农田中又有适宜的温度和湿度，从而导致病菌大量繁殖并产生毒素，因此其含量会超标。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性质稳定、耐热、耐压、耐弱酸、耐储藏，导致加工后也不会被去除。

（三）风险监测有问题项目分析

1. 其他污染物（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为增塑剂，对多种树脂具有很强溶解力。主要用于聚氯乙烯加工，在国内使用非常广泛。邻苯二甲酸二丁酯可经完整皮肤吸收少量，对皮肤和眼睛有轻度的致敏性，能引起中枢神经和周围神经系统的功能性变化，然后进一步引起它们组织上的改变，可使人患多发性神经炎，脊髓神经炎及脑多发神经炎；具有中等程度的蓄积作用，会在动物体内富集。

白酒中邻苯二甲酸二丁酯超标的原因：可能因为白酒在生产过程中混进了塑化剂，如装白酒用的塑料桶、塑料输酒管、酒泵进出乳胶管含塑化剂。且塑料袋、瓶装的成品酒，随着时间的推移，产品中的塑化剂含量会逐渐增高。溶进白酒产品塑化剂最高值是酒泵进出乳胶管，目前所有白酒企业都在使用该设备。也有可能是企业违规添加，以改善白酒口感。

2. 非法添加（育亨宾）

育亨宾，一种吲哚类生物碱，有毒，具有局部麻醉作用，能增加呼吸运动的深度和频率，舒张血管，降低血压；常被作为医药用品使用，有极强的药理作用，临床药物是一种温和的单胺氧化酶抑制剂，并具有壮阳与兴奋剂功效。

酒中检出育亨宾的原因：可能是企业为吸引消费者，宣传产品保健功效，非法添加具体其宣传保健功效的违禁药物。

五. 总结及建议

2022年云南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完成抽检样品 2286

批次。其中监督抽检共计 2181 批次，合格 2116 批次，不合格 65 批次，合格率 97.02%，不合格率 2.98%；评价性抽检 35 批次，合格 34 批次，不合格 1 批次，合格率 97.14%，不合格率 2.86%；风险监测 106 批次，无问题样品 95 批次，问题样品 11 批次，问题检出率 10.38%（注：2286 批次中有 36 批次既开展了监督抽检又开展了风险监测）

抽检发现的问题为：1) 食品中食品添加剂超限量、超范围使用；2) 淀粉及其制品中菌落总数超标；3) 食用农产品中重金属污染物超过限量；4) 食用农产品中农药残留超过限量；5) 食用农产品中真菌毒素超过限量；6) 食用农产品中兽药残留超标、检出违规使用药物；7) 白酒中塑化剂超标、检出甜味剂；8) 餐具检出大肠菌群、阴离子合成洗涤剂；9) 露酒中检出非法添加物；10) 包装饮用水中污染物限量亚硝酸盐超标。

根据发现的问题给出以下建议：

1. 食品添加剂超标对策

(1) 监督部门应对生产企业进行 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的培训，企业应严格执行标准，应认真学习并执行标准中食品添加剂使用范围、使用限量的要求，树立企业为食品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

(2) 加强食品添加剂使用报备制度的落实，使得生产企业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剂获得审批，杜绝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现象，并对生产企业食品添加剂的使用进行监督。

2. 对于微生物项目的超标对策

(1) 食品微生物超标对策：食品监督部门对生产企业进行宣传教育，使其知晓微生物超标会造成的后果及将会承担的法律后果。敦促生产企业建立健全严格规范的食品生产加工程序，并对作业方式及操作人员进行建档，从源头落实到位，符合卫生法规要求。

(2) 餐具微生物超标对策

a、加强食品生产经营者的宣传教育，使其知晓微生物超标会造成的后果及将会承担的法律后果，使之自觉自愿的做好餐具的清洗消毒工作；

b、督促查找自身管理和操作的漏洞，建立一套餐具处理流程，规范其自消毒餐具清洗消毒的各个环节，并对作业方式及操作人员进行建档，从源头落实到位，符合卫生法规要求。

3. 重金属污染物超标对策

对于环境污染造成的重金属问题，建议以食安办牵头联合相关政府监管部门共同采取措施，通过产业转型、升级、源头治理等方式方法进行治理。

(1) 加强对于源头的控制，例如控制工业废水排放、使用含镉低的磷肥、合理的使用畜禽粪便，从这些外在的因素进行防治，以此来降低出现镉超标的几率。

(2) 当土壤发生酸化后，便容易造成农作物镉超标，因此合理的治理土壤酸化的问题，一般也有一定的防治效果，一般可以合理的使用石灰等碱性物质，来改良土壤酸性。

(3)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严格重视加工设备、容器、包装材料

中的铅迁移带入。可能是生产企业对原材料把关不严格，使用了铅含量超标的原料；也可能是生产设备迁移带入食品，导致终产品铅含量超标。

4. 农药残留超标对策

(1) 针对检测不合格的农产品，相关部门需要及时记录存在的问题，在以后工作中持续进行重点抽检监测。

(2) 健全食用农产品溯源管理体系，使不合格食用农产品能从销售，回溯批发，运输，种植各环节，准确查找出导致农产品不合格的真正原因。

(3) 从源头进行管控，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加强销售前环节农药使用的规范性检查。

(4) 培训种植户安全的使用农药，如农药使用的作物种类，喷洒浓度，严格执行安全间隔期等。提高种植者环保意识，不过量使用农药，养成回收农药包装物的习惯，避免污染田地和灌溉水源。

(5) 要加强对种植户和经营商户的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标准和条例，提高其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从源头进行管控，加强农药使用的规范性检查。

(6) 对科学的清洁蔬菜水果和烹饪方式进行科普宣传，让消费者掌握蔬菜水果正确的清洁处理和烹饪方法，有效的去除其农药残留，减少农药残留的摄入。

5. 兽药残留超标对策

(1) 积极开展宣传禽畜水产等动物养殖用药知识和国家安全用

药相关法律知识，使养殖者了解药物残留可能造成的健康危害和法律后果，提高养殖者的法律意识和用药的自觉性，使之自愿自觉合理用药，严格遵循兽药产品说明书和休药期制度。

(2) 结合快速检测阻断不合格产品流入餐桌。动物产品上市环节，可应用高效快速检测手段，对产品中的兽药残留进行抽样检测，及时发现问题并处置。

(3) 兽药生产环节，厂家须严格保障药物及其制剂的质量，严格进行相关研究和评价，明确药物标签。

(4) 动物产品上市环节，应用高效检测手段，对动物产品中的兽药残留进行抽样检测，及时发现问题并处置。

6. 真菌毒素超标对策

(1) 要控制粮食、饲料及粮食制品霉烂、腐败、变质。必须在生产、运输、储藏和销售等各个环节中，保持其所接触的环境清洁卫生，尽可能减少微生物的污染机会，并对粮食制品采取保持低温、降低水分，密封包装等措施，以防止或延缓其腐败变质。

(2) 当发现花生其果仁外表有黄绿色霉菌，种皮或两片子仁内表面呈暗褐色，种皮有皱摺(与未成熟花生仁的干瘪皱缩不同)，或花生仁有破损现象等，都有可能污染了黄曲霉毒素，应丢弃。

7. 酒中检出甜味剂、非法添加、塑化剂超标的对策

(1) 酒中检出甜味剂、非法添加的对策

生产者加强生产过程控制：严格把控原料采购和验收等管理，尤其是酒用加工助剂的管控；严格控制生产工艺及生产环节；提升调配

技术人员资质能力，生产人员做到知法、懂法、守法。

监管方加强质量安全监管企业酒用添加剂的使用。严格监管小作坊的生产。加大产品的抽检力度，加强原料的监管力度。加强甜味剂、酒用添加剂的相关科普宣传，使生产者认识到违法添加对人的伤害和自身需承担的法律后果，真正的懂法守法。

(2) 酒中检塑化剂超标对策：

对于白酒生产企业来说，应提升工艺装备水平，将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风险的塑料管道、容器等更换为食品级不锈钢材质；其次，提升检测能力，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和实验室建设，普遍装备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检测设备，将邻苯二甲酸类塑化剂指标纳入到产品日常监测范围；再次，建立企业食品安全风险控制制度，加大科研投入和质量安全管理人才队伍建设，认真排查可能存在的其他食品安全隐患，力争将白酒产品的食品安全风险降到最低。另外，应加强塑化剂相关危害、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使生产者增强食品安全意识。

8. 餐具检出阴离子合成洗涤剂对策

(1) 正规渠道购买符合国家标准的餐具洗涤剂、消毒剂。

(2) 根据餐具上的油污情况及洗涤剂、消毒剂的使用说明，使用合理剂量的洗涤剂、消毒剂，避免过量使用洗涤剂、消毒剂。

(3) 流水彻底冲洗使用了洗涤剂、清洗的餐具，以避免残留。

9. 包装饮用水中污染物限量亚硝酸盐超标对策

(1) 生产企业应严格对水源的选择，保证水源不被污染。

(2) 企业应对净水设备进行定期检查，更换滤芯等，保证净水

设备的正常运作。

10. 监管工作开展建议

(1) 对发现的不合格食品类别、不合格项目持续监督，做到问题样品早发现、早处理，以免问题样品流转于消费者的餐桌，造成不良影响。另外，对发现的违法用药现象进行严厉处罚，并督促种植户、养殖户、食品生产经营者自律、自检、自查，查找原因，整改到位。

(2) 加强对食品加工生产企业的国家标准、法律法规法的培训解读及生产环节风险点控制的学习理解，使企业重视产品的生产加工工艺控制、质量控制，定期对产品进行全项检测，特别是更改工艺或原辅料时。提升生产企业的质量控制意识，防患于未然。

(3) 推进食品安全知识进社区活动，采取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方式，向广大民众普及和宣传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提高民众的自我防范意识和消费维权意识，并且正面引导消费者，理性看待、正确认识食品安全问题，减少谣言对社会造成的不良影响。

药品领域

一、基本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西山区共有药品零售企业（药品经营单位）481 户（含血液制品经营范围 28 户），其中，连锁零售 384 户，单体零售 97 户。西山区卫健局审批医疗机构 764 家，昆明市市场局下放监管二级医疗机构 71 家，三级医疗机构 6 家，医疗机构合计 841 家。医疗器械经营

企业 2489 户,其中三类批发企业 1035 户,二类备案 1454 户,经营范围含化妆品的 13788 户。药品零售企业、医疗机构集中在人口密集区域金碧、福海、前卫、西苑监管所,医疗器械经营集中在西苑、马街、金碧监管所。

2022 年,西山区完成了 3 个批次的医疗器械省级监督抽样和 4 个批次的疫情防控用医疗器械(含新冠核酸检测试剂 1 个批次)监督抽样,经云南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检验,检验结果为全部合格。完成了 25 个批次的药品监管抽验任务,经昆明市药品检验所检验,结果为全部合格。

药品抽样情况:

全年对共 25 批次的药品进行了监督抽样。其中,经营单位抽验药品 13 批、使用单位抽验 12 批,生产企业 0 批;涉及中成药 7 批、中药饮片 13 批、化学药品 3 批、抗生素药品 2 批。

二、药品检测结果

根据药品检验报告结果显示,在抽检的 25 批次药品中,合格 25 批,合格率为 100%。按照类别划分,化学药品 3 批、抗生素药品 2 批、中成药 7 批、中药饮片 13 批。

2022 年药品抽验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类别 | 数量(批) | 占抽样总数比例 | 合格率 |
|----|-------|-------|---------|------|
| 1 | 化学药品 | 3 | 12% | 100% |
| 2 | 抗生素药品 | 2 | 8% | 100% |
| 3 | 中成药 | 7 | 28% | 100% |
| 4 | 中药饮片 | 13 | 52% | 100% |

三、结果分析

通过对近四年药品抽样检测结果进行对比分析显示，西山区 2022 年药品质量状况总体良好，药品经营企业药品质量较好，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监管力度需进一步提高。

2013 年-2022 年药品样品类别合格率比较表（%）

| 年份 | 化学药品 | 抗生素药品 | 中成药 | 中药饮片 |
|------|------|-------|------|-------|
| 2013 | 100% | 100% | 100% | 87.5% |
| 2014 | 100% | 100% | 100% | 100% |
| 2015 | 100% | 100% | 100% | 100% |
| 2016 | 100% | 100% | 100% | 100% |
| 2017 | 100% | 100% | 100% | 100% |
| 2018 | 100% | 100% | 100% | 83.3% |
| 2019 | 100% | 100% | 100% | 90% |
| 2020 | 100% | 100% | 100% | 100% |
| 2021 | 100% | 100% | 100% | 100% |
| 2022 | 100% | 100% | 100% | 100% |

从近四年药品检验结果来看，西山区的药品质量监管逐步严格。2022 年，西山区加大了对药品经营企业药品及医疗机构中药饮片购进渠道的监管力度，随着药品经营企业“网格化”管理的日益推进，药品经营企业的药品质量得到了稳步提升，但医疗机构的药品存储管理还需不断完善。

第五节 产品质量状况

2022年,对辖区内112家工业产品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开展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抽取样品233个批次,合格率达87.5%。从抽查情况看,全区总体质量合格率低,特别是生产领域化肥产品质量(“总汞”、“总砷”含量不合格)和生产、流通领域消防产品(“耐火性能”、“灭火剂主要组分含量”不合格)。

2022年产品领域质量监督抽查检验情况统计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抽查年份 | 抽查类别 | 抽查范围 | 企业抽查情况 | | 产(商)品抽查情况 | | | |
|----|---------|------|------|-------|---------|---------|------------|----------|------------|----------------|
| | | | | | 抽查企业(家) | 合格企业(家) | 企业抽查合格率(%) | 抽查批次(批次) | 实物质量合格(批次) | 实物质量批次抽查合格率(%) |
| 1 | 食品相关产品 | 2022 | 省抽市抽 | 生产、流通 | 21 | 19 | 90 | 65 | 56 | 86 |
| 2 | 校服 | 2022 | 市抽 | 流通 | 5 | 5 | 100 | 33 | 33 | 100 |
| 3 | 电动车相关产品 | 2022 | 市抽 | 流通 | 2 | 2 | 100 | 4 | 4 | 100 |
| 4 | 地膜 | 2022 | 市抽 | 流通 | 3 | 3 | 100 | 4 | 4 | 100 |
| 5 | 电线电缆 | 2022 | 省抽市抽 | 生产 | 3 | 2 | 67 | 5 | 4 | 80 |
| 6 | 建材相关产品 | 2022 | 省抽 | 生产 | 11 | 11 | 100 | 11 | 11 | 100 |
| 7 | 油品、车用 | 2022 | 省抽市抽 | 流通 | 8 | 8 | 100 | 9 | 9 | 100 |

| | | | | | | | | | | |
|----|------------|------|----------------|----------|-----|----|------|-----|-----|-----|
| | 尿素及相关产品 | | | | | | | | | |
| 8 | 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 | 2022 | 国抽 省抽 市抽 | 生产 | 8 | 7 | 87 | 22 | 21 | 95 |
| 9 | 燃气器具及其相关产品 | 2022 | 市抽 | 流通 | 8 | 7 | 87 | 11 | 10 | 91 |
| 10 | 化肥 | 2022 | 国抽 省抽 市抽 | 生产 流通 | 5 | 2 | 40 | 5 | 2 | 40 |
| 11 | 消防器材 | 2022 | 省抽 市抽 | 生产 流通 | 2 | 0 | 0 | 3 | 1 | 33 |
| 12 | 生活日用品 | 2022 | 省抽 | 生产 流通 | 7 | 7 | 100 | 9 | 9 | 100 |
| 13 | 儿童、学生、老人用品 | 2022 | 省抽 市抽 | 流通 | 12 | 9 | 75 | 27 | 23 | 85 |
| 14 | 电器相关产品 | 2022 | 省抽 | 流通 | 5 | 5 | 100 | 8 | 8 | 100 |
| 15 | 灯具相关产品 | 2022 | 省抽 | 流通 | 5 | 4 | 80 | 10 | 8 | 80 |
| 16 | 人造板 | 2022 | 省抽 | 流通 | 1 | 1 | 100 | 1 | 1 | 100 |
| 17 | 防盗安全门 | 2022 | 省抽 | 流通 | 6 | 6 | 100 | 6 | 6 | 100 |
| 合计 | | | | | 112 | 98 | 87.5 | 233 | 210 | 90 |

第六节 农产品质量状况

一、总体情况

1、创新完善质量监管模式建设

一是全面实施“互联网+监管”工作。依托国家、省“互联网+监管+督查”系统开展监管事项目录清单动态管理，全面核查监管事项目录清单、行政检查实施清单和本部门基本信息，及时开展监管目录清单清理调整工作，并做好监管信息及检查信息录入，已实现监管事项认领率和检查实施清单完成率达100%。二是加强信用系统建设工作，围绕信用信息采集、动态管理等内容，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双公示”制度建设，完善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依托“昆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等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信用数据及行政许可事项30条，组织申请人签订《西山区农业农村局行政审批事项告知承诺书》30份，切实增强监管部门间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三是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梳理制定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计划及抽查事项清单，制定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8份，部门抽查工作方案3份，依托云南省协同监管平台录入计划11个，建立监管对象库并录入监管对象65家，并联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自然资源局、市公安局西山分局对辖区内养殖场所、农资生产经营场所、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等场所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工作，

2022 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33 人次，随机抽取并检查监管对象 30 家。

2、加强营商环境管理体系建设

一是根据“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要求，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完善行政权责清单，将政务服务事项纳入西山区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统一管理，严格按照《云南省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管理暂行办法》，梳理编制上报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共计 4 类 32 项，其中行政许可 22 项，行政确认 1 项，其他行政职权 5 项，公共服务事项 4 项，并同步做好权责清单协调联动和动态调整工作，实现省政务服务平台办事指南与权责清单 100%关联。严格落实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制度，做好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编制工作，承接许可事项 23 项，行政许可运行更加规范。二是进一步优化提升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应用云南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对实施清单进行调整完善，并对外公布本部门政务服务事项。通过规范办理流程，精简环节，压缩办结时限，逐事项规范各环节的办理时限（受理时限）、审批标准和办理结果，全面提高全流程网上办事比例，使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 100%，全程网办和“零跑腿”政务服务事项比例达 94%，行政许可事项全程网办率达 96.6%，均达到政务服务局有关全面提高全流程网上办事比例工作要求。依托全省“一部手机办事通”，进一步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梳理并上线“一部手机

办事通”上线事项 15 项。

3、开展产业质量提升

以奠基美丽乡村建设项目为突破口，围绕青鱼湾水上乐园，紧密结合好乡村振兴的各项要求，使用好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依托青鱼社区山林、田园、湖泊、溪流等生态资源环境禀赋，采用“农业+休闲、观光、体验”的模式，建设水稻种植田基地、荷塘花海田园基地、雾耕智慧农业基地、生态西瓜种植基地，通过昆明顺利种植专业合作社整合周边农业产业项目，全力打造集都市生态农业、休闲观光体验为一体的青鱼湾农业休闲示范园，计划总投资 1.35 亿元，截至目前累计完成投资 9385 万元，进一步做活生态农业、促进农文旅融合发展、助推海口产城融合发展。

4、增强产品优质供给

强化“三品一标”认证监管工作，一是认真抓好任务落实，积极对接企业，组织动员辖区内的 5 家企业（家庭农场、合作社）的 13 个产品进行“三品一标”认证申报，其中：组织 3 家企业的 8 个产品进行绿色食品认证申报，组织 2 家家庭农场和合作社的 5 个产品进行有机产品认证申报；新认证（登记）“三品一标”农产品 15 个，其中新登记认证绿色食品产品 7 个，新登记认证有机产品 8 个。二是做好年检、续展、复查换证等常规工作，完成辖区内 3 家企业的 8 个产品的绿色食品年检工作，完成 2 家无公害农产品认证企业的 14 个认证产品的无公害农产品复查换证工作，完成 4 家绿色

食品认证企业 4 个产品的绿色食品续展工作。三是开展生产操作规程“进企入户”，督促获证企业严格按标准生产。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及安全生产检查 4 次，深入 12 家企业、合作社一线进行生产指导，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和《“三品一标”标志使用承诺书》共 36 份，发放宣传材料 20 份，送交《绿色食品到期续展通知书》8 份、《绿色食品年检工作通知单》12 份、《无公害农产品认定现场检查通知单》8 份。四是加强监管抽检和业务培训，组织西山区 7 家“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参加省级“三品一标”专项抽检，组织西山区 3 家企业 8 人及本部门 2 人参加“2022 年昆明市绿色食品宣传月活动”，组织西山区 8 家绿色食品认证企业的内检员 8 人及本部门 2 人参加“2022 年昆明市绿色食品工作暨业务培训会”。五是加大西山区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和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两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建设力度，积极培训西山区“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合作社）加入上述两个平台，目前西山区已有 34 家“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加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11 家“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加入云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

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为加强风险预警监测和防范工作，专门制定《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西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及农资打假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时限和工作职

责与分工，要求各相关部门严格落实了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各个检测检疫环节。2022年蔬菜水果快速检测计划2000个，实际完成2065个，其中：叶菜类1099批次、茄果类188批次、瓜类97批次、豆类70批次、根茎类38批次，其它蔬菜279批次，水果294批次，检测结果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定量检测共抽检1952批次，其中：区级任务计划1442批次，完成1455批次，其中种植产品1075批次，畜禽产品720批次，水产品30批次，检测有一批次样品（韭菜）不合格，合格率99.93%；市级任务区级完成项目计划370批次，实际完成370批次，其中种植产品监督抽查200批次，畜禽产品监督抽查120批次，市级冷库专项监测50批次，产品抽检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完成省级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抽取样品数46批次，其中种植业产品30批次，畜禽产品16批次，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完成省级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工作，抽取蔬菜水果样品51批次，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完成省级2022年食用农产品“治控促”三年行动农药残留治理风险监测工作抽样工作，抽取蔬菜水果样品18批次，全部合格，合格率100%；配合完成2022年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抽样工作，抽取蔬菜、食用菌样品12个，全部合格，合格率100%。

5、推动环境提质升级

（1）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推广减肥增效技术。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部署，以“绿色增效、节本增效、提质增效”为目标，以“精、调、改、替、休”为路径，突出生态优先、综合治理，集成推广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持续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和化肥减量增效，优化施肥方式，调整施肥结构，减少不合理化肥投入，改善耕地质量，提高肥料利用率，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一是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制定《西山区 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发放生物有机肥 520 吨，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 1641 亩，完成计划任务的 109.4%；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 31630 亩，完成计划任务的 105.4%。全区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 96%，全区 2022 年化肥使用量（折纯）2648 吨，相比 2021 年 2700 吨减少 1.9%，实现负增长目标。二是开展肥料利用率试验和减肥增效田间试验。制定《西山区 2022 年农作物种植试验项目实施方案》，开展玉米肥料利用率试验 1 组、化肥减量增效田间试验 5 组，目前完成播种、施肥、测产等工作；通过试验，为测土配方施肥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提供科学依据。三是开展土壤采样化验及施肥情况调查。在主要粮食生产区、经济作物种植区、滇池流域和螳螂川流域周边农田完成 11 个农户施肥定位监测点土样采集，已送相关土壤肥料分析测试中心化验，通过土样化验结果，了解全区土壤情况。三是发放减肥减药宣传布袋 10500 个、测土配方施肥建议卡 1000 份，举办西山区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培训

班 1 期，指导农户在“施肥监测通”微信小程序上填报农户施肥情况，收集农户施肥信息，开展农户施肥情况调查 50 户。

推广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减量技术。全区 2022 年通过实施“两增两减”行动，建立病虫害绿色防控农药减量技术示范村 2 个，占任务数的 200%，绿色防控示范 320.6 亩次，杜绝了高毒、高残留农药使用；农产品农残合格率 100%，农田环境无农药长残留，病虫鼠害防治效果达 85%以上，有害生物造成的损失不超过 10%，农产品农残合格率 100%，农田环境无农药长残留，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总体危害损失率控制在 5%以内。全区完成农药减量技术推广面积 3.0424 万亩次，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 57.07%，超任务数 7.07 个百分点，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 60.22%，超任务数 20.22 个百分点；全年完成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试验及集成 2 个、试验 5 组；举办绿色防控与农药减量技术培训 7 期，培训人数 361 人次。全区 2022 年农药使用量为 126.322 吨，比 2021 年的 128.91 吨减少 2.588 吨，减幅 2.01%，实现农药使用量与上年度相比实现负增长。

推进畜禽粪污综合利用。通过结合农村牲畜圈舍改造等工作，不断完善全区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配套设施，提高畜禽养殖粪污处理能力。西山区无大型规模养殖场，截至目前，进行过备案取得畜禽标识代码的 98 家养殖场，已配套相应的粪污处理设施，并通过农业部门和生态环境部门的

联合核查。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加强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同时加强宣传，指导养殖户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规模化养殖场开展畜禽粪便资源化综合利用，制定粪污资源化利用计划，做好处理后畜禽粪污的去向登记管理，利用方式主要是还田、沼气利用及出售。指导散养户开展畜禽粪便农牧综合利用，采用垫料来处置产生的粪污后还田利用的方式及收集后还田利用的方式，有效解决了养殖污水处理难的问题。2022年，在海口街道办事处举办了一次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培训，培训20人次。

加强秸秆综合利用和秸秆禁烧。一是开展秸秆综合利用。按照《昆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2年清洁田园目标任务的通知》（昆农通〔2022〕3号）要求，结合实际制定了《西山区2022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下发到各涉农街道办和西山景区管理局，认真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不断提高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率。2022年西山区计划完成秸秆还田2.1万亩，饲料化利用6800吨，实现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0%以上。2022年全区实际完成秸秆还田0.6万亩，占计划任务数的28.57%；饲料化利用5990吨，占计划任务数的88.09%。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二是强化秸秆禁烧管控。按照市、区级相关文件精神要求，积极指导督促各涉农街道办事处做好秸秆禁烧工作的监管，明确各涉农街道办事处和西山景区管理局是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工作的责任主体，要结合西山区秸秆禁烧网格化管理

要求，不断完善街道、社区、小组三级网格化秸秆禁烧监管体系，进一步加大秸秆禁烧巡查检查力度，逐步实现秸秆禁烧监管全覆盖、无死角。同时，要加强宣传，各涉农街道办事处和西山景区管理局要督促协调社区、小组做好秸秆禁烧日常宣传引导和自检自查工作，切实把禁止焚烧农作物秸秆工作落到实处，严防因秸秆露天焚烧造成的区域性污染天气，保障空气质量。

（2）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根据省、市关于做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相关工作要求和目标任务，继续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管控措施落地、种植作物情况动态调查、非耕地现状核查、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动态调整数据核查、农产品协同监测等相关工作。一是开展农产品协同监测工作。2022年已完成22个农产品协同监测点位的布点和农产品采样、制样及送检工作。二是推动管控措施落地。以等级划分成果为依据，结合种植现状调查情况和近年来产业结构调整、测土配方施肥等项目的实施，落实各项风险管控措施。西山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类耕地已采取措施面积26200.74亩，其中：采取农艺调控类技术措施面积8603.89亩，包括优化施肥8088.21亩，深翻耕515.68亩；采取其它措施面积17596.85亩，其中：种植结构调整11981.4亩，少耕免耕休耕396.99亩，退耕还林还草5218.46亩。受污染耕地严格管控类耕地已采取措施面积1639.16亩，其中：种植结构调整1169.56亩，退耕还林

还草 469.59 亩。实现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严格管控类耕地全部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0%以上。

6、推进数字区域经济建设

2022 年以团结鑫现代农业种植示范园项目为代表，打造示范点，推进西山区农业数字化进程。围绕苹果产业，建设苹果种植园区水肥一体配套系统和种植园区视频监控系统。

(1). 苹果种植园区水肥一体配套系统

为让苹果种植基地实现产品溯源直播并进行安全管理，在种植基地安装了视频监控系统，该项目建设主要设备内容包括：直播摄像头 14 台、计算机 1 台、交换机 5 台、硬盘录像机 1 台、存储设备 1 台、光纤收发器 1 台、光纤 1200 米、其他辅助设备安装辅材等。

(2). 种植园区视频监控系统

为实现全营养肥水一体化精准施肥技术，企业分四期引进水肥一体滴灌系统，该系统主要建设情况如下：首部配套系统、配肥桶 10 个、滴管和滴头配套 300 余亩，水泵、房屋配套设施一间、水池等重要配套设施。

(3)、推进西山品牌发展建设

2022 年为推动全区高原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组织 4 家企业参加了云南省“10 大名品”申报活动（南宛古树茶业有限公司、云南中茶茶业有限公司、云南自然谷生物开发有限公司、昆明英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其中：云南中茶茶

业有限公司的“中茶”牌茶叶荣获云南省“10大名品”称号。通过评选，努力提升西山区优质特色农产品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向西山区2家获得2021年昆明市“10大名品”称号的企业（昆明英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中茶茶叶有限公司）拨付昆明市“10大名品”奖励资金45万元。

8、推进创新型工程项目建设

对辖区内45家农业龙头企业进行调研，对企业防疫防控和复工复产情况排查，对企业遇到的困难进行汇总，争取政策，制定了稳增长促发展扶持农业龙头企业相关措施上报政府，协调有关部门，为企业排忧解难。组织申报省级农业龙头企业3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1家、区级农业龙头企业25家，截止2022年底全区共有农业龙头企业66家，其中：省级龙头企业4家、市级龙头企业23家、区级龙头企业39家。区内云南英茂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云南鲲鹏农产品电子商务批发市场有限公司、云南中茶茶业有限公司、云南褚氏农业有限公司4家农业龙头企业年产值均达亿元以上，全区农业龙头企业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投资力度不断加大，农产品加工成为农业增效的新亮点。

9、加强重点领域质量监管

（1）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

一是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监管队伍，实施网格化管理。按照《昆明市西山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实施方案》，在3个涉农街道及西山风景区管理局猫猫箐组建35个信息

员，构建区一街道一社区多元共治的网络化管理队伍，承担辖区内农产品生产基地、种植养殖主体等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日常性监管检测工作，做到区域定格、网络定人、人员定责，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面、上下贯通、立体覆盖”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新格局。

二是强化农产品检测，控制农产品质量。①农残速测：加大对辖区内蔬菜、水果农残的检测和监管力度，建立健全区、街道两级蔬菜、水果农残检测监管网络，每月对蔬菜、水果生产基地上市蔬菜、水果进行农残检测。2022年蔬菜水果快速检测计划2000个，实际完成2065个，其中：叶菜类1099批次、茄果类188批次、瓜类97批次、豆类70批次、根茎类38批次，其它蔬菜279批次，水果294批次，检测结果全部合格，合格率100%。②定量检测：根据市、区工作安排，为确保全区农产品前端质量安全，不定期对我区团结、海口、碧鸡三个街道办生产基地和种植养殖大户开展蔬菜水果及畜禽产品农兽药残留抽检，通过招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蔬菜水果及畜禽产品进行农兽药残留定性定量检测。定量检测共抽检1952批次，其中：区级任务计划1442批次，完成1455批次，其中，种植产品1075批次，畜禽产品720批次，水产品30批次，检测有1批次样品（韭菜）不合格，合格率99.93%；市级任务区级完成项目计划370批次，实际完成370批次，其中种植产品监督抽查200批次，畜禽产品监督抽查120批次，市级冷库专项监测50批次，产品抽检全部

合格，合格率 100%；完成省级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抽取样品数 46 批次，其中种植业产品 30 批次，畜禽产品 16 批次，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完成省级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工作，抽取蔬菜水果样品 51 批次，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完成省级 2022 年食用农产品“治控促”三年行动农药残留治理风险监测工作抽样工作，抽取蔬菜水果样品 18 批次，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配合完成 2022 年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抽样工作，抽取蔬菜、食用菌样品 12 个，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三是提升产品竞争，大力推进“三品一标”认证监管。至 2022 年底全区有“三品一标”认证企业（合作社）25 家，认证产品 59 个，很大程度上提高了我区农产品市场竞争力。2022 年积极宣传，组织动员辖区内的 5 家企业的 13 个产品进行“三品一标”认证申报，新增“三品一标”认证产品 15 个，占计划任务数 9 个产品的 166.6%；完成 3 家绿色食品认证企业 8 个产品的绿色食品年检工作、完成 2 家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合作社 14 个认证产品的复查换证工作、完成 4 家绿色食品认证企业 4 个产品的续展工作；完成国家追溯平台注册 34 家企业，占计划 30 家的 113.3%。

四是落实主体责任，做好农产品承诺合格证的开具。严格落实食品农产品合格证开具制度，2022 年全区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共开具 955 份，其中：猪肉开具合格证 954 份、禽肉

开具合格证 1 份，由部门印制发放 881 份、生产者自己开具的 74 份；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有 1898.5153 吨；屠宰猪 24.9418 万头，畜禽产品快速检测（瘦肉精检测）1320 批次，所有检测样品均合格。

五是加强种植基地日常监管，规范生产、经营行为。对种植基地开展专项整治活动。每月定期、不定期对监管对象进行巡查，规范基地生产、经营行为，进一步强化种植企业守法和树立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节假日前加强监管检测，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在节假日前进行以食品安全为主要内容的质量安全检查，同时，深入各生产基地，加强对源头农产品的采样检测，确保节假日不出现食品安全问题。

六是开展种子市场专项检查，整顿市场秩序。目前在西山区辖区内持《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有 2 户，持《种子经营备案证书》21 户。除日常不定期进行检查外，为保护全区农民切身利益，确保生产用种安全。①加强春季种子市场检查。根据《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春季农作物种子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和《昆明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春季农作物种子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方案》有关要求，围绕“工商营业执照、购进台账、购进凭证、销售台账、种子备案登记等方面”对全区种子经营户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检查种子经营点销售产品标签标注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规范性；是否建立生产、经营档案、销售台账记录等情况。一是开展《种子法》宣传，同时与有经营资质种子

的个体户和门店签订承诺书 14 份，明确种子经营者质量意识和守法意识；二是检查经营门店 14 户（其中涉及经营玉米种子的 13 户经营户，检查面达 100%）。在检查过程中随机抽取玉米品种样品 9 个（其中：国审品种 4 个，国审品种取样率为 100%），送昆明市种子管理站检测纯度、净度、发芽率、转基因、真实性等项目；抽查标签 644 个，其中玉米标签 134 个，蔬菜标签 510 个。检查结果：玉米标签完整规范率 100%，蔬菜标签有 84 个不规范，不规范率为 16.5%，不规范的原因是没有二维码标识。检查档案 14 户，检查过程中发现种子经营门店经营档案比往年规范。玉米品种全部是审定品种，未发现未审先推现象。三是对全区种子经营户大春种子储备情况进行全面调查，全区储备大春种子 63.85 吨，其中：杂交玉米 60.25 吨、水稻种子 3.6 吨；杂交玉米种子由种子经营户根据生产需求调入销售，水稻种子由农户自己储备，供应数量能够满足生产需求。②做好秋季种子检查。共出动检查人员 10 人次，对全区经营农作物品种的门店进行检查，随机抽检标签 162 个，其中标签不规范 9 个（无二维码或二维码不可追溯），检查出标签不规范当时就责令把标签不规范的品种下架，不准销售。

七是认真做好“放心消费在昆明”创建。深入实施“放心消费在昆明”提质升级行动，聚焦于农业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生产经营市场、门店等，重点场所以及种子、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农业机械、种植业产品、畜禽产

品、水产品等重点行业，按照《“放心消费在昆明”示范单位创建指导手册》，在全区农业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生产经营企业、经营户中，好中选优评选出一批高标准、高质量的示范单位作为表率，带动其他创建单位提升经营管理和消费维权水平，从而促进整个行业、社会的高质量发展。2022年完成农业企业承诺创建100家，推荐上报创建市级示范单位1家。

（2）种植业领域

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确保农民用上放心农资。2022年受理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6户，通过审核办证1户，正在办理3户，办理农药经营门店（公司）名称变更1户。积极开展春耕备耕农资打假、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双随机一公开、农药经营专项检查，进一步加强农药监管，对辖区内21家农药经营户（其中农药经营门店13家，公司经营8家）开展农药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43次，签订农药安全经营承诺书13份、农药使用安全责任书12份，与经营户和种植大户签订“放心消费在昆明”示范单位创建承诺书30份；现场指导种植户科学安全使用农药培训人员187人次。在农药经营质量安全检查中，对发现的6项问题，全部完成问题整改。同时对辖区内部分种植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使用的复合肥、水溶肥、有机肥、农药等进行抽查检查，对13家农药经营门店经营人员现场培训农药安全43人次，指导种植大户科学安全使用农药培训187人次，发放农药、化肥科学安

全宣传资料 5335 份，减肥减药环保宣传袋 10500 个，发放施肥建议卡 540 张。

（3）养殖防疫领域

一是保证疫苗组织供应。2022 年组织猪口蹄疫 0 型灭活疫苗 20 万毫升、牛、羊口蹄疫 0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 10.5 万毫升、高致病性禽流感灭活疫苗 32 万毫升、小反刍兽疫活疫苗 4 万头份、猪瘟活疫苗和高致病性猪蓝耳病活疫苗各 10.5 万头份。

二是进行集中免疫。2022 年春防集中免疫工作完成猪口蹄疫免疫 4.1297 万头、牛口蹄疫 4650 头、羊口蹄疫 2.3961 万只、高致病性禽流感 24.517 万羽，高致病性猪蓝耳 3.927 万头，猪瘟 4.0992 万头、小反刍兽疫 1.0147 只。秋防集中免疫工作，完成猪口蹄疫免疫 1.8471 万头、牛口蹄疫 2400 头、羊口蹄疫 0.9706 万只、高致病性禽流感 15.2184 万羽，高致病性猪蓝耳 1.7917 万头，猪瘟 1.7937 万头、小反刍兽疫 2720 只。

三是开展疫病监测。①病原学监测。根据昆明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监测要求，在养殖场、屠宰场、市场等，采集羊眼鼻棉拭子、生猪组织、环境棉拭子等样品 336 份（碧鸡团结 2 个街道散养犬血清 15 份、棉拭子 50 份；屠宰场采样三次，脾、肺、淋巴结、扁桃体共 60 份、血清 20 份；一个养殖场采集羊眼鼻棉拭子 71 份；碧鸡团结两个街道 2 个养殖场采集养禽环节环境样品 40 份，喉气管 40 份；两个农

贸市场采集禽类交易区环境样品 40 份) 进行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狂犬病等病原学监测。②免疫效果监测。春防集中免疫工作结束后, 采集动物血清 321 份(其中: 猪血清 45 份、牛血清 40 份、羊血清 43 份、禽血清 175 份、犬血清 18 份) 送昆明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进行口蹄疫、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小反刍兽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狂犬病 6 个病种免疫抗体检测。样品送交昆明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检测。秋防集中免疫工作结束后再次采集一批送昆明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进行免疫抗体监测。

四是开展家畜布鲁氏菌病监测。按照《2022 年昆明市家畜布鲁氏菌病流行病学调查监测方案》要求, 组织技术人员对辖区内 3 个街道存栏的羊进行采样, 共采集血清样品 6002 份进行监测。

五是进行疫情排查。组织区、街道办事处、社区三级兽医防疫员及村小组人员开展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疫情排查工作, 排查情况实行日报告制度。2022 年共排查养殖场(户) 7693 户次, 屠宰场 1 个 288 次, 排查猪 483531 头, 未发现异常情况。

(4) 动物检疫领域

2022 年生猪屠宰检疫 24.9418 万头, 生猪屠宰检疫率达 100%, 检疫出的不合格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率 100%, 无害化处理生猪 514 头; 继续实施动物标识及疫病可追溯体

系建设，完成活畜检疫 3.33 万头，产地检疫行政村开展面 100%，产地检疫率 100%；完成“瘦肉精”检测 1320 份，进一步完善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①肉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制定了《西山区 2022 年肉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实施方案》，海口生猪屠宰场检验人员坚持 24 小时值班，每天认真检疫，完整填写宰前检疫、宰后检疫、无害化处理登记表等相关报表。检疫不合格的病死猪及猪肉填写《检疫通知单》，称重，检疫值班人员、货主、屠宰场无害化处理人员签字，在检疫值班人员监督下无害化处理，并有相应照片。区检疫报检点实施全年轮休制度，严格按照检疫规程检疫，做好检疫记录、照相及相关台账，严禁隔空开票，不得无故不检。不定期开展了“瘦肉精”排查、监管、监测工作。西山区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分公司检测“瘦肉精”1320 份，全部阴性。另外，抽检屠宰场的猪肉、畜禽养殖场的动物 105 份。检测结果为阴性。②产地检疫、动物标识及疫病可追溯体系建设工作。在涉农的团结、碧鸡、海口、西山风景名胜区设立产地检疫申报点，聘请了 6 个协检员分别在 35 个自然村开展产地检疫工作。产地报检检疫率达 100%，产地检疫行政村开展面 100%；规模养殖场、养殖小区动物产地检疫率达 100%；输出省外的猪牛羊耳标佩戴率达 100%。③规模养殖场的监管工作。制定《2022 年规模养殖场监管实施方案》，加大养殖大户对防控重大动物疫病认识的宣传力度，加强规模养殖场动物防疫条件的审核和监管，督促指导养殖大户建立养殖档

案、免疫制度、消毒制度、无害化处理制度，做好兽药、饲料及添加剂使用情况记录，严格执行停药期规定，严禁滥用或非法使用不合格的兽药及违禁药品，做好养殖场及周围环境的消毒。4月份，对46家规模养殖场进行专项检查及年检工作，通过年检46家；签订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46家。

④兽药、饲料的监管。一是加强日常监督检查，2022年累计出动执法车辆9台（次），工作人员35人（次），检查兽药经营户24家（次），抽检兽药4批次、饲料和饲料添加剂6批次，未发现经营假劣兽药情况。二是加强兽药体系核心能力建设，落实兽药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与6家兽药门店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三是贯彻执行兽药质量安全追根溯源，辖区9家经营户均在云南省兽药安全信信息化监管系统完成基本信息录入工作。四是注重信息化数据录入上传，将兽药企业日常监管情况及时上传至云南省兽药安全信信息化监管系统。五是加强兽用处方药管理，督促兽药经营企业将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区摆放，并张贴或悬挂处方药提示语，做好处方药销售记录。⑤动物诊疗机构监管。对辖区54家动物诊疗机构进行检审，对新办证的9家动物诊所进行现场勘查，指导和监督动物诊所完善相关的条件后，出具了意见书。⑥非洲猪瘟防控工作。一是加大规模养殖场监管力度，派驻固定官方兽医进行监管，监管率达到100%。二是加强屠宰检疫，在西山区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分公司派驻官方兽医3人，检疫人员16人进行宰前检疫和宰后检疫，对检疫

出的不合格动物及动物产品全部作无害化处理。发放宣传材料、粘贴宣传挂图、布标等。监督屠宰场做好每天非洲猪瘟检测报、车辆、人员等记录。三是强化非洲猪瘟防控移动监管。一是加强生猪运输车辆备案工作，辖区内所有生猪运输车辆都须在牧运通信息平台进行备案，2022年新增生猪车辆运输备案17家，完成41家承运车辆材料补充工作。二是督促生猪屠宰企业严格按照“批批检、全覆盖”要求开展非洲猪瘟自检工作。官方兽医监督屠宰厂对进厂生猪按照5头以下头头检，5头以上按10%以上的比例但不少于5头抽检的规定抽血检测非洲猪瘟，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入场。

（5）政策法规领域

一是对全区垂钓鱼塘开展全面排查检查，将水产养殖禁用的药物及渔业安全生产注意事项印制为《水产养殖安全应知应会》向水产养殖户发放，共出动工作人员113人（次）、执法车辆32辆（次）。排查检查水产养殖户24户，发放和填写《水产养殖安全应知应会》《西山区农业农村局渔业安全生产监管检查登记表》24份，并及时更新根据实地落实情况及时更新根据实地落实情况及排查数据资料。二是排查检查过程中现场对养殖户开展用药安全和渔业安全生产宣传培训，现场培训水产养殖从业人员55人，通过宣传培训，促进辖区内各垂钓塘的安全用药规范。三是按市渔业行政执法局的安排部署，做好水产品抽样送检工作，抽样送检水产品样品30个（30个样全部检

验合格)。

10、严厉打击质量违法行为

农业案件执法：2022年共查处3件违法违规使用禁限用药物和常规药物残留超标案件，其中一件为“段丽娟种植韭菜农药“毒死蜱”超标”案件，另外两件为“云南正港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涉嫌使用无证饲料原料进行加工案”及“昆明和光饲料有限公司饲料抽检不合格案”案件，现3个案件已按行政处罚程序，全部结案执行完毕。

农资打假：2022年西山区农业农村局认真组织农资打假工作，累计出动执法人员514人次，开展巡查检查130次，检查种子、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农机及零配件门店和企业162家，抽检农资产品86个，其中：种子打假查获无证经营1件，立案1件，结案1件；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打假立案2件，肥料、兽药抽检合格率100%，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合格率67%，农机及零配件合格率为100%。

动物检疫：2022年加强动物卫生监督工作，处理各类咨询、举报件15起。

二、风险隐患

(一) 种植环节

夏季是病虫害高发期，农药使用频率和剂量会随之加大，一些种植户科学使用农药的观念意识不强，农药使用不

科学，在农药安全间隔期就上市的情况也是重要的风险隐患。

（二）养殖环节

西山区特殊的区位使疫情发生的机率较大。西山区濒临滇池，辖区海岸线较长，已成为候鸟迁徙越冬地带，传播病毒的可能性很大；西山区地处昆明主城区西部，交通发达，畜禽交易频繁，流动性大，疫情监控困难较大；上述各种因素使我区发生重大动物疫病的机率较大。

三、对策措施

一是抓好农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强化“三品一标”认证监管工作，大力实施农业标准化生产。

二是做好农业案件执法和农资打假工作，进一步加强执行力度。

三是强化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大力推广无毒无害投入品的使用，积极推广生物农药，加大对销售、使用禁用农药和假冒伪劣产品的打击力度，严防药物残留超标的农产品流入市场。

四是继续开展养殖畜禽病原学监测、免疫抗体监测；并做好免疫补针工作，对新补栏畜禽、免疫保护期已经到期的畜禽及免疫效果监测不符合要求的养殖场（户）进行及时补免。

五是针对畜禽养殖及水产养殖中薄弱的环节，积极开展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继续开展瘦肉精屠宰定点抽

检和季度专项抽检，加大巡查力度，着力遏制私屠滥宰及渔业用药不规范行为，维护畜禽肉市场正常秩序，保证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放心鱼”。

六是抓好生猪定点屠宰监督管理工作，严格生猪屠宰检疫，确保上市猪肉合格针对养殖中薄弱环节，认真做好全区检疫报检、活牛交易市场检疫工作，继续开展动物产地检疫、动物标识及疫病可追溯体系建设工作。

七是加大宣传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农业生产者安全意识，从源头保障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

第七节 工程质量状况

住建领域

一、总体情况

(一)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1、工程项目质量保持稳定

2022年,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共监督项目101个(建筑面积747万平方米),其中新申报监督项目45项(建筑面积127万平方米),组织项目五方责任主体签订工程法人委托书和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项目45个。完成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竣工验收备案23项。设置永久性标牌23块。基本实现了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新建工程签署法人委托书和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覆盖率达100%,新竣工建筑工程设立永久性标牌覆盖率达100%、新开工工程质量监督覆盖率达100%。

与辖区企业签订工程质量目标管理责任书为2022年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基础。在严格按照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开展监督工作的同时,通过第三方质量监督管理的引入,进一步加强对建设、施工、监理等责任主体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同时加大了工程实体质量的监督巡查力度,严把工程实体质量关,有效遏制质量通病。通过在融创片区配建学校举行的质

量月宣贯活动，向本地企业推广了新工艺工法，宣贯了质量责任体系，压实了参建单位主体责任。

2. 开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工作

2022年，继续组织在建房屋建筑项目开展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按照《西山区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工作考核办法》对辖区在建的17个项目开展检查考核工作。

3. 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

进一步完善工程质量管理管控体系，建立质量管理标准化制度和评价体系，推进质量行为管理标准化和工程实体质量控制标准化，督促各方主体健全质量管控机制。将质量标准化管理工作贯穿到日常质量监督管理中，促进企业完善工作制度、细化工作流程，实现质量管理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督促施工单位。按照“质量标准样板化、操作过程精细化”的要求，积极推行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开展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活动，实施样板引路制度。2022年度，共创建市级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工地3个，云南省建筑施工质量管理标准化工地1个。

4. 进一步强化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监管工作

2022年，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工作部署，全面推广建筑节能，启动绿色建筑推广等专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成效。目前，已建立起了从项目立项、设计、

施工、监理到竣工验收备案等环节的监管机制。同时我区组织开展建筑节能专项执法检查，对违规工程、违规企业和违法行为进行了有效的整治和处理。目前，西山区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执行率达100%，施工阶段执行率达95%以上。2022年10月，开展了建筑节能专项工作自查。共抽查8个在建工程项目，建筑面积合计约80万平方米。从抽查的情况看，建筑节能设计执行率达100%，施工阶段建筑节能执行率达95%。

（二）质量投诉及质量事故统计

2022年度共受理工程质量方面的投诉118个，办结118个，办结率为100%。未发生质量事故。

（三）竣工验收备案情况

2022年度，质量监督竣工验收项目23个，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项目23个，备案面积203.1万平方米，备案率为100%。设置工程永久性标识牌23块。

二、质量总体状况综合分析

2022年，日常质量监督工作有序开展，质量常见问题及分户验收工作全面展开，质量投诉处理得当、及时，全区未发生一起质量事故，工程质量整体形势处于受控状态。

（一）我区建筑工程质量存在的主要问题

1.不少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不够健全，职责不够明确。个别工程没有结合项目施工特点科学发包。施工合同中普遍无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目标和相应的奖罚

措施。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及室内环境质量检测等检测项目没有按规定由建设单位委托进行质量检测等。

2.不少施工总承包企业对在建项目疏于管理，公司检查制度未落实。配备施工现场的项目管理人员不足、专业不配套或无相应管理人员。部分工程施工现场管理混乱，质量保证体系不健全，质量责任落实不到位。有些工程还存在项目经理虚设、不到位等现象。另外，施工技术资料内容不全、填写错误、漏项、时间滞后、与工程实际不符等问题比较多。

3.部分监理人员没有认真履行职责，没有认真开展巡视、平行检验和旁站监理；编制的监理规划、监理细则、旁站方案没有体现工程特点，没有及时编制监理月报、监理日记；材料进场报验和见证取样制度未能很好落实，监理人员未能及时进行验收签证或存在先使用后签认的情况；对发现的隐患没有跟踪落实整改，对发现的质量问题迟迟得不到整改的情况下没有及时报告监督机构。

4.工程施工质量存在的质量缺陷。一是工程质量实体通病未得到根本消除，表现在砼外观尺寸偏差、存在蜂窝麻面、主筋外露等现象，钢筋绑扎偏位、保护层控制不严，构造柱、拉结筋做法不符合规范规定和设计要求，回填土下沉变形量大等质量通病。二是一些项目模板、深基坑等专项施工方案无针对性，方案内容不完整、深度不足等现象。部分应按相关规定进行专家论证的方案，未经专家论证就擅自进行施工

作业。

（二）工程质量问题原因分析

部分建设质量责任主体和从业人员质量管理意识不高，没有把质量工作摆在重要位置。一是个别建设单位没有履行工程质量管理职责，对工程质量没有开展相应检查。二是部分施工单位没有落实企业质量安全管理责任制，相应的质量安全管理体制不健全，未对项目施工质量进行有效管理，企业的质保体系不能有效正常运行；部分项目的管理人员未到现场履行职责，特别是项目的项目经理到岗率较低；三是部分监理企业平时没有对项目管理机构进行管理，企业没有定期对项目进行检查；现场项目管理人员和投标或合同承诺不符，监理人员变更后没有及时履行变更手续；监理人员没有切实履行监理职责，对现场存在问题和质量缺陷督促整改不力。

三、主要工作情况及工作、措施

（一）严格按照住建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开展监督工作

一方面加强对建设、施工、监理等责任主体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促使他们遵守工程质量法律法规，落实责任制，严把质量行为关；一方面加强工程实体质量的监督巡查，加强基础、主体等隐蔽工程的抽查，严把工程实体质量关。通过对工程各参建单位行为及工程实体的监督，在一定程度上规范了

工程参建各方的质量行为，确保了建设项目的工程质量。

（二）开展工程质量巡查及专项检查

检查的重点一是工程建设各方（包括参建五方及质量检测机构、施工图审查机构）责任主体的质量行为，重点检查施工、监理两方行为；二是工程实体质量，执行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的情况。通过大检查对区域在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公共建筑及住宅工程的全面检查，并未发现有明显违反强制性规范及标准的现象出现；各质量责任主体均能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实体质量达到相关要求。

（三）开展建筑节能监督管理工作

严格按照《民用建筑工程节能质量监督工作导则》强化监管，要求各参建单位树立科学发展观，着眼于建设节约型社会，确保施工图审查、质量检测、工程质量监督各环节有效落实节能措施。认真贯彻执行《建筑节能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加强建筑节能管理，降低建筑物使用耗能，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确保建筑节能标准得到落实。按省市质监部门要求，对新项目增加了节能分部验收，并在节能分部验收中强化了太阳能分项的验收管理。

（四）认真开展质量月活动，切实提高区属工程的质量管理水平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开展“质量月”系列活动的部署，2022年9月，对在建工程（重点

是公共建筑项目和大型住房项目)开展了“质量月”活动。通过精心组织、严格要求、强化宣传、认真排查,使区属建筑工程的质量管理水平取得了明显的提高。

四、下一步提高工程质量水平的措施和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工程各参建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建设单位应加强对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和质量责任,合理安排工程建设进度及工期。落实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主体责任,建立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主体质量行为管理,继续强化落实“两书一牌”制度。

(二)强化工程质量检测和混凝土质量监管力度,规范市场秩序。持续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市场和混凝土质量整治,开展检测机构和混凝土工程的专项检查。

(三)创新工程监管方式。充分运用省级建筑业企业诚信一体化平台,形成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水平与市场行为挂钩,激励建筑企业创优夺杯,提升工程建设质量。积极推动“互联网+监管”,探索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监督执法,提升监督的智能化水平。

(四)强化工程重要节点监督,加强工程质量抽检。加强工程建设全过程质量安全监管,重点突出对涉及公共安全的工程地基基础、主体结构等部位和竣工验收等环节的监督检查。加大对工程实体质量的抽查抽测力度,特别是涉及结

构安全的原材料质量、混凝土强度、现浇楼板板厚等重点环节、重点部位。

(六)加强住宅全装修的质量监管,提升住宅工程品质。对全装修商品住宅工程施工质量开展专项检查;严格落实房地产开发企业在住宅全装修实施中的首要责任,落实交付样板房制度;严格执行住宅全装修规范标准;积极化解矛盾纠纷,给予技术指导和服务。鼓励推行工程质量缺陷保险,进一步完善住宅全装修质量风险防范机制。

交运领域

一、质量监督项目检测情况

2022年新开工项目3个,分别为:2022年农村公路小修水毁应急抢险工程、2022年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高海辅道西华段及海支线修复养护工程,均已进行质量监督备案和质量责任人档案登记,质量监督覆盖率达100%。目前,3个项目建设及交工验收情况如下:

1、2022年农村公路小修水毁应急抢险工程已于2022年1月13日进场施工,已完成团乐公路K0+020~K4+370及和下公路K1+610~K1+882段修复,合同工期到2022年12月31日止,项目已完工并进行交工验收质量检测,质量鉴定等级为合格。

2、2022年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目前已完成施工、监理单位招投标工作已完成,2022年8月3日开工,到2022年11月20日已完工;已进行交工验收质量检测,质量鉴定等级为合

格。

3、高海辅道西华段及海支线修复养护工程已完成施工、监理单位招投标工作，2022年8月18日进场施工进行路面修复，2022年9月9日已完成沥青路面铺筑。已进行质量抽检，目前正在准备资料，尚未进行交工验收质量检测。

二、质量督查情况

2022年，共开展现场质量巡查20次，对农村公路路基、路面及安全设施工程各项质量指标进行了抽查，路基工程抽检35点（组），路面工程抽检60点（组），安全设施工程抽检145点（组）。全年共抽检240点（组），质量状况良好。

三、质量状况分析

2022年，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对在建项目的路基路面工程进行检测，全年共抽检240点（组），其中合格230点（组），合格率95.8%。抽检数据中：

1、路基工程样品数量20个，合格19个，合格率95%。其中：排水沟混凝土强度抽检样品数量5个，合格5个，合格率100%；排水沟铺砌厚度及断面尺寸抽检样品数量15个，合格14个，合格率93.3%。

2、路面工程样品数量60个，合格57个，合格率95%。其中：沥青路面弯沉抽检样品数量36个，合格33个，合格率91.7%；沥青面层压实度抽检样品数量12个，合格12个，合格率100%；沥青面层厚度抽检样品数量12个，合格12个，合格率100%。

3、安全设施工程抽检145点（组），合格136点（组），

合格率 93.8%。其中：护栏横梁中心高度抽检样品数量 45 个，合格 41 个，合格率 91.1%；立柱壁厚度抽检样品数量 55 个，合格 52 个，合格率 94.5%；混凝土护栏强度抽检样品数量 15 个，合格 15 个，合格率 100%；波形板厚度抽检样品数量 30 个，合格 28 个，合格率 93.3%。

从抽检数据看，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关键项目如路面厚度、强度，护栏强度等抽检合格率都达到了 100%，但也存在个别项目合格率偏低，如护栏横梁中心高度抽检合格率 91.1%。

在今后的工程监督管理当中，将加强合格率较低指标的监管控制，同时一如既往地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和措施，吸取经验，大胆创新质量管控措施，确保建设项目行政监督、社会监理覆盖率达到 100%，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为创建精品优良工程而努力。

四、存在的问题

从项目验收结果和督查抽检合格率统计结果来看，所有公路建设项目总体质量良好，质量管理和质量运行处于受控状态，但在项目建设全过程中，也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一）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普遍较差。

对于控制工程建设质量的主要环节，施工单位的质保体系在三级质量保证体系中起着决定性作用，但由于施工单位自身质量管理水平较低和意识淡薄，使得质保体系仅仅停留于墙上和纸面，施工现场质量管理与控制不到位，施工工艺和管理粗放，不精细。

(二) 监理单位投入的监理人员数量不足、素质不高。

由于近年来全省范围内公路建设任务日趋繁重,而持证的监理人员数量上升缓慢,加之农村公路监理费用较低,导致了投入农村公路的现场监理人员不能满足建设的需要,覆盖率和
工作力度明显不足,很多监理人员缺乏相关的监理业务知识、
工程实践经验和职业道德,对工程质量控制反而造成了极坏的影响。

五、建议和意见

(一) 建议在农村公路建设中,项目资金按照实际需求进行安排,依靠科学的调查和合理的设计,充分考虑道路强度、安全性、耐久性等因素,保证项目投资额,确保道路建成后的设计使用年限。

(二) 加强项目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在质量管理方面法律法规的教育培训,强化其质量管理意识,使施工、监理单位真正从项目管理上重视质量监管工作,积极投入人力物力到质量管理上。

水务领域

2022 年受质监的重点项目: 昆明市滇池西岸面山洪水拦截及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1、2、3 标段,西山区农村饮水安全建设项目;其它已办理备案但尚未验收的工程项目和正在办理质量监督备案的工程项目为大闸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黑泥凹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兰花沟治理工程、鱼翅沟整治项目,这些项目均严格落实水利工程项目质量管理“三项制度”(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并严格按照《水利水电

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2007)、《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 223-2008)、《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 288-2014)进行施工建设,各项目从《质量监督书》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同意交付使用时。在项目监督过程中均严格按照以下监督措施执行,即当发现工程存在质量缺陷或责任主体及从业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存在违法、违规或违反强制性条文、强制性标准时,监督人员将根据问题的性质发出不同类别的监督文书。

第八节 旅游服务状况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 旅游工作服务质量开展情况

1. 旅游产业发展取得一定成效

一是旅游人数及总收入排名靠前。据市级初步反馈，2022 年全年接待游客 2575 万人次，排名全市第一，实现旅游营业收入 337 亿元，排名全市第二。**二是文旅市场主体倍增任务顺利完成。**昆明融创海世界成功获评 3A 级景区。26Life 族迹清奢·云南民族体验客栈（滇池后海店）、亚碧·月出精品酒店（昆明融创滇池后海店）、云南阅湖酒店 3 家获评国家级丙级旅游民宿。云纺文创园获评云南省首批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聚集区。协助文旅企业申报流动贷款共计 2866.23 万元，争取贷款贴息达 1294 万元。培育新增文旅市场特色小微涉旅企业 272 家，超额完成市局下发目标任务（98 家）。**三是文旅固投目标任务已完成。**市级下达西山区文旅固投任务为 7 亿元，截止目前，西山区文旅固投在库项目 14 个，总共完成 7.0858 亿投资额，完成市级下达任务目标，排名全市第二。但区级指标仅完成 1.06 亿元，未完成区级任务。

2. 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及文化体系建设成效显著

一是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工作取得新进展。打造新型公共文化空间 11 个，其中，西山区文化馆被评为省级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市对区当好排头兵大竞赛考评西山区基本公共服务群众满意度指标排名第 7，虽然数量全市最多，但服务效

能还需要提升，和上级部门沟通还需要加强。开展“彩云之南等你来”、第四届“西山睡美人”文化艺术节等大型线上线下文化活动 1400 余场。花灯剧《再唱云南十八怪》参加 2022 年云南省最高群众文化比赛荣获“彩云奖”，创新“悦读快车”移动图书馆项目被评为昆明市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二是非遗传承工作呈现新风貌。组织认定并公布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3 批，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4 批。依托文化馆三楼非遗展示传习中心，推出系列非遗技艺传承体验活动，做到“月月有主题、周周有活动”。

3. 文物保护取得新成效

对辖区 10 个文物进行修缮和保护，完成 8 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完成 239 项文物的信息录入工作。完成昆明市铁路枢纽西客站建设项目历史文化遗产调查报告评审工作。完成普坪片区、春雨路片区、草海片区共 5 个历史文化遗产的排查和保护。完成城中村改造项目和双塔片区 2 个历史文化遗产调查评估报告并进行审核及联审工作。

4. 文化旅游市场执法成绩优异

2022 年平安建设工作既文化旅游市场执法市对区考核为满分，市对区考核排名全市第二，主城区第一。

5. 旅游投诉处理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西山区文化和旅游局共受理投诉 416 件投诉，5 分钟响应 410 起，超时 6 起，平均办结时间 28 分钟，24 小时办结率达 100%，游客投诉处置满

意度达 97%，11 件办理不满意，针对工作目标考核细则均已达标。

二、存在问题及困难

（一）招商引资难

西山区涉农面积较大，目前整体建设用地较为紧张，团结、碧鸡、海口等街道现状土地很多是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区和一般耕地、集体建设用地，而土地流转的成本对于文旅项目建设来说相对较高，且西山区建设用地指标较为紧张，西山区文旅项目缺少相关土地支持，招商引资难，整体面临项目落地性较弱的局面。

（二）旅游发展资金不足

资金方面，乡村旅游发展过程中，虽然省级旅游部门会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但相对于量大面广的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而言，项目开发建设资金依然短缺。

三、下步工作计划

（一）加强文旅固投入库及相关纳统工作

动态掌握全区固投入库项目，按照文旅项目入库的要求，主动提前介入项目的前期工作，在项目的可研、规划阶段就与投资意向企业对接，主动服务企业的同时，提前开展项目按照文旅项目入库的要求开展前期筹备工作，做好入库环节的协调服务工作。强化对企业的协调服务，加强对企业的走访，强化对企政策的宣传指导，及时将市、区政府对企业的各项扶持政策推介宣传到位，准确掌握企业的投资信息和实际需求，确保推进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推进。

（二）大力实施招商引资工作

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为文旅固投提供源头活水，加大招商引资的力度，实施精准招商，与自然资源局积极对接土地规划情况，优化营商环境，灵活招商方式，梳理发掘一批大型企业，主动服务企业，做好跟踪服务，做到落地一批优质文旅项目。

（三）推进旅游民宿品质提升工作

全面统筹推进西山区旅游民宿品质提升工作，积极培育高品质旅游民宿，完成年内新增等级旅游民宿 1 家。

（四）提高投诉处置效率，提升游客满意度

针对 5 分钟响应超时情况，一是加强工作人员值班警惕性，随时查看投诉情况，尽量避免超时响应的情况发生，二是系统存在短信接受延迟的情况，要及时和上级部门沟通，申请因系统造成的延迟不纳入考核，同时注重工作的方式方法，依法依规办理投诉，提高游客投诉处置满意度。

第九节 环境质量状况

一、环境监测工作概况

1.监测机构基本情况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原昆明市西山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成立于1981年3月，行政上隶属于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原昆明市西山区环境保护局）领导，业务上接受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驻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站（原昆明市环境监测中心）指导，为环境监测系统三级站，是社会公益性服务的事业单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原有监测、办公混用楼一座，建筑面积661平方米，2009年由于西山区城中村47号片区改造拆迁，于2009年10月搬迁到人民西路710号，租用西苑茶城A6幢，作为临时监测、办公地点，建筑面积584平方米，拥有环境监测所需的仪器、设备，设备情况见表1-3-2。2011年7月再次搬迁至梁源社区居委会综合办公楼，该临时办公地点建筑面积400平方米。2020年4月搬迁至昌源南路566号兴苑新居，建筑面积983平方米。2021年4月26日完成了法人变更，由原法人丁绍晖变更为现法人杨柏松。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的主要职能是：

(1) 对区域内各环境要素的质量状况按照国家统一的标准和规定，结合任务书要求制定年度监测计划并进行监测。

(2) 对辖区内排放污染物的单位进行监督性监测，为污染物排放实施总量控制提供依据。

(3) 配合环境监理单位对污染事故进行调查，为环境污染纠纷仲裁提供监测数据。

(4) 根据长期积累的监测数据及对污染趋势的分析，为本市、本地区政府部门制定环境保护目标和经济发展规划，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提供准确、可靠的监测数据。

(5) 接受社会委托的相关环境监测。

具体承担的监测任务是：

(1) 环境质量监测（水环境质量、大气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

(2) 污染源监测（废水、废气、粉尘、噪声等）。

(3) 污染事故及环境纠纷仲裁监测。

(4) 为环境管理服务的监测。

2.监测人员情况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编制 10 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共有在岗监测人员 9 人，空编 1 人，均为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其中高级工程师 6 人，工程师 2 人，见习期 1 人。人员结构见表 1。

表 1 监测人员基本情况

单位：人

| 年份 | 合计 人数 | 人员 | 性别 | | 技术职称 | | | | | 文化程度 | | |
|--------|----------|----|------|------|-----------|---------|--------|---------|------|-------------|-----------------------|--------|
| | | 人数 | 男 | 女 | 高级 工程师 | 工程 师 | 助 工 | 技术 员 | 其它 | 研 究 生 | 大 学 及 大 专 | 中 专 |
| 2022 年 | 9 | 9 | 3 | 6 | 6 | 2 | / | / | 1 | 4 | 5 | / |
| | 构成比 (%) | | 33.3 | 66.7 | 66.7 | 22.2 | / | / | 11.1 | 44.4 | 55.6 | / |

3. 监测能力建设及仪器设备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克服了诸多困难因素，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通过了云南省资质认定评审组对实验室的现场评审，项目涵盖三大类（①水和废水；②环境空气和废气；③噪声和振动）、68 项。并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有效期 2021 年 7 月 1 日~2027 年 6 月 30 日，证书编号：152512050039。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现有涵盖现场监测、水质分析、废气监测、噪声监测等领域的设备 170 台（套），价值合计约 262 万元。

4. 环境监测点位的布设

4.1 环境空气监测点

4.1.1 连续监测点位

西山区设置 2 个连续空气自动监测点位，具体见表 2。

表 2 西山区环境空气连续监测点位情况表

| 年度 | 功能区 | 监测点位名称 | 监测项目 | 监测方式 |
|--------|----------|--------|---|------|
| 2022 年 | 商业居住混合区 | 碧鸡广场 |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 PM _{2.5} 、臭氧 | 连续监测 |
| 2022 年 | 清洁区(对照点) | 西山森林公园 |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 PM _{2.5} 、臭氧 | 连续监测 |

4.1.2 降水测点

西山区设置降水测点 1 个，即昌源南路 566 号兴苑新居，监测分析项目为 pH、电导率、降水量、硫酸根、硝酸根、氟、氯、铵、钙、镁、钠、钾，其中 pH、电导率和降水量为逢雨必测，其余项目 5 至 10 月每月监测 1 次。

4.1.3 降尘测点

西山区设置降尘测点 1 个，即昌源南路 566 号兴苑新居，监测分析项目为环境空气降尘量，每月监测 1 次，每次采样周期为 30±2d。

4.2 地表水监测点位

西山区境内地表水体有河流、湖泊、饮用水源。根据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2022 年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要求，西山区地表水共有 17 个考核断面，包括 2 个国

控断面、4个省控断面、9个市考断面、2个饮用水源地，监测频次均为每月一次。

国控断面测点名称为：西坝河（新河村入湖口）、大观河（航运公司码头旁），由国家生态环境部以采测分离的方式进行监测。

省控断面测点名称为：新运粮河（积善村桥）、老运粮河（积中村入湖口）、乌龙河（西南建材市场东门桥头）、螳螂川（中滩闸门），由省厅驻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站负责监测。

市考断面测点名称为：王家堆渠（湿地管理房旁）、船房河（广福路桥）、金家河（广福路桥）、采莲河（广福路桥）、太家河（广福路桥）、正大河（广福路桥）、盘龙江（广福路桥）、螳螂川（石龙坝）、螳螂川（小鱼坝桥），由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负责监测。

饮用水源地测点名称为：明朗水库和大坝水库，每个季度第一个月由省厅驻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站负责全指标监测，其余月份由西山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负责监测。

4.3 噪声监测点位

西山区辖区内城市区域环境噪声为 1200×1200 米的网格布点，点位共计 102 个（比 2020 年增加 81 个），监测频次为每年监测一次昼间噪声，每个网格监测 10 分钟；道路交通噪声点位共计 21 个，监测频次为每年监测 1 次昼间噪

声，每个测点监测 20 分钟，并记录车流量；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共计 2 个，监测频次为每季度的第 2 个月监测一次，每个监测点位连续监测 24 小时。

5.质量保证措施

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是对整个环境监测过程的全面质量管理，是确保环境监测结果准确、可靠的全部活动和措施。为使所获得的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完整性、精密性、准确性和可靠性，监测工作严格遵照国家环保局（91）环监字第 043 号文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实行监测分析全过程的质量管理。

2021 年参加的能力验证和比对工作主要为：（1）2021 年 7 月，云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组织的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能力验证工作，结果为合格；（2）2021 年 9 月，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驻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站组织的“质量月”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质量监督抽查，对总铬进行了盲样考核，结果为合格。

二、水环境质量状况分析

按照昆明市水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 2022 年市水污染防治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昆政办文〔2022〕2 号）及《昆明市滇池保护治理指挥部关于印发滇池保护治理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滇指〔2021〕1 号）等文件要求，纳入年度考核的地表水断面

有 17 个，包括 2 个国控断面、4 个省控断面、9 个市考断面、2 个饮用水源地。考核断面水质状况如下：

1.西坝河（新河村入湖口）水质状况

西坝河（新河村入湖口）为国控断面，2022 年水质目标按Ⅲ类执行。2022 年 1-12 月该断面水质为Ⅱ类，水质达标。

2.大观河（航运公司码头旁）水质状况

大观河（航运公司码头旁）为国控断面，2022 年水质目标按Ⅲ类执行。2022 年 1-12 月该断面水质为Ⅱ类，水质达标。

3.新运粮河（积善村桥）水质状况

新运粮河（积善村桥）为省控断面，2022 年水质目标按Ⅳ类执行。2022 年 1-12 月该断面水质为Ⅳ类，水质达标。

4.老运粮河（积中村入湖口）水质状况

老运粮河（积中村入湖口）为省控断面，2022 年水质目标按Ⅳ类执行。2022 年 1-12 月该断面水质为Ⅲ类，水质达标。

5.乌龙河（西南建材市场东门桥头）水质状况

乌龙河（西南建材市场东门桥头）为省控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Ⅲ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Ⅲ类，水质达标。

6. 螳螂川（中滩闸门）水质状况

螳螂川（中滩闸门）为省控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Ⅴ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Ⅴ类，水质达标。

7. 王家堆渠（湿地管理房旁）水质状况

王家堆渠（湿地管理房旁）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Ⅳ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Ⅳ类，水质达标。

8. 船房河（广福路桥）水质状况

船房河（广福路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Ⅲ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Ⅲ类，水质达标。

9. 金家河（广福路桥）水质状况

金家河（广福路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Ⅲ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Ⅲ类，水质达标。

10. 太家河（广福路桥）断面水质状况

太家河（广福路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Ⅳ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Ⅱ类，水质达标。

11.正大河（广福路桥）水质状况

正大河（广福路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IV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II类，水质达标。

12.采莲河（广福路桥）水质状况

采莲河（广福路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IV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III类，水质达标。

13.盘龙江（广福路桥）水质状况

盘龙江（广福路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III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II类，水质达标。

14.螳螂川（石龙坝）水质状况

螳螂川（石龙坝）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V类执行。2022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V类，水质达标。

15.螳螂川（小鱼坝桥）水质状况

螳螂川（小鱼坝桥）为市考断面，2022年水质目标按V类执行。2021年1-12月该断面水质为IV类，水质达标。

16.明朗水库水质状况

明朗水库为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2022年水质目标按III类执行。2022年1-12月明朗水库水质为III类，水质达标。

17.大坝水库水质状况

大坝水库为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2022年水质目标按 III 类执行。2022年 1-12 月大坝水库水质为 II 类，水质达标。

按照考核要求，2022年西山区 15 个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100.0%，两个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0%。

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分析

2022年，西山区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65 天，其中优级天数 247 天，良级天数 118 天，无轻度及以上污染天气，空气质量优良率 100%，细颗粒物（PM_{2.5}）浓度为 21.1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率、细颗粒物浓度两项考核指标均完成市级下达的年度改善目标任务。

2022年西山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100%（较 2021 年提高 0.55%），是主城区唯一未出现轻度污染的区域。空气质量优级天数达到 247 天，优级天数比例达 67.67%，为主城区最高，较 2021 年增加 50 天，较 2020 年增加 75 天，优级天数创历史最好水平。

与 2021 年相比，西山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六项空气污染物浓度均呈下降趋势，空气质量持续向好。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从 3.33 降低至 2.83，降低 15.02%；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浓度 33.4 微克每立方米，较 2021 年降低 27.39%；细颗粒物（PM_{2.5}）浓度 21.1 微克每立方米，较 2021 年降低

15.94%；二氧化氮（NO₂）浓度 24 微克每立方米，较 2021 年降低 14.29%；二氧化硫（SO₂）浓度 10 微克每立方米，较 2021 年降低 9.09%；一氧化碳（CO）浓度 0.8 毫克每立方米，较 2021 年降低 27.27%；臭氧（O₃）浓度 126 微克每立方米，较 2021 年降低 1.56%。各污染物浓度分别为：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33.2 微克/立方米，细颗粒物（PM_{2.5}）20.8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NO₂）24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硫（SO₂）11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0.8 毫克/立方米，臭氧（O₃）127 微克/立方米，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2.85。

四、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2022 年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的要求，西山区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共 102 个，平均等效声级为 49.4dB(A)，较 2021 年下降 1.7 dB(A)，可以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1 类区（昼间）标准要求。

根据《2022 年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的要求，西山区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 2 个：龙门村鹏麟宾馆、昆明市环境监测中心，每季度监测一次。

龙门村鹏麟宾馆昼间全年平均等效声级为 49.7dB(A)，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区（昼间）标准要求；夜间全年平均等效声级为 42.9dB(A)，达到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区（夜间）标准要求。

昆明市环境监测中心昼间全年平均等效声级为47.3dB(A)，达到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2类区（昼间）标准要求；夜间全年平均等效声级为42.0dB(A)，达到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2类区（夜间）标准要求。

根据《2022年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的要求，西山区道路交通噪声监测点位共21个，平均等效声级为67.2dB(A)，较2021年下降0.5dB(A)，达到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4a类区（昼间）标准要求。

第十节 特种设备运行状况

一、特种设备基本情况

（一）特种设备登记数量情况

全区目前共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965 家，登记特种设备 12077 台，其中，锅炉 111 台，压力容器 1787 台，电梯 8366 台，起重机械 1157 台，厂（场）内专用机动车辆 553 辆，大型游乐设施 37 台，客运索道 1 条。

（二）监察机构及人员情况

全区共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 11 个，监察人员 124 人。

（三）特种设备生产情况

我区共有特种设备生产单位 1 家：云南车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起重机械制造许可证编号：TS2453032-2024）。该企业目前处于停工状态。

（四）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及重大风险源

1、目前西山区重大风险源来自气体充装单位 4 家，分别为百江燃气海口充装点、昆明市红庙石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该企业目前未开展生产经营）、昆明卡斯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梅塞尔格里斯海姆（昆明）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主要风险点为发生气体泄漏、燃爆，造成人员伤亡及环境污染。

2、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2 家，分别为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云南磷化集团海口磷业有限公司。

主要风险点为锅炉和压力管道爆炸及有毒气体泄漏，造成人员伤亡、环境污染及财产损失。

3、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 5 家，分别为昆明华晋炜业游乐有限公司（大观公园）、西山森林公园、融创文旅城、昆明清石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云南九彩云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小人国景区），共有大型游乐设施 37 台，客运索道 1 条。

主要风险点为发生设备事故造成人员伤亡。

4、大型商超等人员密集场所 4 个，分别为南亚第一城、大悦城、西山万达广场、红星美凯龙商业广场。

主要风险点为发生电梯、扶梯事故造成人员伤亡。

针对上述重大风险源，西山区市场局一是加大宣传力度，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二是加大监管力度，增加检查频次，不定期对企业进行安全检查，帮助企业发现隐患；三是督促企业落实完善“双重预防体系”，监督企业开展隐患自查，严格执行特种设备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防范和杜绝事故的发生。

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检验检测单位 280 家/次，检查特种设备 2738 台/次，其中锅炉 62 台/次，压力容器 296 台/次，电梯 2054 台/次，起重机械 38 台/次，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138 台/次，游乐设施 148 台/次，客运索道 2 条/次。

共查处特种设备违法案件 6 起，罚没款共计 38.5 万元。

共受理电梯投诉 16 起，已全部处理完成，办结率 100%。

2022 年全区未发生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1、开展了液化石油气气瓶和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整治

西山辖区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有 2 家，分别是百江燃气海口充装点、昆明市红庙石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现正常开展充装工作的只有百江燃气海口充装点。西山区市场监管局重点对上述单位的充装资质、充装站内特种设备是否办理使用登记，并在检验有效期内、是否健全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是否定期对特种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做好记录、气瓶是否办理使用登记并张贴二维码、是否严格执行气瓶充装检查和记录制度等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昆明市红庙石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共有自有气瓶 1000 只，均已完成登记并 100% 粘贴了二维码，该公司目前处于停业未生产状态。

2、对气瓶充装单位和气瓶检验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

对辖区百江燃气海口充装点、昆明市红庙石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卡斯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梅塞尔格里斯海姆（昆明）气体产品有限公司等气瓶充装企业和检验单位进行了监督检查，重点对充装站《气瓶充装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是否超许可范围充装，充装站人员持证情况，管理

制度和人员岗位责任制制定和落实情况，安全操作规程制定和执行情况以及应急预案制定及演练情况等进行了检查，检查中未发现安全隐患。

3、开展燃气管道隐患排查

按照相关要求，对辖区昆明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以及阳光酒店等燃气使用单位和瓶装液化气销售单位进行了燃气安全隐患排查。重点对昆明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燃气管道等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情况开展了检查，检查中发现隐患 134 个，已完成整改 120 个。

4、开展了“两节、两会”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

重点检查了“两节、两会”期间党政机关重要办公场所及南亚风情城、爱琴海、大悦城、万达广场等大型购物中心电梯运行情况，检查了大观公园、西山森林公园、融创文旅城等旅游景点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情况。同时对企业管理制度、定期检验、日常维护保养、应急演练、人员培训等安全管理状况进行了隐患排查，督促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处置措施。

在检查中发现大观公园存在安全隐患 9 个，融创文旅城存在安全隐患 5 个，现场下发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并督促、指导企业逐条落实整改，现上述安全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毕。

5、开展物流场所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梳理物流区域使用单位 8 家，在用叉车数量 17 台，在用起重机械数量 7 台，在用其他特种设备数量 8 台（其中锅炉 5 台、电梯 3 台），并督促企业开展自检自查，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物流场所特种设备逐一进行排查，全面预防事故隐患。

6、开展了旅游区域特种设备专项整治

对辖区内大观公园、西山森林公园等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的特种设备进行了隐患排查，共检查大型游乐设施 43 台（套）、客运索道 1 条、场（厂）内机动车 12 辆。

7、开展了“铁拳”整治翻新“黑气瓶”行动

组织排查了充装非自有产权气瓶、充装翻新“黑气瓶”、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气瓶充装活动等行为，重点对辖区内百江燃气海口充装点、昆明市红庙石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检查，检查中未发现上述违法违规行为。

8、开展了移动式压力容器专项整治

辖区内共有昆明默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地址在五华区）、昆明如祥货运有限公司（罐车在安宁使用）、梅塞尔格里斯海姆（昆明）气体产品有限公司等移动式压力容器使用单位 3 家。配合省市场监管局对上述企业开展了“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同时重点对上述单位的充装资质、充装站内特种设备是否办理使用登记，并在检验有效期内、是否严格

执行气瓶充装检查和记录制度等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已督促企业整改完毕。

9、配合省市场监管局开展了 2022 年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按照省市场监管局要求配合开展了 2022 年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省市场监管局聘请云南省特种设备研究检测院作为第三方机构，对西山辖区 36 家电梯维保单位开展了全覆盖检查。

10、开展了“三无”电梯专项整治

对辖区内“三无（无管理单位、无维保单位、无维修基金）”电梯开展了督查检查，以达到消除“三无”电梯存量，控制“三无”电梯增量，建立发现和整治“三无”电梯的动态和长效监管机制，确保电梯长效管理、安全运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目的。发现 1 台“三无”电梯，对使用单位下发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要求其立即停止使用并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11、开展了压力管道专项整治

结合燃气管道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压力管道专项整治，重点对辖区内燃气干管至用户端支管未完成法定检验的情况等进行核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采取整改措施，限期消除隐患，防范事故发生，建立和完善燃气压力管道安全监管的长效机制。

12、开展了锅炉专项整治

全面排查辖区内锅炉，对锅炉在用、报废、淘汰、停用、变更情况进行核查，确保相关手续齐全完备，实现动态监管。

重点检查在用锅炉是否办理使用登记，锅炉是否经定期检验合格，是否建立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是否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是否持有效作业证上岗等，对 10T 以上的锅炉进行了逐一核查。

13、开展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隐患“百日攻坚行动”大排查、大整治

按照上级部署及要求，对全区范围内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液化石油气配送站点、灶具生产、销售单位开展了隐患排查。一是对辖区充装站充装资格及资源条件、气瓶管理、气瓶送检和报废气瓶处置、特种设备使用、人员持证等情况开展检查。二是对气瓶管理情况、使用的气瓶是否在有效期内、气瓶检验日期和标识是否清晰、气瓶是否按有关安全技术规范要求办理使用登记，并张贴二维码等进行检查。三是严查燃气灶具生产厂家和燃气灶具批发、销售市场，从源头堵住不合格灶具流向用户。

共检查燃气气瓶充装单位 2 家、检查燃气管道企业 2 家、检查天然气门站 2 个、检查燃气气瓶检验单位 1 家。监督抽检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3 批 3 台、家用燃气灶监督抽查 18 批 18 台、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监督抽查 3 批 3 只、可燃

气体泄漏报警器监督抽查 1 批 1 台。检查家用燃气器具销售单位 170 家，发现家用燃气器具虚标生产厂家 2 台（个）、未经认证或取得生产合格证燃气器具 14 台（个），立案查处 4 家，案件正在查办中。检查农贸市场 26 个、农贸市场内燃气用户 980 家、发现燃气用户使用不合格燃气具 18 家、督促燃气用户更换不合格燃气具 18 家，督促燃气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 806 家。检查餐饮企业燃气用户 296 家，发现燃气用户使用不合格燃气具 43 家，督促燃气用户更换不合格燃气具 43 家，督促燃气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 105 家。

14、开展起重机械专项整治

按照上级安排，结合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以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为出发点，深入整治起重机械使用单位存在的突出问题，督促企业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遏制起重机械重特大事故和重大影响事件发生。

15、开展涉氨制冷企业专项治理

对辖区 3 家涉氨制冷企业开展了专项检查，重点对液氨及其包装物、容器的产品质量实施监督，对涉氨的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和仪表等设备或设施进行了安全检查。在检查中发现 1 家单位存在安全隐患，下发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现隐患已整改完毕。

16、开展场（厂）内机动车隐患排查治理

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场（厂）内机动车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对辖区范围内“三区”（工厂厂区、旅游景区、游乐场所等特定区域）分布情况进行梳理，对“三区”范围内的叉车、非公路用旅游观光车辆使用单位开展了全面排查。

一是根据辖区实际情况列出重点区域。以大观公园、西山森林公园、海口工业园区等旅游景区、工业园区为重点排查区域，在检查中严肃查处不按规定办理使用登记，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等违法行为，坚决防止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未经登记“脱管失管”、超期未检“带病运行”等情况出现。

二是在检查中督促经营和使用单位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安全制度，严格落实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人员持证上岗和从业人员先培训后上岗制度要求，规范做好安全培训档案。

在此次隐患排查治理中，共排查场（厂）内机动车辆 100 余辆，在检查中发现在用未登记场（厂）内机动车使用单位 1 家、在用未登记场（厂）内机动车 2 辆、超期未检场（厂）内机动车 8 辆、发现无证作业、酒后作业等违法违规行为 1 起。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4 份、排查安全隐患 5 个，现已整改 4 个。同时立案查处 1 件。

17、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

对全区范围内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液化石油气配

送站点、灶具生产、销售单位开展了隐患排查。共检查燃气气瓶充装单位 2 家，抽检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 3 批 3 台、家用燃气灶监督抽查 18 批 18 台、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监督抽查 3 批 3 只、可燃气体泄漏报警器监督抽查 1 批 1 台。查处销售无熄火保护装置猛火灶经营户 4 家，扣留无熄火保护装置猛火灶 20 台，立案查处 4 家。

18、开展 2022 年中秋、国庆节及党的二十大期间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

组织开展了 2022 年中秋、国庆节及党的二十大期间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重点对学校、车站、机场、医院、旅游景区、大型游乐场、大型商业综合体、展览馆、公园等公共聚集场所进行了检查。在检查中发现 1 家单位存在安全隐患，下发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隐患已整改完毕。

19、开展既有超高层安全排查整治工作

对西山辖区内 129 栋百米以上超高层建筑特种设备进行安全检查。

三、存在问题

1、特种设备底数难以摸清，监管难度大

目前，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面临监管对象流动性增大、增长性较快等特点，造成监管底数难以准确，监管难度加大。目前全区特种设备数量已达到 12077 台/套，特别是存在城市化进程加快造成的电梯数量高速增长，压力容器增长多且隐蔽性强不易发现，以及压力管道注册率低、定检率低，特别是燃气管道位置不清，接入用户不清等问题。

2、特种设备增量较快，安全形势严峻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特种设备的增长率也逐年提高，2022年我区新增各类特种设备1000余台，特别是电梯数量增速明显。目前，我区在用电梯已超过8366台，且多为住宅小区电梯，部分小区问题频发，投诉增多，监管难度较大。

3、超期未检设备数量多，存在较大隐患

部分企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还存在违规使用特种设备的现象。目前，我区特种设备登记监管系统显示，我区存在大量超期未检的特种设备，因而存在较大安全隐患，西山区已针对该情况开展了数据清理，同时加大现场核查力度，力争减少超期特种设备数量。

4、特种设备监察人员的业务水平急需提高

2015年，由于机构改革，进行了“三合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力量得到了有效加强，但绝大多数人员未从事过特种设备监察工作，业务知识主要依靠自学和实践，加之工作任务繁重，导致整体业务水平提升缓慢，对于特种设备的原理和相关领域的知识了解有限，监察能力普遍不高。且由于市场局职能合并后各监管所任务量剧增，基层工作人员要兼顾食品、餐饮、药品及医疗器械安全、消费环境建设、市场规范、信用监督、注册许可、公平交易、质量安全监督、知识产权和广告监督、物价监督等工作，导致监管力量分散，各类特种设备日常监管、隐患整治、专项整治等工作力度不够，监管质量难以得到保障。

四、下步重点工作安排及部署

1、抓好重点领域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严防事故发生。扎实开展以特种设备生产企业、气体充装单位、大型游乐设施、客运索道、大型商超等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的特种设备专项整治，强化隐患排查治理，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查处特种设备使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特别是要做好节假日及重大活动时期的安全检查，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2、加大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力度，进一步督促企业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体责任。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组织安全培训、开展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进社区、进企业抓好特种设备安全宣传，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安全主体责任意识，切实提高全社会对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参与率和知晓率，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3、完善应急应对和事故处理机制

加强特种设备信息监测和风险预警，进一步完善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开展特种设备事故应急演练，重点推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针对性的专项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快速反应、正确研判、积极应对和有效处置能力。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电梯安全知识进社区活动，每年组织开展不少于2次特种设备应急演练。

4、做好重大安全风险排查工作

全面摸排全区范围内特种设备重大安全风险，强化车

站、商场、旅游景区、滑雪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电梯、大型游乐设施、客运索道；盛装毒性程度为极度高度危害介质、易燃易爆介质的承压类特种设备监督检查，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5、持续推进气瓶追溯体系建设

按照《昆明市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持续推进气瓶追溯体系建设，通过建立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统一追溯标准，实现气瓶来源可查、流向可追、责任可究的目标，提升气瓶质量与安全水平。督促辖区燃气气瓶充装单位按规定时间完成燃气气瓶充装单位“充装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与昆明市市场监管局数据平台互联互通，按规定上传数据。

6、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整治攻坚战

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整治，达到城镇燃气特大、重大隐患100%挂牌上榜督办，特别重大隐患100%整改，存量燃气安全隐患数量显著下降的目标。

7、认真落实（在用特种设备应登未登、超期未检专项整治行动、电梯质量提升安全提升行动、“黑气瓶”整治巩固提升行动）“三项行动”

认真开展“三无”电梯等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消除在用特种设备游离于监管范围之外，以及设备超期未检带来的安全隐患，确保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进一步预防和减少事故发生。加强对燃气气瓶制造、充装、检验单位的执法

检查，强化“黑气瓶”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行为。

第十一节 质量管理现状

一、质量发展水平不断提高

一是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稳步提升。2022年配合国、省、市局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截止目前，共抽检流通领域260个产品，其中216个产品合格，44个产品不合格，合格率83.1%；生产领域抽检61个产品，其中56个产品合格，5个产品不合格，合格率91.8%；已对不合格产品100%开展了后处理工作。二是主要农产品质量合格率保持稳定。2022年，蔬菜水果快速检测计划2000个，实际完成2065个，检测合格率达100%。定量检测共抽检1952批次，其中：区级任务计划1442批次，完成1455批次，检测合格率达99.93%。市级任务区级完成项目计划370批次，实际完成370批次，检测合格率达100%。完成省级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工作，抽取样品数46批次，检测合格率达100%。完成省级2022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工作，抽取蔬菜水果样品51批次，检测合格率达100%。完成省级2022年食用农产品“治控促”三年行动农药残留治理风险监测工作抽样工作，抽取蔬菜水果样品18批次，检测合格率达100%。配合完成2022年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抽样工作，抽取蔬菜、食用菌样品12个，检测合格率达100%。三是工程项目质量保持稳定。2022年建筑工程竣工验收项目18个，验收合格率达到100%。办理质量监督注册39个，签署法人委托书和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190份，两书覆盖率达100%。验收项目18个，设立永久性标牌达18个，新竣工工

程设立永久性标牌达 100%。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 184.8 万平方米，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 100%。**四是公共服务质量持续提升。**按照《昆明市西山区公共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方案》，牵头各部门积极采取措施，合力提高 12 个领域公共服务质量水平。开展公共服务质量整改提升工作。**五是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逐年提升。**积极开展政府质量工作和质量强区工作，组织成员单位参加昆明市 2022 年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测评，着力提升群众对质量工作的满意度。

二、质量工作保障不断增强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质量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制定完善《西山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召开 1 次质量强区工作会议、1 次质量强区工作联席会议和 1 次质量强区工作推进会议研究部署质量工作，组织参加全市质量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将质量工作纳入政府工作报告，召开《西山区“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中期评审会和终期评审会，专题研究规划工作。制定印发《西山区 2022 年质量强区工作方案》、《质量工作重点任务》、《西山区进一步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支撑引领民营企业提质增效升级作用若干措施》、《西山区深化质量技术服务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效能促进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等文件。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纳入政府考核。**二是完善政策措施。**质量发展工作经费纳入预算，其中，质量强区工作经费 10 万元，各部门质量强区相关经费 3493 万元。将质量强区工作纳入政府目标督查考核，制定《昆明市西山区 2022 年“质量强区”专项

工作目标考核办法》，进行目标任务细化分解。开展 2022 年上半年、三季度和年终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为支持辖区工业企业质量提升，研究制定了工业领域质量提升相关政策。一是在《2022 年西山区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西办通〔2022〕23 号）中制定“提升工业经济支撑作用”若干政策措施，对发展都市型工业、工业企业上规、发展绿色经济（包含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提升、清洁生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磷石膏综合利用、节能降耗）等方面明确了扶持奖补政策措施，引导全区工业转型升级、质量提升。上述政策扶持资金已纳入 2022 年区级财政预算安排。兑付企业区级工业领域质量提升扶持资金 1755.01 万元。二是按照市级相关文件，先后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加快开发区及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昆明市西山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促进工业投资三年倍增的实施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等文件，通过提升投资效率、优化投资结构、强化要素保障，一手推动新兴产业新引进项目快速落地建设，一手促进存量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创新和数字化转型，做大工业投资总量，全方位提升投资质量，为全区工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三、质量强区建设不断深化

一是**落实质量促进**。贯彻落实《昆明市“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制定印发《昆明市西山区“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和《昆明市西山区“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任务分工

方案》，持续开展质量提升行动。落实《质量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制定《西山区质量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工信领域积极开展制造业专项质量提升行动，一是研究制定区级工业领域质量提升相关政策，对发展都市型工业、工业企业上规、发展绿色经济等方面明确了扶持奖补政策措施，兑付企业区级工业领域质量提升扶持资金 1755.01 万元，引导全区工业转型升级、质量提升。二是鼓励、引导和支持企业加快技术改造提升。组织推荐天耀化工、绿色能源、华信、正邦等 48 户次企业申报省级产业基础和产业链提升重点创新项目、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省级智能标杆企业、工业质量品牌提升重点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各级技术改造和智能制造项目扶持等。帮助三环、滇凯等 10 余户企业争取获得省、市、区级技改技创等扶持资金 620 万元。三是按照市级相关文件，先后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加快开发区及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工作方案的通知》、《中共昆明市西山区委办公室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促进工业投资三年倍增的实施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等文件，通过提升投资效率、优化投资结构、强化要素保障，一手推动新兴产业新引进项目快速落地建设，一手促进存量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创新和数字化转型，做大工业投资总量，全方位提升投资质量，为全区工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住建领域全面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开展了 2022 年度工程质量安全手册执行情况专项检查工作，对辖区乐佳苑、

百集龙商业广场 A1 地块工程等 18 个在建项目进行了检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已整改完毕。开展了 2022 年度区级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项目创建工作，同时配合市级部门开展了市级质量标准化的创建工作。百集龙 A1 地块项目、西山区城中村改造 52 号 D2 地块、西山区草海万达文化旅游项目配套完全中学等项目创建工作已通过省级质量标准化工地现场评审。制定印发《关于开展昆明市西山区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建设工程质量专项检测工作及质量检测机构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按照市级相关工作安排要求，对云南建研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云南奥邦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等 15 家检测机构进行了专项检查。制定印发了《关于开展西山区预拌混凝土（砂浆）质量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开展混凝土施工现场和搅拌站检查。对辖区内 18 家混凝土搅拌站、2 家砂浆生产企业进行了全覆盖检查。对辖区乐佳苑、尚华苑、云兴御府 B1、C 地块项目等 33 个在建项目进行混凝土现场使用情况检查，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下发了整改通知督促整改，对问题较多的尚华苑 1-8# 项目、昆明万达城 A10 地块进行了全区通报。**交运领域**已建立公路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并按工程质量管理体系执行，保障工程质量符合规范和设计标准。**水务领域**对西山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质量管理行为开展了标准化评价工作。组织开展 9 月质量月和“小小质量官”体验营活动，活动情况在多家媒体宣传报道。组织开展中小企业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制定印发《西山区进一步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支撑引领民营企业提质增效

升级作用若干措施》，积极推进各领域提质增效。制定《西山区深化质量技术服务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效能促进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组织 62 家中小企业开展质量技术帮扶活动。二是**实施服务品质提升工程**。负责审批的二级综合医院为西山区人民医院，其已设置老年医学科，负责审批的二级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比例为 100%。2022 年，共受理涉旅投诉 397 件，实现涉旅投诉 5 分钟响应，平均办结时间 28 分钟，24 小时办结率达 100%。游客投诉处置满意度达 97%。2022 年，西山区有 26 家企业参加家政信用体系建设，比 2021 年增加 13 家，增长率为 100%。已重点培育了昆明天使宝贝母婴护理服务有限公司、昆明海格家政服务有限公司、云南美生母婴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 家品牌家政企业。三是**优化质量竞争秩序**。制定印发《昆明市西山区公平竞争审查抽查检查机制》。组织开展西山区上半年、第三季度和消费券发放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共抽查文件 86 份，发现 6 份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的文件，已由文件起草单位进行了整改、修订。开展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创建，组织云南光电辅料有限公司开展申报。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完成创建任务数 3500 户。“西山团结乡苹果”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于 2019 年 10 月 7 日获准注册。2022 年，经省知识产权局批准，昆明鼎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昆明敬泉翠水果有限公司、昆明如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昆明蛙龙家畜养殖专业合作社、昆明先初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5 家团结苹果种植企业获得了“西山团结乡苹果”地理标志商标的使用许

可备案，统一使用此地理标志，达到了新增 5 个用标主体的目标。2022 年，组织开展了 6 次网络市场专项整治行动，一是开展翡翠玉石网络经营主体核查，共 15 户，经核查，网上销售珠宝玉石 1 户，销售茶叶 1 户，12 户网店状态异常，无法显示店铺，15 户均无直播带货的情况，发现违法 0 户，立案 0 户，2 户通过住所无法取得联系，已列入经营异常。二是根据昆明市市场监管局下发的 2021 年第 4 季度、2022 年第 1 季度线索列表进行检查，共计 17 条，涉及经营主体 12 户，其中 5 户未发现违法行为，2 户通过住所无法联系，2 户涉嫌发布虚假广告已立案调查。三是根据网信办的移交线索对涉嫌出售违规商品，欺诈消费者网络经营户 1 户进行检查，经检查，通过住所无法联系，已列入经营异常。四是根据 618 专项监测和 618 专项监测抖音直播违法线索，对 5 户经营户进行检查，主要检查涉嫌侵犯消费者权益行为，其中 1 户未发现问题，2 户通过住所无法联系已列入经营异常，2 户责令整改。五是根据下发的 10 月监测数据，涉及 7 户市场主体，主要检查涉嫌虚假宣传和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其中 2 户未销售出有关产品，1 户通过住所无法联系已列入经营异常，4 户责令改正。六是根据下发的“双十一”监测线索，涉及 3 户市场主体，目前正在检查中。

四、质量安全不断加强

一是加大质量监管力度。开展 2022 年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排查治理专项行动，对 25 家获生产许可证企业开展全覆盖专项检查。对 32 家加油站车用汽油、柴油开展产品

质量专项检查。请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对辖区内销售电动自行车及相关产品的经营户进行现场抽检,抽检了 19 家 30 批次。请云南省燃气质检站开展燃气器具产品质量专项整治监督抽查,抽检了 37 家 52 批次产品。请云南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对化肥生产企业开展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抽检 30 批次化肥产品。并已完成工业产品检查信息录入。配合国、省局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抽检了 118 个产品,其中 5 个产品质量不合格,合格率为 95.8%,均已开展了后处理工作,处置率达 100%。对 4 家化肥生产许可告知承诺企业(昆明云盘山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云南新正达磷化工有限公司、昆明市海口宏宝磷肥厂、云南英茂农化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已要求企业整改到位。对 4 家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昆明六德塑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南渝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昆明米乐商贸有限公司纸制品分公司、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了监督检查。**农业农村领域**查处 3 件违法违规使用禁限用药物和常规药物残留超标案件,已全部结案。**交运领域**强化公路工程质量监管,制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并按计划目标推进,已完成 2 个建设项目的质量监督和质量巡查工作。**住建领域**制定年度工程质量监督检查计划,印发了《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在建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巡查工作的通知》(西建通〔2022〕15 号),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在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巡查工作,重点检查在建工程项目 16 个。**发改领域**规范粮食收储企业落实出入库质量检验制度,出台

有效措施。严格贯彻执行省粮食和储备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储备粮入库质量安全管理工作通知》（云粮执法发〔2022〕1号）和《昆明市政府储备粮食质量安全管理办法》（昆发改粮储〔2022〕35号）要求，并依据《西山区区级储备粮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督促区级储备粮承储企业严格落实粮食出入库质量检验制度。对于新采购的拟作为区级储备的粮食，凡未附随货同行的质量检验报告，一律不得入仓。入仓后又再次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粮食扦样检验，检验不合格的，一律不作为区级储备粮进行验收。区级储备粮销售出库时，必须开展出库质量检验，凡是检验不合格的，一律不允许销售和出库。西山区作为粮食纯销区，不涉及粮食收购的情况。对于采购和销售的区级储备粮食，严格落实储备粮“一年两检”及“出入库必检”制度，一般情况下，每2000吨为一个监测样品。截止目前，共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扦样检测58次，其中出入库检测22次，储粮品质检测34次，已涵盖我区每一仓、每个批次出入库的区级储备粮油，做到了区级储备粮质量监测100%全覆盖。

公安领域开展“昆仑2022”专项行动，制定《昆明市公安局西山分局“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昆仑2022”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昆仑2022”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工作。2022年，共侦破侵犯知识产权及制售伪劣商品案件5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7人，全年破获案件数同比去年32起，上升了59%。

二是保障特种设备安全。持续巩固深化特种设备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按要求建立特种设备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清单，推动问题隐患动态清零。持续推动特种设备应检尽检，组织对辖区特种设备未注册、超期未检情况进行排查。2022年，西山区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达95.6%，在用设备定检率达98.14%。严格落实“十五条硬措施”，已建立《西山区重点监管企业及特种设备清单》。组织开展城镇燃气相关特种设备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建立城镇燃气相关单位及特种设备台账。燃气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正常运行，我区4家充装单位已按要求建立燃气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五、质量基础不断夯实

建立标准化工作协调推进机制，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印发《昆明市西山区标准化发展战略成员单位职责及目标任务分解》（西推标领发〔2022〕1号）文件，召开2022年质量强区暨标准化战略工作联席会议安排部署标准化工作，组织参加2022年全国标准化工作视频会议。对3家企业进行标准化宣传，开展“世界标准化日”宣传活动。继续推进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开展标准抽查后续处理工作，约谈4家标准化抽查不合格企业并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对“双随机”省抽、市抽共13家企业进行后处理。开展企业标准日常检查10家。开展月饼强制性国家标准定量包装检查，抽检12批次月饼过度包装样品，抽查合格率达100%。新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5项。强化强检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对在“云南省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管理信息系统”里申请变更状态的171台

强检计量器具进行备案审核。开展辖区 26 个集贸市场在用 3602 台计量器具（含公平称）专项监督检查。开展测温仪、充电站（桩）检定。联合多部门对辖区 32 家加油站开展计量器具检查。建立强检计量器具台账。组织开展省、市局 2022 年计量双随机监督检查工作，眼镜配制单位检查 7 家，重点能耗企业检查 11 家，医疗机构检查 2 家。开展充电桩双随机检查，共计检查 6 家在用企业。深入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制定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工作方案、强制性认证分类监管工作方案、电动自行车抽检工作方案、家用燃气器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方案。组织 7 家企业开展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组织 3 家企业参加昆明小微企业质量提升行动“有机产品与食品安全”暨质量体系知识培训。对省级强制性认证产品双随机 24 家企业进行检查。对辖区内 7 家开展认证活动企业进行检查。开展辖区内家用燃气器具、电动自行车生产和销售市场主体摸底排查。邀请山东精准产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对西山辖区内销售电动自行车及相关产品的经营户进行现场抽检，共抽检了 19 家 30 批次，目前正在对不合格产品开展后处理工作。邀请云南省燃气质检站开展燃气器具产品质量专项整治监督抽查，共抽检了 37 家 52 批次产品，目前正在对不合格产品开展后处理工作，摸底排查情况已登记造册。指导督促辖区内 63 家检验检测机构完成 2021 年度检验检测服务业统计数据上报工作，63 家检验检测机构全部通过审核，上报审核通过率达 100%。制定《西山区 2022 年度机动车检验机构“双随机、一公开

联合抽查工作方案》并联合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辖区 3 家机动车检测站开展现场检查。联合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对辖区 1 家机动车检测机构开展现场检查。邀请 3 名技术专家组成检查组对辖区 4 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省级 2022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工作，并根据专家现场开具的事实确认单开展后处理工作。联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及 3 名技术专家对辖区 4 家环境监测机构开展了 2022 年度省级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并根据专家现场开具的事实确认单开展后处理工作。双随机检查结果均已录入系统。市级交办案件处置率为 100%，对 2021 年转交的《关于昆明交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开展学习教育整顿工作通报的函》，经调查，已对交运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现已结案。2022 年转交的《关于昆明交运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开展学习教育整顿工作通报的函》，经调查，已对交运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对 2021 年省、市、区双随机监督抽查中发现问题的 19 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了后处理工作，对发现违法行为的 8 家机构已立案查处并已结案，收缴罚没款 31 万元，已将案件情况录入《行政处罚案件系统》并进行公示，其余机构对发现问题均已整改完毕并提交了整改报告，发现案件线索处置率达 100%。已完成辖区内 67 家检验检测机构信用风险分类监管评价。经梳理核实我区共有 4 家食品相关检验检测机构、17 家建筑相关检验检测机构。暂无检测疫情防控有关医疗器械防护用品、个体防护装备、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碳排放核查等四个领域的检验检测机

构。已组织了机构开展自检自查工作，并对机构进行了现场检查，经查，暂未发现超范围检验检测等违法行为。

六、质量创新创优示范不断凸显

一是质量激励项目：

①2022年，西山区新增国家级质量激励项目和示范项目62项，新增省级质量激励项目和示范项目119项，新增市级质量激励项目和示范项目89项。

②开展工业产品抽查：2022年，我区积极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分别是电动车产品质量抽检11万元、家用燃器具抽检13.49万元、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及产品检测费用25.9828万元、交运领域工程及产品检测费用3万元。四项合计53.4728万元，我区人口为58.41万，我区人均经费投入为0.92元。

二是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激励项目：

①采取多种方式积极宣传昆明质量在线，组织27家企业注册使用“昆明质量在线”昆明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设立1个线下咨询站点（昆明质量在线西山区线下咨询点）。

②积极组织辖区企业参与标准制修订工作，梅塞尔格里梅斯海姆（昆明）气体产品有限公司参与化工行业标准《气肥用二氧化碳》的制定。

③2021年我区昆明客车、胜威化工、省设计院集团3户企业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2022年，组织推荐市设计研究院、裕众光学、云南建设装饰3户企业申报云南省企业

技术中心。新增 2 个（省水利水电智能建造工程研究中心、省建筑防震减灾工程研究中心）省级工程研究中心。海底鹰深海科技、凯航光电 2 户企业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新增云南云天化氟化学有限公司、昆明凯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云南腾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云南升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昆明科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云南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7 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第十二节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近年来，全区质量水平逐步提高，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这与政府的服务和激励机制的不断完善，和各有关部门齐心协力，齐抓共管、上下联动的良好工作局面是分不开的。但质量工作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一、全区质量工作架构还需进一步健全

全区一直致力于建设协调联动的质量工作体系，对提升西山区的整体质量水平起到了重要作用。然而面对经济社会发展转型、社会质量结构的深刻变化以及质量工作内涵的不断拓展，目前的质量工作体系架构没有完全覆盖现代质量工作的内容，未能形成质量推进的整体合力，质量行政管理体系不完善。从区级层面来看，各成员单位普遍开展了“质量强区”工作，但开展构架仍不完善，参与面仍不完整。

二、质量与品牌意识有待加强

一是对质量工作与品牌培育的意义、作用缺乏深刻的认识。尽管区政府2010年就成立了实施质量兴区战略领导小组，2012年对其进行了充实完善，2014年成立了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领导小组，但有些部门认为创品牌是企业的事与自己无关，有些企业把质量与品牌仅仅看作是一个产品的外在形象，而忽视了品牌的内在建设，没有充分利用品牌资源进行有效运作；二是有些企业认为有没有名牌无所谓，缺乏长远的发展目标和创牌意识。品牌培育也缺乏一个长期科学的规

划，没有形成全社会共同“育牌”的意识。三是区域升级改造和城中村拆迁，使我区有“升标”潜力的企业大都迁往外区。

三、现有质量安全监管模式较难适应新形势

随着全区经济不断发展，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以及产品的日益丰富，市民的生活水平得到显著提高，但同时，影响质量安全的因素更趋复杂和隐蔽，给质量安全有效监管带来了较大挑战，现有质量安全监管模式较难适应这种变化，需要实现监管模式的创新和突破。一是产品生产和销售方式发生了重大转变，如产业分工的细化致使委托加工生产方式更为普遍、信息技术和物流发展使人们习惯于网上购物等，产品生产到消费的环节大大增加并呈现分散态势，质量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更为突出，源头抓质量的难度加大。二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覆盖面相对不广，较难综合反映全区产品符合性质量水平，与市民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期望有一定距离。三是质量安全监管任务量俱增。作为快速发展中的城区，西山区在用特种设备大幅增加，且呈现出总量大、增长快、密度高、运行频繁以及设备种类分布不均匀的特点。目前专职特种设备监察人均监察特种设备数量相对较大，这个问题在整个质量安全监管过程中较为突出。

四、企业质量责任主体意识有待加强

目前，区域内企业的质量意识明显提高，大多数企业内部质量责任制初步建立。但部分企业还未充分认识到质量是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最重要的方面之一，质量责任主体意识依

然淡薄，主要表现在：一是质量诚信度不够高，存在质量失信行为。如滥用添加剂和添加非食用物质的问题时有发生，少数企业在食品、保健食品中违法添加违禁药物，一些不良商家利用电子称进行开关作弊、遥控作弊、芯片作弊。二是企业质量管理基础比较薄弱，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运行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自主品牌建设和参与国际国家标准制定的意识还不强，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技术的应用不广泛，质量管理全员参与还不够，个别企业甚至存在无标生产的情况。三是小型企业总体质量水平较低。与大中型企业相比，小型企业存在生产条件、生产设备、管理模式相对落后，企业质量意识、法制观念不强。部分私营企业、个体工商户、“家庭式”作坊谈不上日常质量管理。因此，直接影响了企业质量水平，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看，小型企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低于大、中型企业。

五、食品安全基础薄弱，监管工作难度加大

当前，西山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依然很严峻，食品安全隐患并未根本消除，食品安全基础薄弱，监管工作难度大，主要表现在：一是农产品安全形势不容乐观。一方面，部分农产品经营者法律意识淡薄、唯利是图，为追求利益最大化，往农产品里添加非食用物质，甚至有毒有害物质，蒙骗消费者；另一方面，农产品监管机制不完善、不健全，导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存在一定程度的困难。二是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管困难。全区食品生产加工企业中，小企业、小作坊较多，呈现出“数量多、规模小、分布散、管理乱、素质低”

的特点。大部分中小企业没有自检能力，质量安全保障能力较低，食品安全隐患很大。三是监管力量相对不足，监管手段落后（基本靠人工巡查），难以适应食品产业链长、涉及环节多、监管工作量大的现状，容易出现监管的漏洞和死角，行政风险加大。

六、企业自身的质量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一是全区已经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的企业中能够按照体系要求严格执行的不多，个别企业存在“两张皮”现象，只将获得体系认证作为进入市场的通行证，而未严格执行认证的要求，真正把认证作为加强企业管理、提高产品质量的手段；二是质量信息不畅通，企业负责人没有及时掌握相关标准、计量或特种设备等政策规定、要求的变化，从而影响了企业质量管理。

七、质量检验机构发展滞后，技术支撑能力还较薄弱。

一是质量检验检测能力发展滞后。目前，西山区无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技术支撑能力还较薄弱。二是在推进技术标准战略中，缺乏强制力和大项目带动，亟需进一步完善技术标准战略推进机制和相关配套政策。

第十三节 质量工作提升对策和建议

一、突出重点抓质量强区。一是**实施质量提升**。着力开展各领域质量提升行动和中小企业质量技术服务活动。二是**开展品牌创建**。以品牌示范创建为载体，积极引导企业创建市长质量奖、省政府质量奖等品牌产品，争取有更多的产品进入品牌体系，为全区企业树立示范引领。三是**实施标准化战略**。进一步开展好服标、采标、农标、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等各类标准化项目的贮备和申报。四是**强化舆论宣传**。充分发挥舆论的宣传引导作用，利用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平台为“质量强区”战略的顺利实施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二、形成合力抓质量强区。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着力解决质量安全问题。开展工程质量通病治理，落实项目负责人终身质量责任。推进服务质量标准化、规范化和品牌化。强化环境污染源头控制，推进节能减排。

三、各司其责抓质量强区。进一步发挥好强区办总牵头总协调作用，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环境质量等各牵头单位统筹组织实施质量目标，各有关部门找准工作载体，主动做好质量强区相关工作。进一步引导行业协会、社团组织等发挥好作用。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力量支持和参与质量强区建设。

《昆明市西山区 2022 年大质量分析报告》 编写单位

主编：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编写：西山区统计局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西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西山区交通运输局

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西山区农业农村局

西山区卫生健康局

西山区水务局